



A STAR ALLIANCE MEMBER 



2016



2017



2018



2019

蟬聯4年五星評鑑
邀您享受世界級飛行體驗



2019

| 108年度年報 |

ANNUAL REPORT

公司所在地：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

電話：(03)351-5151

台北分公司：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電話：(02)8500-2345

工廠：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376-1號

電話：(03)351-5151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本公司股務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66號2樓

電話：(02)2500-1668

INTERNET網址：<http://stock.evergreen.com.tw>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耀銘

職稱：公共關係室副總經理

電話：(02)2500-1122

電子郵件信箱：davidchen@evaair.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司忠

職稱：公共關係室經理

電話：(02)2500-1122

電子郵件信箱：ericlin@evaair.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

會計師姓名：唐嘉鍵、蘇彥達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INTERNET網址：<http://www.kpmg.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無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公司網址 <http://www.evaair.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伍、營運概況	83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結果	1	一、業務內容	83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3
三、未來發展策略及重要產銷政策	4	三、從業員工資訊	99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 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5	四、環保支出資訊	99
貳、公司簡介	7	五、勞資關係	102
一、設立日期	7	六、重要契約	108
二、公司沿革	7	陸、財務概況	113
參、公司治理報告	1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 損益表	113
一、組織系統	1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 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 報告	12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 經理之酬金	29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 財務報告	12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1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 狀況之影響	12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 風險事項	12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 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 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 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 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68	一、財務狀況	12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 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 情形	69	二、財務績效	12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 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資訊	73	三、現金流量	12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 持股比例	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 之影響	123
肆、募資情形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 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畫	124
一、資本及股份	77	六、風險事項分析	12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8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 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 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3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 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 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 重大影響之事項	133
		【附錄一】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35
		【附錄二】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結果

108年適逢本公司成立30週年，一路以來，公司在飛安及服務領域均獲致全球旅客及各項國際專業獎項的肯定，正因為秉持「樂在飛行」的理念，才能發揮絕佳的團隊精神，帶給旅客最安全舒適的精彩旅程。108 年公司全年營收新台幣1,356億元，與107年相較持平，載客數達1,283萬人次，則是再創歷史新高。

107年首架787-9夢幻客機加入機隊，108年持續引進同系列之787-10客機，以呼應節能減碳、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環保目標，服務品質亦再同步升級。為迎接AI人工智能世代來臨，導入文字客服機器人，將可因應新世代數位通路服務的需求，有效提升客服效率。此外，新購之777貨機全數到位，完成貨機機隊汰舊換新的優化任務，大幅提升貨運整體營運效益。

本公司始終依循「安全、服務、永續」的核心目標。108年續獲國內外各類獎項的肯定，包括連續七年榮登AirlineRatings.com「全球二十大最安全航空公司」，及「全球二十大最佳航空公司」；連續五年獲得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佳績，並且入選「公司治理100指數」、「臺灣高薪100指數」、「臺灣就業99指數」和「智慧投資多因子30指數」等成分股；連續四年獲頒SKYTRAX「五星級航空公司」，同時榮膺「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六名、「全球最佳客艙清潔」及「全球最佳經濟艙機上餐飲」雙項冠軍。其他獎項尚包括TripAdvisor旅遊網站之「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三名、「亞洲地區最佳航空公司」、「亞洲區最佳商務艙」及「亞洲區最佳豪華經濟艙」，以及APEX與FTE之「2020 五星級全球航空公司」與「乘客票選-2020東亞區整體服務最佳航空公司」等獎項，深獲全球旅客認同。

(一) 一〇八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客運營收新台幣1,006億元，較107年度增加新台幣15億元，年增1.6%

108年客運承載率81.6%，載客數成長2.3%，單位收益成長0.9%。上半年受罷工衝擊，6、7月客收較去年同期衰退18.5%，下半年受反送中運動及陸客來台限縮影響，香港及兩岸航線需求轉淡，經積極轉移運能，開發潛力航線，全年客收維持成長，惟成長幅度不如預期。

貨運營收新台幣254億元，較107年度減少新台幣 23 億元，年減8.2%

108 年貨運承載率為 78.2%，載貨量減少 6.0%，單位收益下滑 2.3%，主要受到美中貿易談判進展遲緩，以及全球投資信心與市場需求低迷之影響。上半年除農曆年前有一波出貨潮外，已無往常明顯之淡旺季，下半年貨量雖較上半年增加 12.8%，惟市場艙位供過於求，單位收益較上半年下滑 1.1%。

機隊持續汰舊換新，機架數達84架

本公司迄 108 年底營運機隊數為 84 架，包括 79 架客機及 5 架貨機，各機型數量如右表。主要變化為交付 7 架新機，處分 2 架舊機並續出租 1 架 777-300ER 客機予紐西蘭航空。7 架引進之新機包括 1 架 777 貨機、2 架 787-9 客機及 4 架 787-10 客機。舊機處分包括汰除最後 2 架 747-400 貨機。

機型	數量
777-300ER	33
A330-300	9
A330-200	3
A321-200	24
ATR72-600	2
777F (Freighter)	5
787-9	4
787-10	4
合計	84

合併關聯企業資訊

本公司關聯企業共計 11 家，建構了航空上、下游產業的完整服務鏈，包含長榮航太、長榮空廚、長榮航勤、長榮空運倉儲及長榮航空飛行學院等主要企業，108 年全年轉投資收益新台幣 22 億 4,000 萬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合併公司 108 年預估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916 億 6,300 萬元，實際營業收入為 1,812 億 7,500 萬元，達成率 94.58%；預估稅前淨利為 48 億 8,300 萬元，實際稅前淨利為 60 億 5,800 萬元。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合併公司 108 年營業收入新台幣 1,812 億 7,500 萬元，較 107 年增加 0.8%；營業支出 1,718 億 3,300 萬元，較 107 年增加 0.5%。

合併公司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3.1%

權益報酬率：6.6%

純益率：2.7%

每股純益：0.83 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除傳統語音電話線路外，本公司客服中心建立文字客服及 AI 服務機器人系統架構，提供更多元化的客服聯絡管道，第一時間提供旅客最適當的服務，包括自助服務、AI 智能機器人服務與專員服務。所有服務管道相互串連整合，提供旅客無縫的服務體驗。
2. 為積極拓展旅客服務範圍，本公司行動商務目前已建置 26 種市場語系並持續增加新語系市場，可服務更廣大客群。同時為提供使用者更友善及貼心的旅遊體驗，本公司行動商務於 108 年亦陸續推出無限萬哩遊會員申請、行李動態即時推播、超重行李預購、護照掃描、整合 Google pay 票券等，以提供旅客全方位的服務。
3. 為因應全球新興網路威脅與攻擊，本公司以風險管理為基礎持續建置資安縱深防禦機制，並於 108 年達成資安威脅偵測監控預先警示、主動防禦、快速即時應變處理、及持續強化資安防護措施等目標，提高公司整體資安防護能量，確保本公

司之資訊安全防禦。

4. 本公司新一代貨運核心作業系統於 106 年啟用，已提供更便捷穩定快速系統服務，以即時掌握市場變化與滿足客戶服務需求。此次完成貨運運價管理系統改版升級，再度提升運價管理功能與效率，以即時掌握市場運價與貨量變化，創造航班艙位銷售利潤最大化。
5. 為提供郵運費查核作業更快速便捷之服務，本公司進行新一代營收會計系統開發，除汰換大型主機系統，採用開放平台技術架構，提供友善操作介面外，同時優化業務流程，提升郵運費營收查核工作效益。
6. 鑑於 IoT 技術日益成熟，且於物流中心運用廣泛，本公司規劃於新保稅大樓導入智慧物流概念，已於 108 年完成穿戴裝置及電子標籤之運用，透過雲端運算與辨識技術，即時整合各項資訊，以提升機上侍應品裝載效率與儲位空間管理最佳化。
7. 為強化虛擬伺服器資訊安全管控、提高伺服器資源利用率及提升日常維護管理效率，本公司投入資源研究並導入超融合伺服器虛擬化平台，建構未來虛擬伺服器運作環境，可短時間內提供各應用系統虛擬伺服器之部署，加速公司資訊系統發展。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落實「安全、服務、永續」的核心價值：藉由公司建立之整體性安全架構，持續強化飛安、地安、食安等安全範疇與提升服務品質，並參照「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U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致力推動經濟、環境與社會等永續作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持續維持營運面與財務面之健全經營體質，平時未雨綢繆、儲備能量，於面對疫情等全球性重大事件時，有充足能力處理危機，朝向永續經營目標發展。
2. 擴張區域運能，鞏固中轉地位，客貨源多元化，分散營運風險：客機機隊規模持續增加，積極開闢新市場及加密潛力航點，發揮網路擴散效益，擴大客貨源基礎，分散營運風險。
3. 機隊更新及座艙升級：為有效提升客運航線競爭力，公司持續擴充機隊規模，109 年度將再交付 5 架 787-10 夢幻客機，1 架出租予紐西蘭航空使用之 777-300ER 客機將重返機隊之行列，109 年機隊總數將達 90 架。
4. 深化數位服務，提升顧客體驗：提供全新視覺與設計風格的官網，新增便利服務功能。推動跨盟航相關線上服務，同時結合旅遊服務平台，提升顧客使用體驗。

(二)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衝擊之營運調整

客運：因應各國疫情發展及檢疫規定狀況，機動調整機型、減併班並安排最適營運規模，超前部署規劃航班班次，並於疫情結束後有序復原。航班調整原則及取消說明如下：

1. 港澳：桃園香港每日飛航 2 班；桃園澳門每日飛航 1 班。
2. 大陸：飛航北京、上海(浦東/虹橋)、成都。

- 3.東北亞：桃園飛仁川、福岡、大阪、羽田及成田每日飛航1班，其餘航線減併班。
 - 4.東南亞：胡志明、馬尼拉、曼谷之夜航班及河內午航班取消，其餘航線則視航班狀況予以減併班，原訂4月2日普吉島航線延後開航。
 - 5.歐洲：原訂2月18日米蘭航線延後開航，維也納維持每週四班，其餘航線維持每週三班。
 - 6.美洲：取消洛杉磯(BR06/05)、舊金山(BR08/07)、西雅圖(BR04/03)，其餘航線減併班。
 - 7.大洋洲：布里斯本至四月底前全部取消。
- 貨運：受疫情影響不若客運嚴峻，惟客機大幅減班，運能急遽下降，短期供需失衡，運價飆漲。

- 1.貨運主力場站維持以寬體客機營運：中國大陸、首爾等客機航班大幅縮減航線，維持寬體客機腹艙攬貨以增進效益。
- 2.亞洲區域航線以寬體客機接駁長線貨源：香港、胡志明、吉隆坡等航線恢復為寬體客機以承載歐美長線貨，維護網路效益。
- 3.掌握包機與包艙商機：配合廠商專案與急貨需求，提供包機與包艙運送服務。

三、未來發展策略及重要產銷政策

- (一) 投入新世代機種及客艙升級：為提升中長程航線之飛航服務，繼107年成功引進波音最新一代787夢幻客機並於108年完成8架夢幻客機之交付後，109年度將再持續引進5架787-10全新客機，並於111年底前完成共24架787客機之建置。貨機部分，目前5架777貨機已全數投入營運，提升本公司貨運競爭力。
- (二) 強化區域運能，發揮軸幅效益：
- 1.因應桃園機場日趨飽和，積極提升松山及高雄機場運力。109年12月18日起，松山機場將投放兩架787取代現有A330-300，松山-羽田及松山-虹橋將改為787飛航。高雄機場將投入一架A330-300廣體機以增加高雄始發區域航線運能，109年9月起，高雄-成田及高雄-浦東由A321改為A330-300飛航，並新增高雄-河內、沖繩等航線，高雄-福岡亦由每週5班增為7班。
 - 2.搭配北美航網布局，東南亞吉隆坡及宿霧等航點將陸續放大機型，並於109年新增普吉島及克拉克航線，以增加中轉及區域客源，發揮軸幅放射效益。
- (三) 靈活機隊調度，提升航線收益：
- 1.配合787陸續交機，以787飛航松山-羽田及松山-虹橋高獲利航線，增加運能。此外，布里斯本、溫哥華及西雅圖航線亦改以787營運。
 - 2.開闢歐洲米蘭新航線及加密美洲西雅圖及芝加哥航班，增加產品競爭力。
 - 3.因應香港及兩岸市場需求放緩，機動調整大陸及香港航線機型或班次，同時調節團體與散客銷售比例，以達集客效應，降低衝擊。
- (四) 產品精進，服務創新：機上餐飲及各類用品持續推陳出新。精緻餐點搭配注入新巧

思的菜單設計，提供旅客絕佳的味覺與視覺饗宴。提供精品級侍應品，包括知名品牌全新過夜包，與國際知名設計師合作推出聯名款多功能舒眠睡衣等，使客艙服務及顧客舒適度再升級。

(五) 融合數位發展，深化電子商務運用：

1. EVA Mobile APP 新增護照掃描、登機證存入行動裝置功能，採用行動裝置報到的旅客，可使用相機功能讀取護照資料，免除手動輸入及避免錯誤，並可將登機證存入 Google Pay 或 Apple Wallet，提升使用體驗及機場效率。
2. 出發前旅客可利用手機 APP 管理行程，並完成自動報到，機場提供自動化行李托運，有效提高報到效率並減少與地勤面對面接觸機會。
3. 進入 AI 智能世代，推出 AI 文字客服機器人，加入客服團隊提供 24 小時的服務，民眾透過長榮航空官網或 APP，不分地域或時間，隨時都可經由 EVA 專業的文字客服獲得問題的解答，成為新世代數位服務通路新幫手。
4. 利用數據分析進行分群，並依旅遊習慣及偏好，做為優化服務內容參考。
5. 配合星盟數位平台功能開發與星盟合作推動「跨盟航免付費選位數位服務」，提供跨盟航旅程旅客可於官網行程管理直接完成免費選位。

(六) 強化與盟航合作關係：藉由星空聯盟航網、會員哩程酬賓方案、機票產品及全球企業戶銷售機制，吸引更多高端會員搭乘本公司航班，並藉由與盟航的聯合採購、經驗分享、系統共同開發及資源共享，降低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益。

本公司目前與加拿大航空、中國國際航空、印度航空、紐西蘭航空、全日空航空、韓亞航空、哥倫比亞航空、曼谷航空、巴拿馬航空、海南航空、香港航空、吉祥航空、山東航空、深圳航空、新加坡航空、泰國航空、土耳其航空、立榮航空、聯合航空、中國國際貨運航空等共 20 家航空公司進行共用班號聯營合作，其中 13 家為星空聯盟成員，1 家為星空聯盟優連夥伴。109 年將與泰國微笑航空展開共用班號合作協商，另將陸續與現行聯營合作夥伴評估擴大合作範圍的可能性。

(七) 積極攬收多元貨源：除掌握行動裝置及電商等主要空運貨物外，將加強開發食材、藥品、精密電子元件等冷鏈貨物，行動網路、自動化和 AI 人工智慧等貨源亦將積極攬收。

(八) 持續推動貨運電子化服務：配合 IATA 持續推動使用無紙化電子提單(e-AWB)，截至 108 年底，本公司電子提單之覆蓋率為 74.9%，109 年之覆蓋率目標為 75.0%。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預估 109 年石油價格跌至 63 美元。航空燃油價格預計也將由每桶 77 美元跌至 75.6 美元，有利提升航空業獲利。惟經濟增長放緩、貿易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社會動盪，及英國脫歐後影響的不確定性，影響航空公司運營環境及市場需求，加上 109 年初爆發新冠肺炎事件，各航承載率銳減，全球運能及

運量發生斷崖式下滑，也意味著航空公司的營收大幅減少。如疫情能在第二季以前結束，航空公司應可利用暑假旺季期間彌補上半年損失，減緩財務壓力。

(二) 法規環境：

1. 政經情勢與政策的穩定與否，直接影響航空客貨市場之榮枯。
2. 飛航組員值勤相關法規修改及勞資關係和諧與否，對航空業營運及經營成本有直接之影響。

(三) 總體經營環境：

1.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預測 109 年全球 GDP 成長 2.7%，略高於 108 年的 2.5%。美國總統大選的壓力有助於緩解貿易緊張局勢，全球貿易成長預計將從 108 年 0.9%反彈至 3.3%。各大央行的舉措以及寬鬆的財政政策將為經濟成長提供動能。109 年全球航空業淨利潤將達 293 億美元，優於 108 年的 259 億美元，此將成為全球航空業連續 11 年盈利。惟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使航空業者停航疫情嚴重地區之航線，利潤恐不如預期樂觀。
2.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評估未來 10 年，全球百大機場中只有 4 座不受運力限制，全球機場時間帶取得愈趨困難，航空產業基礎建設如航廈及跑道等無法跟上航空產業成長，持續成為航空業發展瓶頸。
3. 台灣經濟研究院公布 109 年 GDP 成長率之預測為 2.67%，較 108 年 11 月預測上修 0.22 個百分點。隨著高效能運算、物聯網、智慧型手機、5G 基礎建設等需求升溫，109 年全球半導體銷售可望重返正成長，加上 108 年基期較低，預期 109 年台灣出口將由負轉正，進出口貿易金額將分別成長 3.45%及 3.30%。
4. 美中貿易戰使得中國大陸台資企業遷移至亞洲其他地區或返台設廠，另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生產斷鏈，將加速新一波台商南向及返台建廠的腳步。

航空業之經營受諸多內外部因素影響，皆須密切關注及做好風險管控。本公司將致力提供旅客更安全、美好的飛行體驗，並持續優化職場環境，確保員工、股東、客戶與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董事長：林寶水



中華民國109年3月31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一)設立登記日期

中華民國 78 年 4 月 7 日

(二)公司所在地

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 376 號

電話：(03)351-5151

台北分公司：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117 號 1 樓

電話：(02)8500-2345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8 年 ~ 85 年

- 本公司為張榮發先生於 78 年 3 月 8 日奉准籌設，同年 4 月 7 日正式登記成立，隨即展開各項開航籌備工作，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00 億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5 億元。
- 80 年 7 月 1 日首航後正式開始營運。

民國 86 年 ~ 90 年

- 本公司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 配合中正機場第二航廈啟用，遷入第二航廈營運。
- 本公司股票終止櫃檯買賣，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民國 91 年 ~ 95 年

- 引進首架 A330-200 飛機並推出新一代商務艙「桂冠艙」。
- 成立「長榮航空歐洲貨運中心」。
- 承載台積電 8 吋晶圓廠遷廠作業，由台北運往上海，創下國內首宗晶圓廠精密儀器整廠輸出成功運送之紀錄。
- 首架 777-300ER 客機 B-16701 於美國西雅圖波音公司交機。
- 於香港成立「華南貨運中心」，可藉由就近取得市場資訊，整合華南地區貨源，並直接與貨運承攬業者共同洽商區域性之合作計劃，有效掌握整體華南地區進、出口貨源，並更有系統進行規劃、銷售及開發等作業。

民國 96 年 ~ 100 年

- 獲美國知名旅遊雜誌 Global Traveler 評選為「2007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用酒航空公司 (Best Wines on the Wing)」。
- 於世界飛安基金會 10 月 3 日在首爾舉行之第 60 屆世界飛安年會中，獲頒卓越飛安管理獎(The Richard Teller Crane Founder's Award)。長榮航空為該獎項自 2002 年成立以來，全亞洲第一家獲此獎項之公司，也是繼美國大陸航空之後，第二家獲頒此榮譽之航空公司。
- 管理雜誌公佈 2008 年台灣全區消費者心目中理想品牌調查排行榜，長榮航空再度蟬連「國際航線理想品牌第一名」。
- 英國著名旅遊雜誌 Wanderlust 再度評比長榮航空為「2008 年全球最佳航空公司」銀牌獎，為國內首家獲得此一殊榮之航空公司。
-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 雜誌評選為「2007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用酒白酒第二名及紅酒第五名」。
- 著名空運雜誌 Air Cargo World 公佈，長榮航空再度以優異的服務表現，從入圍的 84 家航空公司中脫穎而出，榮獲「2008 全球航空貨運卓越獎(Air Cargo World's Air Cargo Excellence Survey)」第六名。該項佳績不僅在亞洲籍航空公司中僅次於日本航空，也領先多家以航空貨運著稱之航空公司。
- 2008 年讀者文摘「信譽品牌」調查榮獲航空公司類「白金獎」。
- 長榮航空、立榮航空兩岸周末包機自 97 年 7 月 4 日正式展開。
- 菁英艙獲得英國知名航空服務調查機構 SKYTRAX 公司之「2008 年全球航空公司服務評鑑」，評選為全球「最佳豪華經濟艙」(Best Premium Economy Class)第一名。
- 正式成為 IATA「國際航空電子貨運(e-freight)」航空公司，邁入無紙化電子貨運服務新里程碑。
- 榮獲美國著名旅遊雜誌 Travel & Leisure 票選「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
- 獲經濟部頒發「台灣百大品牌」肯定。
- 獲 Travel Weekly 國際航空公司最佳經濟艙金獎。
- 獲財政部關稅總局頒發 AEO 安全認證優質企業證書。

民國 101 年 ~ 105 年

- 長榮台北商務航空中心正式啟用，使松山機場的業務功能更臻完備。
- 進行 777-300ER 機隊改裝工程，計畫將桂冠艙全部更換為水平式臥床，並重新命名為「皇璽桂冠艙」。

- 獲天下雜誌「金牌服務大賞」調查航空公司第一名。
- 獲民航局頒發 101 年度「金翔獎」國際及兩岸航線組第一名。
- 成為星空聯盟正式會員。
-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 雜誌評選為「2013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氣泡酒及最佳商務艙白酒第一名」。
- 取得普通航空業許可證，成為台灣首家同時經營定期航班與商務專機的航空公司。
- 英國權威媒體 The Telegraph 年度讀者票選，榮獲 103 年十大「The world's best long-haul airlines」。
- 獲 SKYTRAX 頒發 2015 年「全球最佳航空公司」第九名及「最佳機艙清潔航空公司」第一名。
- 與波音公司簽約規劃引進 24 架波音 787 夢幻客機及 2 架 777-300ER 客機。
- 獲得 AirlineRatings.com 評鑑為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前十名。
- 獲得 SKYTRAX 評選為「SKYTRAX 五星級航空公司」。
- 獲 SKYTRAX 頒發 2016 年「全球最佳航空公司」第八名、「最佳越太平洋航線」第一名、「最佳商務艙服務用品」第一名及「全球最受喜愛航空公司」第三名。

民國 106 年

- 獲民航局頒發 105 年度國際及兩岸航線組「金翔獎」。
- 桃園機場 The Infinity 貴賓室獲得 SKYTRAX 評選為「2016 年全球十大最佳商務艙貴賓室」。
-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 雜誌評選為「2016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酒窖及全球最佳商務艙氣泡酒第一名」。
- 連續 15 年蟬連德國 AERO International 雜誌全球 10 大最安全航空公司。
- 獲得 TripAdvisor 評選為「亞太地區 TOP-10 航空公司」及「台灣最佳航空公司」。
- 獲得 SKYTRAX 評選為「SKYTRAX 五星級航空公司」、2017 年「最佳機艙清潔航空公司」第一名、「最佳商務艙服務用品」第一名及「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六名。
-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Travel+Leisure 雜誌評選為 2017 年「全球最佳國際線航空公司」第十名。
- 長榮/立榮航空增闢松山飛往天津、杭州、重慶三條新航線。
- 首架 777 貨機 B-16781 於美國西雅圖波音公司交機。

民國 107 年

- 獲得全球知名旅遊雜誌 Business Traveller 雜誌評選為「2017 年全球最佳商務艙氣泡酒第一名」。
- 與上海吉祥航空共掛班號，聯營「桃園-浦東」及「高雄-浦東」航線。
- 獲得 TripAdvisor 評選為「亞洲地區十大航空公司」、「亞洲區最佳商務艙」、「亞洲區最佳豪華經濟艙」、「亞洲區經濟艙首選」及「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五名。
- 唯一連續三屆榮獲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評選為上市公司排名前 5% 之航空公司。
- 開闢「台北-清邁」直飛航線。
- 連續三年獲 SKYTRAX 評選為「SKYTRAX 五星級航空公司」，並獲得 2018 年「全球最佳機場服務」第一名、「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五名。
- 與巴拿馬航空共掛班號，聯營「桃園-洛杉磯-巴拿馬市」、「桃園-舊金山-巴拿馬市」、「桃園-芝加哥-巴拿馬市」及「桃園-紐約-巴拿馬市」航線。
- 獲得 AirlineRatings.com 評鑑為「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八名及「亞太區最佳長程線航空公司」。
- 榮獲 TCSA 企業永續報告 TOP50 白金獎。

民國 108 年

- 獲得 TripAdvisor 評選為「亞洲地區最佳航空公司」、「亞洲區最佳商務艙」、「亞洲區最佳豪華經濟艙」及「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三名。
- 獲英國運輸業雜誌 Onboard Hospitality 頒發「最佳商務艙過夜包(Georg Jensen)」、「最佳商務艙過夜包(Salvatore Ferragamo)」、「最佳豪華經濟艙過夜包(Sport b.)」、「最佳經濟艙紡織品」，加拿大專業航空雜誌 PAX International 頒發「最佳亞洲經濟艙過夜包(Sport b.)」，全球知名雜誌 TravelPlus 頒發「最佳豪華經濟艙過夜包(FURLA)」。
- 開闢「台北-名古屋」、「台北-青森」、「台北-松山」、「台北-峴港」直飛航線。
- 連續四年獲 SKYTRAX 評選為「SKYTRAX 五星級航空公司」，並獲得 2019 年「全球最佳客艙清潔」及「最佳經濟艙機上餐飲」第一名、「全球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六名。
- 獲 APEX 頒發「五星級全球航空公司」及「乘客票選-東亞區整體服務最佳航空公司」。
- 獲得 AirlineRatings.com 評鑑為「全球二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八名及六度蟬連「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
- 榮獲 TCSA 企業永續報告類第一類白金獎。

民國 109 年

- 連七年獲 AirlineRatings.com 評鑑為全球前二十大最安全航空公司之一，並名列第三名。
- 獲德國 AERO International 雜誌評選為「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第九名。

參、公司治理報告

本公司相信優良的公司治理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依此理念，本公司致力於維護股東權益、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加強資訊揭露之正確與即時性等各面向，確保營運之效率及透明。

本公司自 101 年起股東會採用電子投票，使股東得以電子方式參與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保障股東權益，以落實股東行動主義。另同步提供中、英文股東會會議資料及年報予投資人參考，使國內外投資人獲得平等之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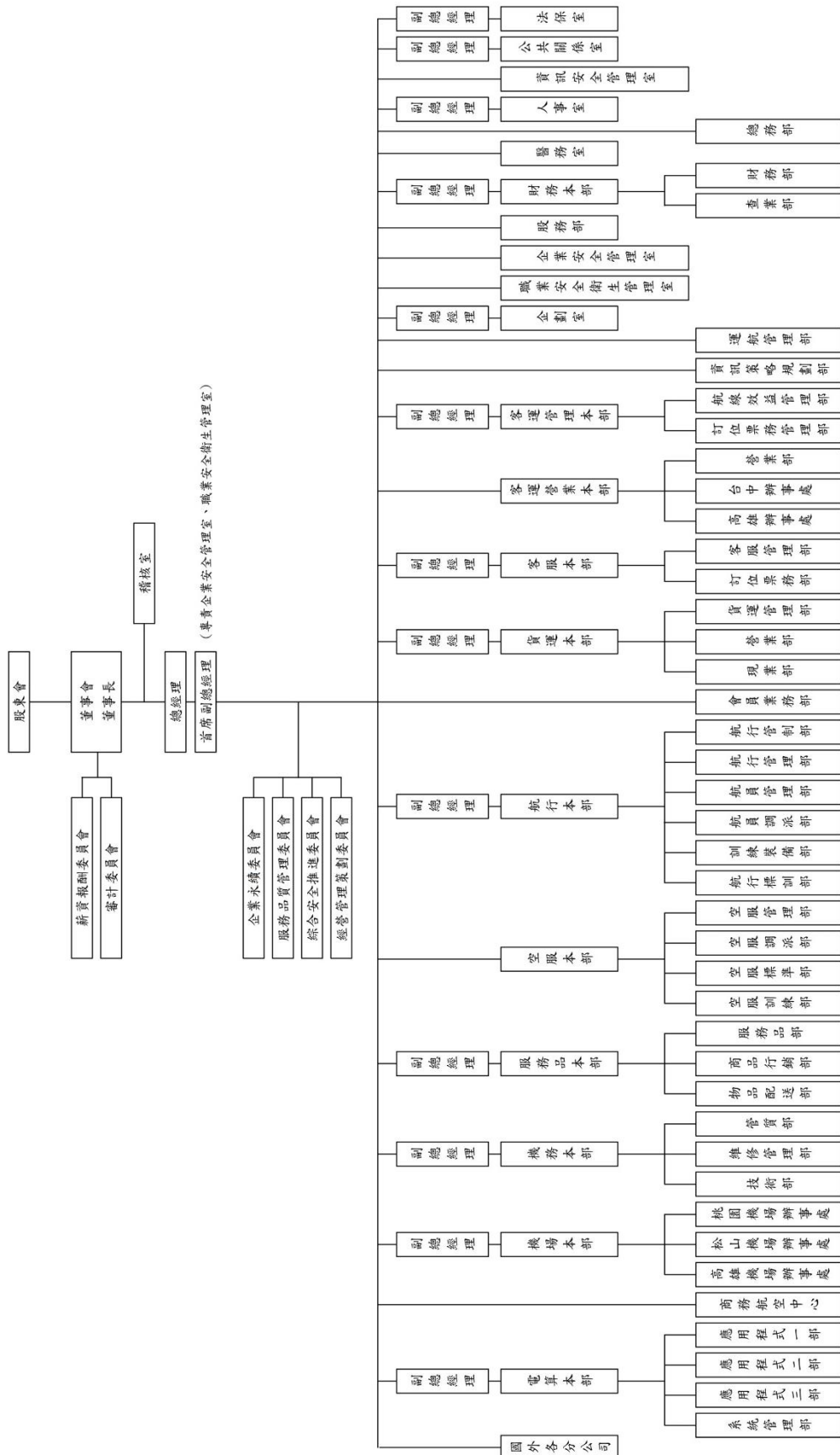
於 108 及 109 年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布之第五、六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中，本公司名列所有上市公司排名 6%至 20%。108 年亦榮獲「TCSA 企業永續報告類第一類白金獎」，足以彰顯本公司公司治理之優良表現及善盡企業社會之責任。

本公司董事會由 9 席董事組成，包含 3 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未超過 9 年，以確保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及透明性。董事會成員均具備專業知識及多元化背景，如：運輸管理、財務、會計、法律、資訊科技、環保、風險管理等，獨立董事並以其豐富經驗提供專業及多面向意見；另為兼顧性別平衡性，董事會成員中有一名為女性，比例為 11.11%。

董事會下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政策，並依管理階層對公司營運貢獻度訂定合理的薪資報酬。另自 106 年起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協助監督公司財務報告內容之允當性、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其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及公司風險管控等，全面貫徹公司治理制度，以符合永續經營理念。

隸屬於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單位，其職責在於建立、實施及維護內部控制制度的妥當性及有效性，並藉由執行稽核業務，提升營運效能及確保公司營運均遵循相關法令規定。

(一) 組織結構



製表日：109.03.31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設董事七至九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法選任之，任期為三年；董事組織董事會，負責決議執行公司業務有關事項，並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另得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代表公司綜理一切業務。

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兩個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政策，另依管理階層對公司營運貢獻度訂定合理的薪資報酬；審計委員會主要監督公司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任、解任、獨立性及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等。

本公司另設置總經理一名，秉承董事會之命，綜理公司業務，其委任、解任均應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部 門	所營業務
稽核室	負責檢查與評估內部控制，促進營運績效。
法保室	負責航空保險業務、合約審閱、法務諮詢及訴訟與非訴訟業務處理。
公共關係室	負責新聞事件處理、廣告宣傳、公關活動策劃及企業形象包裝。
資訊安全管理室	負責資安暨隱私保護政策制訂、法令規範推動、風險評鑑處置及目標落實回饋等規劃與管理。
人事室	負責公司國內外人事管理、人員招募、管理階層、一般性訓練課程規劃與執行，員工關懷，處理工會事務。
總務部	負責公司硬體維護、宿舍管理、外賓參觀事項、員工餐廳與團膳及各項總務業務等。
醫務室	負責新進員工健康評估、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健檢異常追蹤、健康促進、醫療就診、諮詢及機上醫療備品整備。
財務本部	負責編製財務報表、處理稅務作業、管理營運資金、審核記錄營運收入、提供營運分析資訊等業務。
股務部	負責股務事項、董事會和股東會議事作業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企業安全管理室	制定公司安全、保安及企業永續相關政策；建立飛安及保安風險管理系統；執行空地勤人員之飛安及保安訓練；負責飛安、地安或保安意外事件之處置及調查；企業永續發展策略、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之規劃與執行。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室	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企劃室	負責公司經營方針之擬定，範圍涵蓋機隊、航線規劃與效益分析、海外分公司管理、航空燃油採購、對外投資及系統公司協調、聯盟暨國際事務等。
運航管理部	負責全球場站管理業務、星盟及專案業務規劃與管理。

部 門	所營業務
資訊策略規劃部	負責客、貨運營運系統、資料科學、顧客經驗、電子商務、社群網站及星盟數位服務之規劃與管理業務。
客運管理本部	負責全球客運營收管理、價格策略制定及機位銷售相關業務管理。
客運營業本部	負責台灣地區客運銷售業務推廣。
客服本部	負責旅客訂位票務會員客服作業處理、服務品質查核及顧客意見處理。
貨運本部	負責全球貨運營收管理、價格策略制定、艙位分配管理、市場推廣作業。
會員業務部	負責規劃制定長榮會員多元化酬賓辦法、新增洽談異業合作、維護各盟航合約、參與執行星盟有關會員各項專案。
航行本部	負責飛航員之招募、調派管理與訓練、飛航簽派作業、航機性能分析、航路油耗分析及飛機操作手冊之制定及模擬機設備的管理。
空服本部	負責空服員之招募、調派、管理，作業標準制定及訓練等。
服務品本部	負責服務用品、機上免稅商品、免稅預購商品、郵網購商品及 LOGO 商品之開發、採購、行銷、倉儲以及餐勤管理、購物網站管理等。
機務本部	負責各項航機工程技術業務、維修計劃之擬定與控管、航機適航狀況監控、審查飛機零組件之採購、交修等。
機場本部	負責旅客出、入境相關業務及航機簽放業務。
商務航空中心	負責商務機託管、維修保養、地勤代理(禮遇通關)業務。
電算本部	負責各項電腦程式設計與維護及所有電腦設備之採購與維修保養、客貨運電腦系統之配置、開發、管理與諮詢等。
國外各分公司	開發及推廣各分公司客、貨運營業等相關業務及客、貨運出、入境相關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09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11)		現在持有股數 (註1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長榮國際(股)公司	不適用	106.06.26	3年	82.04.30 (註5)	493,156,676	12.17%	549,262,304	11.32%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寶水	男	106.06.26	3年	82.04.30 (註6)	0	0.00%	350,029	0.00%	21,911	0.00%	0	0.00%	(經)長榮鋼鐵董事長 (學)淡江大學電算系	翔利投資董事長 董事：長榮空廚、立榮航空、長榮航勤、長榮航太科技、長榮發動機維修、關貿網路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長榮國際(股)公司	不適用	106.06.26	3年	82.04.30 (註5)	493,156,676	12.17%	549,262,304	11.32%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國政	男	106.06.26	3年	78.03.31 (註7)	0	0.00%	92,460,183	1.90%	0	0.00%	0	0.00%	(經)長榮海運董事長 (學)美國波士頓大學企業管理系(BSBA)	中央再保險副董事長 董事：長榮國際儲運、Evergreen Insurance Co., Ltd.、青島長榮集裝箱儲運有限公司、South Asia Gateway Terminals (Private) Ltd.、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11)		現在持有股數 (註1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管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戴錦銓	男	106.06.26	3 年	100.06.10	0	0.00%	16,731	0.00%	0	0.00%	0	0.00%	(經)長榮國際法務部副總經理 (學)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	長榮國際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長榮國際儲運、中央再保險、長榮空廚、立榮航空、長榮譽備保全、順安產業、台北港貨櫃碼頭、長榮航太科技、榮鼎綠能、水美工程企業、長榮(上海)酒店有限公司、Evergreen International Hotel Property (Bangkok) Co., Ltd.、Evergreen Insurance Co., Ltd.、Colon Container Terminal S.A.、Evergreen Container Terminal (Thailand) Ltd.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孫嘉明	男	107.01.01	2.48 年	107.01.01	0	0.00%	102,763	0.00%	0	0.00%	0	0.00%	(經)本公司客運管理本部副總經理 (學)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榮空廚、長榮空運倉儲、長榮航勤、長榮航太科技、翔利投資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簡又新	男	106.06.26	3 年	103.06.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經)交通部部長、外交部部長、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長、外交部駐英、淡江大學工學院教授/系主任、院長 (學)美國紐約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博士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遠東百貨獨立董事 崑崙投資控股股東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順雄	男	106.06.26	3 年	103.06.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經)富耀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所長 (學)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富耀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所長 董事：富耀國際有限公司、富耀風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11)		現在持有股數 (註1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經)南京資訊董事長 (學)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南京資訊董事長 獨立董事：關貿網路·帆宣系 統科技 董事：勤誠興業、台灣中油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宗寶	男	106.06.26	3 年	106.06.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5：長榮國際(股)公司於82.04.30~93.06.15及96.06.13迄今指派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註6：林寶水先生於82.04.30~85.03.20、93.06.15~101.03.18及105.03.11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7：張國政先生於78.03.31~81.05.02、93.06.15~98.06.16及106.06.26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8：長榮海運(股)公司於78.03.31~82.04.30及85.03.21迄今指派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註9：柯麗卿女士於81.05.02~101.03.18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自101.03.19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10：吳光輝先生於99.12.01~106.06.26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自106.06.26股東常會後起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11：本屆董事選任時(106.06.26)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051,892,256股，截至109.03.31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853,569,490股。

註12：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職稱	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運輸管理	財務會計	法律	資訊科技	環保	風險管理	政府與監管
董事長	林寶水	男	✓	✓			✓			
董事	張國政	男	✓	✓						
董事	柯麗卿	女	✓	✓	✓					
董事	戴錦銓	男	✓	✓		✓				
董事	孫嘉明	男	✓	✓						
董事	吳光輝	男	✓	✓	✓					
獨立董事	簡又新	男	✓	✓			✓	✓		✓
獨立董事	許順雄	男	✓	✓	✓				✓	
獨立董事	吳宗寶	男	✓	✓			✓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28.86%) 張國政 (16.67%) 張國華 (12.90%) 張國明 (12.17%) 李玉美 (7.14%) 陳惠珠 (5.81%) 楊美珍 (5.10%)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5.00%) 張榮發 (5.00%) 曾瓊慧 (1.33%)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巴拿馬商長榮國際有限公司 (8.14%) 張國華 (6.64%)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45%) 張榮發 (4.5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59%) 張國明 (2.43%) 張國政 (1.98%) 傅滌塵 (1.96%)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1.40%)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註 5)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9.97%) 順上有限公司 (14.52%) 個人 (14.52%) 個人 (14.52%) 個人 (10.45%)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9.31%) 薇盟有限公司 (5.23%) 個人 (2.90%) 個人 (1.74%) 個人 (1.74%)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註 4：為各法人股東提供之資料、經濟部商業司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開資料。

註 5：(1)為 108 年度捐贈金額前 10 名之捐贈人。

(2)長榮海運(股)公司、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係捐贈其辦公處所租金，非現金捐贈。

(3)依據財團法人法，捐贈者以書面表示不公開姓名。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 年 3 月 31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名稱(註 2)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3)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註 6)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7.16%) 個人 (12.02%) 個人 (9.24%) 個人 (6.93%)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3.49%) 大全鋼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77%) 如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31%)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2%) 歲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92%)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註 7)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9.97%) 順上有限公司 (14.52%) 個人 (14.52%) 個人 (14.52%) 個人 (10.45%)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9.31%) 薇盟有限公司 (5.23%) 個人 (2.90%) 個人 (1.74%) 個人 (1.74%)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巴拿馬商長榮國際有限公司	張榮發 (20%) 張國華 (20%) 張國明 (20%) 張國政 (20%) 英屬維京群島商雲杉公司 (20%)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28.86%) 張國政 (16.67%) 張國華 (12.90%) 張國明 (12.17%) 李玉美 (7.14%) 陳惠珠 (5.81%) 楊美珍 (5.10%)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5.00%) 張榮發 (5.00%) 曾瓊慧 (1.3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不適用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不適用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巴拿馬商長榮國際有限公司 (8.14%) 張國華 (6.64%)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45%) 張榮發 (4.5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59%) 張國明 (2.43%) 張國政 (1.98%) 傅滌塵 (1.96%)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1.40%)
	順上有限公司	蔡長泉 (54%)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名稱(註 2)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3)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40.36%)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45%) 張國政 (2.80%) 張國華 (1.82%) 張國明 (1.7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8%) 楊美珍 (1.0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1%) 張榮發 (0.95%) 丁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80%)
	薇盟有限公司	洪德泰 (51%)

註 1：表一之法人股東名稱。

註 2：表一之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註 3：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4：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註 5：為各法人股東提供之資料、經濟部商業司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開資料。

註 6：(1)為 108 年度捐贈金額前 10 名之捐贈人。

(2)長榮國際(股)公司、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係贊助文宣及燈箱廣告，非現金捐贈。

(3)依據財團法人法，捐贈者以書面表示不公開姓名。

註 7：(1)為 108 年度捐贈金額前 10 名之捐贈人。

(2)長榮海運(股)公司、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係捐贈其辦公處所租金，非現金捐贈。

(3)依據財團法人法，捐贈者以書面表示不公開姓名。

董事資料(二)

109年3月31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林寶水			✓	✓		✓	✓	✓	✓		✓	✓	✓	✓		0
張國政			✓	✓					✓	✓			✓	✓		0
柯麗卿			✓	✓		✓	✓		✓	✓			✓	✓		0
戴錦銓			✓	✓		✓	✓		✓	✓			✓	✓		0
孫嘉明			✓			✓	✓	✓	✓		✓	✓	✓	✓		0
吳光輝			✓	✓		✓	✓		✓		✓		✓	✓		0
簡又新	✓		✓	✓	✓	✓	✓	✓	✓	✓	✓	✓	✓	✓	✓	1
許順雄		✓	✓	✓	✓	✓	✓	✓	✓	✓	✓	✓	✓	✓	✓	0
吳宗寶			✓	✓	✓	✓	✓	✓	✓	✓	✓	✓	✓	✓	✓	2

註1: 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 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國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註 2)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註 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孫嘉明	男	107/1/1	102,763	0.002%	0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董事：長榮空廚、長榮空運、長榮航勤、長榮航太科技、翔利投資	無	無	無	無
首席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慶生	男	105/3/11	371,452	0.008%	0	0.000%	0	0.000%	(學)密蘇里大學航空安全及企管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保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惠森	男	108/1/1	14,417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法務(協理) (學)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共關係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耀銘	男	108/6/19	44,453	0.001%	0	0.000%	0	0.000%	(學)世界新專觀光宣導科	長榮國際(股)公司公共關係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人事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錦隆	男	108/1/1	22,271	0.000%	0	0.000%	0	0.000%	(學)淡水專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本部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蔡大煒	男	100/1/1	87,005	0.002%	918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會計系	董事：翔利投資、高雄空廚 監察人：長榮空廚、長汎旅行社、長榮航太科技、長異發動機維修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至維	男	105/3/22	69,560	0.001%	4,725	0.000%	0	0.000%	(經)易飛網總經理(經理) (學)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管理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士亮	男	97/1/1	22,511	0.000%	13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交通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服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陸玉娟	女	107/1/1	0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經理 (學)輔仁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貨運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莊世雄	男	108/1/1	51,421	0.001%	4,119	0.000%	0	0.000%	(學)東海大學畜牧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 1)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註 2)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關係 之經理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航行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有玉	男	100/1/1	53,554	0.001%	0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航海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服務品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建滄	男	103/1/1	186,938	0.004%	0	0.000%	0	0.000%	(經)立榮航空(股)公司協理 (學)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務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俊義	男	108/1/1	40,161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學)逢甲大學航空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時忠	男	106/2/1	117,712	0.002%	0	0.000%	0	0.000%	(學)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電算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方國憲	男	96/1/1	215,178	0.004%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資訊(股)公司副理 (學)逢甲大學電算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美洲總分公司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啟弘	男	105/1/1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新埔工專機械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秘書 協理	中華民國	周玉娟	女	108/1/1	57,588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秘書(經理) (學)輔仁大學德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協理	中華民國	李一中	男	107/1/1	14,422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副協理 (學)東海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總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宋海崙	男	96/1/1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世界新專觀光宣導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本部 財務部 協理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江靜蘭	女	104/1/1	70,088	0.001%	0	0.000%	0	0.000%	(學)台灣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本部 查業部 協理	中華民國	何麗真	女	104/1/1	62,780	0.001%	0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股務部 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謝淑蕙	女	105/4/27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東吳大學法律系	長榮國際(股)公司股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 協理	中華民國	江偉督	男	106/1/1	42,198	0.001%	10,86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副理 (學)清華大學外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 1)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註 2)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關係 之經理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企劃室 協理	中華民國	蘇偉仁	男	107/1/1	54,991	0.001%	21,733	0.000%	0	0.000%	(學)輔仁大學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策略規劃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邱崇禹	男	109/1/1	57,843	0.001%	0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機械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管理本部 航線效益管理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潘信修	男	107/1/1	14,997	0.000%	368	0.000%	0	0.000%	(學)政治大學西洋語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營業本部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振興	男	105/1/1	40,996	0.001%	10,232	0.000%	0	0.000%	(學)高雄海專輪機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客服本部 訂位票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淑馨	女	109/1/1	64,532	0.001%	0	0.000%	0	0.000%	(學)輔仁大學社會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航行本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正傑	男	105/1/1	57,982	0.001%	16,372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空服本部 空服管理部 協理	中華民國	許 平	男	109/1/1	57,739	0.001%	0	0.000%	0	0.000%	(學)台灣大學心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空服本部 空服調派部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淑卿	女	107/1/1	52,056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總部廣報(經理) (學)台北商專銀保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空服本部 空服標準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楊秀慧	女	102/1/1	352	0.000%	0	0.000%	0	0.000%	(學)世界新專廣播電視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服務品本部 服務品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劉 瑛	女	100/1/1	76,965	0.002%	0	0.000%	0	0.000%	(學)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服務品本部 物品配送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陶行健	男	104/1/1	0	0.000%	0	0.000%	0	0.000%	(學)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務本部 維修管理部 協理	中華民國	葉清發	男	101/1/1	152	0.000%	0	0.000%	0	0.000%	(學)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大同工學院機械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務本部 技術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劉文章	男	107/7/1	52,128	0.001%	0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課長 (學)台灣工業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 桃園機場辦事處 協理	中華民國	游家傑	男	106/1/1	57,878	0.001%	0	0.000%	0	0.000%	(學)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 1)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註 2)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關係 之經理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機場本部 高雄機場辦事處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盛繼	男	108/1/1	57,588	0.001%	0	0.000%	0	0.000%	(經)立榮航空(股) 公司主任(協 理) (學)世界新專觀光 宣導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電算本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家川	男	107/1/1	36,236	0.001%	93	0.000%	0	0.000%	(學)中興大學企業 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電算本部 協理	中華民國	侯憲裕	男	100/1/1	15,972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開發網路 科技(股)公司 高級工程師 (學)台灣大學資訊 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美洲總分公司 協理	中華民國	鍾凱成	男	107/1/1	29,218	0.001%	0	0.000%	0	0.000%	(學)成功大學交通 管理科學研究 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 副協理	中華民國	林書芬	女	107/1/1	54,179	0.001%	0	0.000%	0	0.000%	(學)東吳大學英國 語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 副協理	中華民國	陳仕明	男	107/1/1	14,417	0.000%	0	0.000%	0	0.000%	(學)中興大學森林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運航管理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馮美莉	女	107/1/1	81,815	0.002%	0	0.000%	0	0.000%	(經)立榮航空(股) 公司經理 (學)銘傳商專觀光 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運航管理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張玉珩	男	106/1/1	14,727	0.000%	434	0.000%	0	0.000%	(學)東海大學物理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管理本部 訂位票務管理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劉信政	男	106/1/1	70,626	0.001%	968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會計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營業本部 營業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李佳芳	女	107/1/1	22,620	0.000%	0	0.000%	0	0.000%	(經)長榮空廚(股) 公司秘書(副 課長) (學)淡江大學國貿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貨運本部 營業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陳水鋒	男	106/8/1	26,545	0.001%	0	0.000%	0	0.000%	(學)明新工專電機 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會員業務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劉瑩君	女	106/1/1	15,311	0.000%	6,230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西班 牙語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企業安全管理室 副協理	中華民國	葉武漢	男	108/1/1	46,282	0.001%	0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資訊 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航行本部 訓練裝備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郭明楨	男	102/1/1	84,773	0.002%	0	0.000%	0	0.000%	(學)輔仁大學經濟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服務品本部 商品行銷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王培基	男	106/1/1	14,417	0.000%	0	0.000%	0	0.000%	(學)基督書院外文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 1)	國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註 2)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關係 之經理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機務本部 管質部 副協理	中華民國	林文基	男	108/1/1	26,720	0.001%	6,422	0.000%	0	0.000%	(經)長榮航太科技 (股)公司經理 (學)逢甲大學航空 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 桃園機場辦事處 副協理	中華民國	吳淑萍	女	102/1/1	41,793	0.001%	5,219	0.000%	0	0.000%	(學)醒吾商專觀光 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 桃園機場辦事處 副協理	中華民國	王華才	男	107/1/1	63,487	0.001%	0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銀行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場本部 松山機場辦事處 副協理	中華民國	黃俊雄	男	107/1/1	281	0.000%	0	0.000%	0	0.000%	(學)淡江大學電子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商務航空中心 主任(副協理)	中華民國	李 康	男	108/1/1	5,149	0.000%	0	0.000%	0	0.000%	(學)逢甲大學交通 工程與管理學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國華北地區 北京辦事處 總主任(副協理)	中華民國	梁文龍	男	108/1/1	38,871	0.001%	19,735	0.000%	0	0.000%	(經)長榮集團管理 總部駐中國大陸 代表(課長) (學)交通大學運輸 科技與管理研 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歐洲總分公司 英國分公司 總主任(副協理)	中華民國	王源祥	男	103/1/1	127	0.000%	0	0.000%	0	0.000%	(學)台灣大學工商 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香港分公司 總主任(副協理)	中華民國	張明弘	男	103/1/1	168,000	0.003%	0	0.000%	0	0.000%	(學)東海大學國際 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日本分公司 總主任(副協理)	中華民國	曾文江	男	104/9/1	20,587	0.000%	0	0.000%	0	0.000%	(學)文化大學新聞 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泰國分公司 總主任(副協理)	中華民國	陳裕厚	男	105/1/1	14,417	0.000%	0	0.000%	0	0.000%	(學)交通大學土 木工程研究 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美洲總分公司 副協理	美國	葉佳怡	女	108/1/1	263	0.000%	0	0.000%	0	0.000%	(學)德克薩斯州大 學平面設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選(就)任日期為職稱生效日。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8)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D) (註 4)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寶水	6,759	6,759	-	-	2,000	4,500	36	36	0.22%	0.28%
董事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張國政	-	-	-	-	1,500	1,500	-	-	0.04%	0.04%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柯麗卿	-	-	-	-	1,500	2,500	36	36	0.04%	0.06%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 善基金會 代表人：戴錦銓	-	-	-	-	1,500	3,000	36	36	0.04%	0.08%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 善基金會 代表人：孫嘉明	-	-	-	-	1,500	4,000	36	36	0.04%	0.10%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	-	-	-	-	1,500	1,500	36	36	0.04%	0.04%
獨立 董事	簡又新	960	960	-	-	-	-	48	48	0.03%	0.03%
獨立 董事	許順雄	960	960	-	-	-	-	48	48	0.03%	0.03%
獨立 董事	吳宗寶	960	960	-	-	-	-	48	48	0.03%	0.03%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依「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規定，獨立董事除按月領取報酬外，每次出席各委員會另領取車馬費。

(2)本公司定期依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營運風險、獨立董事對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等因素檢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之標準與結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二)。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 9)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	-	-	-	-	-	-	-	0.22%	0.28%	914
-	-	-	-	-	-	-	-	0.04%	0.04%	5,551
-	-	-	-	-	-	-	-	0.04%	0.06%	1,100
-	-	-	-	-	-	-	-	0.04%	0.08%	1,320
4,880	4,880	-	-	-	-	-	-	0.16%	0.22%	無
-	-	-	-	-	-	-	-	0.04%	0.04%	655
-	-	-	-	-	-	-	-	0.03%	0.03%	無
-	-	-	-	-	-	-	-	0.03%	0.03%	無
-	-	-	-	-	-	-	-	0.03%	0.03%	408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總經理	孫嘉明	3,476	3,476	-	-	2,940	5,440
首席副總經理	何慶生	41,514	41,514	2,787	2,787	15,553	17,327
副總經理	許惠森						
	柯金成						
	陳耀銘						
	蕭錦隆						
	蔡大煒						
	廖至維						
	李士亮						
	陸玉娟						
	莊世雄						
	陳有玉						
	張建滄						
	郭俊義						
	葉時忠						
	方國憲						
	陳啟弘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柯金成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耀銘	柯金成、陳耀銘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何慶生、許惠森、蕭錦隆、 蔡大煒、廖至維、李士亮、 陸玉娟、莊世雄、陳有玉、 張建滄、郭俊義、葉時忠、 方國憲、陳啟弘	何慶生、許惠森、蕭錦隆、 蔡大煒、廖至維、李士亮、 陸玉娟、莊世雄、陳有玉、 張建滄、郭俊義、葉時忠、 方國憲、陳啟弘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16	16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	-	-	-	0.16%	0.22%	無
225	-	225	-	1.51%	1.55%	無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一)。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首席副總經理	何慶生	0	960	960	0.02%
	副總經理	許惠森				
	副總經理	陳耀銘				
	副總經理	蕭錦隆				
	副總經理(財務主管)	蔡大煒				
	副總經理	廖至維				
	副總經理	李士亮				
	副總經理	陸玉娟				
	副總經理	莊世雄				
	副總經理	陳有玉				
	副總經理	張建滄				
	副總經理	郭俊義				
	副總經理	葉時忠				
	副總經理	方國憲				
	副總經理	陳啟弘				
	協理	周玉娟				
	協理	李一中				
	協理	張祖俊				
	協理	宋海崙				
	協理(會計主管)	江靜蘭				
	協理	何麗真				
	協理(公司治理主管)	謝淑蕙				
	協理	江偉督				
	協理	蘇偉仁				
	協理	林大淵				
	協理	潘信修				
	協理	王振興				
	協理	李正傑				
	協理	楊秀慧				
	協理	許淑卿				
	協理	劉 瑛				
	協理	陶行健				
	協理	葉清發				
	協理	劉文章				
	協理	游家傑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協理	陳盛繼	0	960	960	0.02%
	協理	陳家川				
	協理	侯憲裕				
	協理	鍾凱成				
	副協理	許 平				
	副協理	林書芬				
	副協理	陳仕明				
	副協理	張玉珩				
	副協理	邱崇禹				
	副協理	劉信政				
	副協理	李佳芳				
	副協理	吳淑馨				
	副協理	陳水鋒				
	副協理	劉瑩君				
	副協理	葉武漢				
	副協理	郭明楨				
	副協理	馮美莉				
	副協理	王培基				
	副協理	林文基				
	副協理	吳淑萍				
	副協理	王華才				
	副協理	黃俊雄				
	副協理	李 康				
	副協理	梁文龍				
	副協理	王源祥				
	副協理	張明弘				
	副協理	曾文江				
	副協理	陳裕厚				
	副協理	葉佳怡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董事	0.52%	0.61%	0.64%	0.7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7%	1.67%	1.32%	1.7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理人之酬金係依本公司酬金給付辦法辦理。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須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擬訂後，經董事會通過。獎金之發放則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的績效達成率，作為給付之參考。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寶水	6	0	100%	無
董事	長榮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張國政	0	2	0%	無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柯麗卿	6	0	100%	無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戴錦銓	6	0	100%	無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孫嘉明	6	0	100%	無
董事	長榮海運(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輝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簡又新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許順雄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吳宗寶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詳第 64 頁至第 66 頁。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方式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評估內容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良好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優良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優良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 (二)為提升董事專業知能與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於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為董事安排公司治理及經營所需課程。
- (三)本公司於第 6 屆公司治理評鑑名列上市公司百分之六至百分之二十，顯示本公司在公司治理運作上表現良好。
- (四)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主動於公司網站公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並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投資人專區」。
- (五)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10 日訂定「處理董事要求標準作業程序」，俾使董事提出要求或索取資訊時能獲得適當且適時之協助，以便其履行董事職責進而提升董事會效能。
- (六)本公司目前設置 3 名獨立董事，並訂有「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俾利獨立董事行使職權，並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強化董事會職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其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公司財務報告、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交易及背書保證、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等事項。
2. 審計委員會 108 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1)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均經審計委員會核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討論，並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送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2) 評估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本公司每年由內部單位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與執行情形，由稽核單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並將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及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送審計委員會審議，另稽核單位每年數次與審計委員會舉行閉門會議，俾使委員會瞭解公司財務狀況、營運效果、風險管理、資訊安全、法令遵循情形，以評估本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3) 委任簽證會計師

本公司每年由審計委員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獨立性及委任報酬之合理性。本公司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嘉鍵會計師及蘇彥達會計師為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經 108 年第 1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另會計師每年數次與審計委員會舉行閉門會議，溝通財報相關事項。

3.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簡又新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許順雄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吳宗寶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第 64 頁至第 66 頁。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詳第 64 頁至第 66 頁。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 溝通方式：

108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共 7 次閉門或溝通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另

並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2.108 年度歷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03.18	1.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1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提報董事會 2.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同意 3.由權責單位將「倫敦機場改為自動報到之成本差異分析」及「燃油避險效果分析」以專案提報下一次審計委員會
05.10	1.108 年 2-3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倫敦機場改為自動報到之成本差異分析 3.燃油避險報告	提報董事會
08.09	108 年 4-6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提報董事會 2.由權責單位專案評估物聯網運用之引進，並將評估情形提報獨立董事
10.02	1.108 年 7-8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成本精實風險看板專案報告	提報董事會
11.06	1.顧客自動化服務(含機場報到及網路售票服務) 2.倉儲自動化監控與物聯網運用	由專責單位於溝通會議報告 1.顧客自動化服務之現況及未來規劃 2.物聯網運用於保稅倉儲自動化之現況
11.08	108 年 8-10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提報董事會
12.25	1.108 年 10-11 月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09 年風險與稽核	提報董事會

(二)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溝通方式：

108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共 4 次閉門會議，由會計師就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及查核(核閱)結果等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及法令修訂之影響充分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2. 108 年度歷次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均已充分進行溝通，內容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03.18	1.會計師查核 107 年度財務報告範圍、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及重要法規更新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05.10	1.會計師核閱 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範圍、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及重要法規更新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08.09	1.會計師核閱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範圍、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及重要法規更新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11.08	1.會計師核閱 108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範圍、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及重要法規更新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s://www.evaair.com/zh-tw/corporate-governance/)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由本公司股務部人員依內部程序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由相關部門負責。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已於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中訂定風險控管措施。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於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中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藉以規範內部人之有價證券買賣行為。 本公司除每月定期提供「禁止內線交易疑義問答」予董事、經理人外，亦不定期轉發主管機關之「防範內線交易」宣導函令，俾利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即時且全面掌握「內線交易」之相關規範及罰則；另本公司亦於108年12月24日對員工進行遵守誠信經營暨防範內線交易之教育宣導，內容包括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暨防範內線交易，禁止任何內部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員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之資訊來獲利。 本公司另提供外部訓練資源，如臺灣證券交易所防治內線交易專區，讓所有人員對防治內線交易有更深入的認識。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第3項規定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同條第4項規定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詳註3。 2.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10%以上，目前9位董事，包括1名女性董事，女性董事比率為11.11%。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目前未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目前雖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但董事會行使職權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股東會決議及公司治理精神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1.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2.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另每三年得執行一次外部績效評估。 3. 108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詳註1，並已於109年2月7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日提報董事會。 4.每年度之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亦為個別董事薪酬及提名董事之衡酌依據。 1.本公司所委任之簽證會計師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股東，確認其非利害關係人，符合主管機關獨立性判斷之規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詳註2) 2.本公司每年皆定期評估(一年一次)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且簽證會計師亦已就受託查核作業出具獨立性聲明書；109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業經109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一)本公司經108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股務部最高主管謝淑蕙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並於其下配置充足之專業公司治理人員，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股務、股東會及董事會議事等公司治理事務之管理已達3年以上，資格條件符合法令規定。 (二)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如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三)108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所需資料及法令並安排董事進修： (1)不定期提供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予各董事。 (2)提供董事執行職務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部門主管溝通順暢。 (3)各安排2次以上之閉門會議，使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當面溝通，深入瞭解公司稽核及財務狀況。 (4)舉辦2次(每次3小時)董事進修課程。 2.依法辦理各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之召開： (1)擬訂各項會議議程於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日前通知董事並提供會議資料，董事須利益迴避之議案，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20天內寄發董事會議事錄。 (2)會後協助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 (四)108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詳註4。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業於網頁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 https://www.evaaair.com/zh-tw/stakeholder-interest/)，分由相關部門專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提供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等利害關係人雙向溝通之管道，並每年定期一次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未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本公司雖為自辦股務，但股東會相關事宜皆遵循法令、公司章程等辦理，股東會均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1.揭露財務、業務資訊情形： 分由相關人員負責維護本公司網站(網址： https://www.evaair.com)，揭露營運、行銷、財務及業務相關等資訊以提供消費者、供應商及股東詳實正確之公司資訊。 2.揭露公司治理資訊情形： 本公司已於網站(網址： https://www.evaair.com/zh-tw/corporate-governance/)揭露公司章程及重要作業程序，並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設置英文版網站，且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建立發言人制度；另於網站揭露歷年已召開或受邀之法說會相關資訊。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目前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未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本公司雖未提前公告及申報財務報告與營運情形，然皆遵循法規規定之期限內完成相關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V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伍章勞資關係說明。	無差異。
(二)投資者關係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專區」(網址： https://www.evaair.com/zh-tw/investor-relations/legal-notice/)，提供投資人關於營運及財務面之參考資訊。	無差異。
(三)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V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參章公司治理報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說明。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董事進修情形	V		本公司董事相關進修內容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V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柒章風險事項評估說明。	無差異。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V		為深入瞭解顧客滿意度，於會員顧客搭機後主動寄送「長榮航空線上顧客滿意度問卷」，邀請顧客填寫搭機經驗之寶貴評價，問卷範圍涵蓋地面與機上服務項目。後續藉由顧客滿意度達成狀況之分析檢討，擬定具體改善措施。108年回收75,399份問卷，整體客運顧客服務滿意度為4.41分(滿分5分)，已達到滿意度目標值4.35分。	無差異。
(七)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本公司自104年起每年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已於108年3月29日及108年11月15日受邀參加由凱基證券舉辦之法人說明會，並依相關法令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於108年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完成進修，且本公司將持續鼓勵董事進修。				

註1：108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董事會績效自評	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
總體平均分數(滿分3分)	2.99	3	3
自評結果	良好	優良	優良

註2：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項次	項目	公司評估	唐嘉鍵會計師聲明	蘇彥達會計師聲明
1	簽證會計師及其家屬未持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符合	符合	符合
2	簽證會計師或其家屬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間，未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符合	符合	符合
3	簽證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未有承諾擔任前述相關職務之情事。	符合	符合	符合
4	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之家屬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符合	符合	符合

項次	項目	公司評估	唐嘉鍵會計師聲明	蘇彥達會計師聲明
5	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或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之近親有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情事，惟其違反獨立性程度已降低至可接受程度。)	符合	符合	符合
6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符合	符合	符合

註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職稱	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運輸管理	財務會計	法律	資訊科技	環保	風險管理	政府與監管
董事長	林寶水	男	✓	✓			✓			
董事	張國政	男	✓	✓						
董事	柯麗卿	女	✓	✓	✓					
董事	戴錦銓	男	✓	✓		✓				
董事	孫嘉明	男	✓	✓						
董事	吳光輝	男	✓	✓	✓					
獨立董事	簡又新	男	✓	✓			✓	✓		✓
獨立董事	許順雄	男	✓	✓	✓				✓	
獨立董事	吳宗寶	男	✓	✓			✓			

註4：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08/8/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在台灣：產業轉型的契機與挑戰	1
108/10/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在台灣－產業轉型的契機與挑戰	3
108/11/18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專業人員協會	2019 年關係人及關係人交易研討會	3
108/11/21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
108/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峰】第 15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董事的財務報告義務、全球性機構投資者在強化公司治理生態的積極角色扮演、商業判斷法則的引用、獨立董事制度的落實、獨立董事責任的履行	6
108/1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08 年度進修總時數			19

(四)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簡又新	✓		✓	✓	✓	✓	✓	✓	✓	✓	✓	✓	✓	1	
獨立 董事	許順雄		✓	✓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吳宗寶			✓	✓	✓	✓	✓	✓	✓	✓	✓	✓	✓	2	

註1：身分別請填列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係就下列事項做成建議並提請董事會議決：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自 106 年 6 月 26 日至 109 年 6 月 25 日，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議決事項請參閱 64 頁至 66 頁，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簡又新	2	0	100%	無
委員	許順雄	2	0	100%	無
委員	吳宗寶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1)	V		本公司參考國際上相關準則與規範，包括GRI準則、UNGC、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U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ISO 26000、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i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碳揭露計畫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與道瓊永續指數(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ex, DJSI)之問卷內容，納入重大性議題分析流程，並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揭露相關重要策略、因應措施、績效指標、目標和實際執行成果，相關細節得查閱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97至116頁說明。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已設置「企業永續委員會」作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本委員會每季針對經濟、環境與社會各面向之議題進行綜合討論，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與執行，並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相關業務執行情形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現行本公司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圖請詳註2。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為有效管理本公司環境及能源系統並強化效益，同時符合國內外法令規範，充分展現對於環境保護及能源管理的重視與落實，本公司於104年12月2日及105年1月4日分別取得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及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雙項國際認證，並於107年通過三年一度重新認證，證書效期分別為110年12月1日及111年1月3日，相關細節請參考本報告「環保支出資訊」第101頁說明。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對提升各項資源利用效率及使用再生物料之情形說明如下： 1.持續引進最新環保節能航機及推動無紙化作業：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本公司持續實施機隊現代化計劃，於104年與波音公司簽署26架客機合約，其中包含24架全球最新一代廣體客機－波音787夢幻客機，其輕量化碳纖維複合物料使用比例佔飛機總重量50%以上，並同時以LED照明設備取代傳統螢光燈管，約可減少一半的電量，加上配置奇異航空集團生產的最新型GENx發動機，相較於舊型廣體客機約可減少20%的燃油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將逐步汰換舊有機型，引進最新環保節能科技以減低航空業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截至108年止，共已交付波音787-9及波音787-10各4架，並將持續擴充機隊規模。 (2)各機隊均配備電子飛行包(EFB)，飛行操作手冊皆已電子化，飛行員可透過配給之iPad讀取相關資料，捨去傳統文書作業之不便及浪費，進而提升效率。 (3)全面採用電子機票，鼓勵旅客使用電子式登機證進行報到作業減少紙張消耗，並提供網路購票與手機App訂位通路提升購票效率。貨運作業依國際航協IATA電子貨運進出口標準作業。 (4)亞洲第一家、全球第二家電子標籤旅行箱託運服務，透過智慧型載具即可完成行李託運及作業，大幅減少紙張使用，減少浪費。 2.採購對環境友善的原物料： 本公司機上提供之擦手紙、登機證及機上雜誌、辦公區域用紙全面採購由FSC認證之永續林業紙張。針對辦公大樓之備品依循環境及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源管理系統採購環保標章產品，減少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 3. 整體環境及能源效率提升： (1) 隨全球暖化加劇與能源議題持續發酵，節能減碳已為全球化趨勢，近年來除依國內能源法規規定每年至少節能1%外，為強化本公司環境保護作為及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於108年6月導入「智慧能源管理系統(e-FOM, e-Formula Optimization Management)」，透過智慧能源管理技術增加資訊數位化準確性，並導入大數據統計分析功能及利用基因演算法增強智慧化管理，減少人為疏失及管理人力，經由系統效能監測資料，自行學習調整各項參數，使系統運轉在最佳效能區域，可大幅降低能源消耗。 智慧能源管理系統於108年11月啟用，以南崁園區最大能源耗用設備空調系統為計算基礎，透過eFOM系統智能化的整體控制，將最大耗能之空調冰水及冷卻水系統進行最佳化運轉效率，可降低空調能耗約22%。 (2) 辦公區域照明全面更新為低能耗且高效率之LED燈板取代傳統日光燈，並針對低使用率之照明區域加裝紅外線感應設施減少能耗。 (3) 適量調整公用廁所洗手台出水量，與優先採用省水標章產品並設置雨水及空調冷凝水回收裝置，善加利用珍貴水資源。 本公司導入TCFD(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資訊揭露之四大核心要素，不僅針對氣候變遷及極端氣候所造成之高風險危險因子加以辨識及管控，更擴及所有環境面向之風險監控，相關細節得查閱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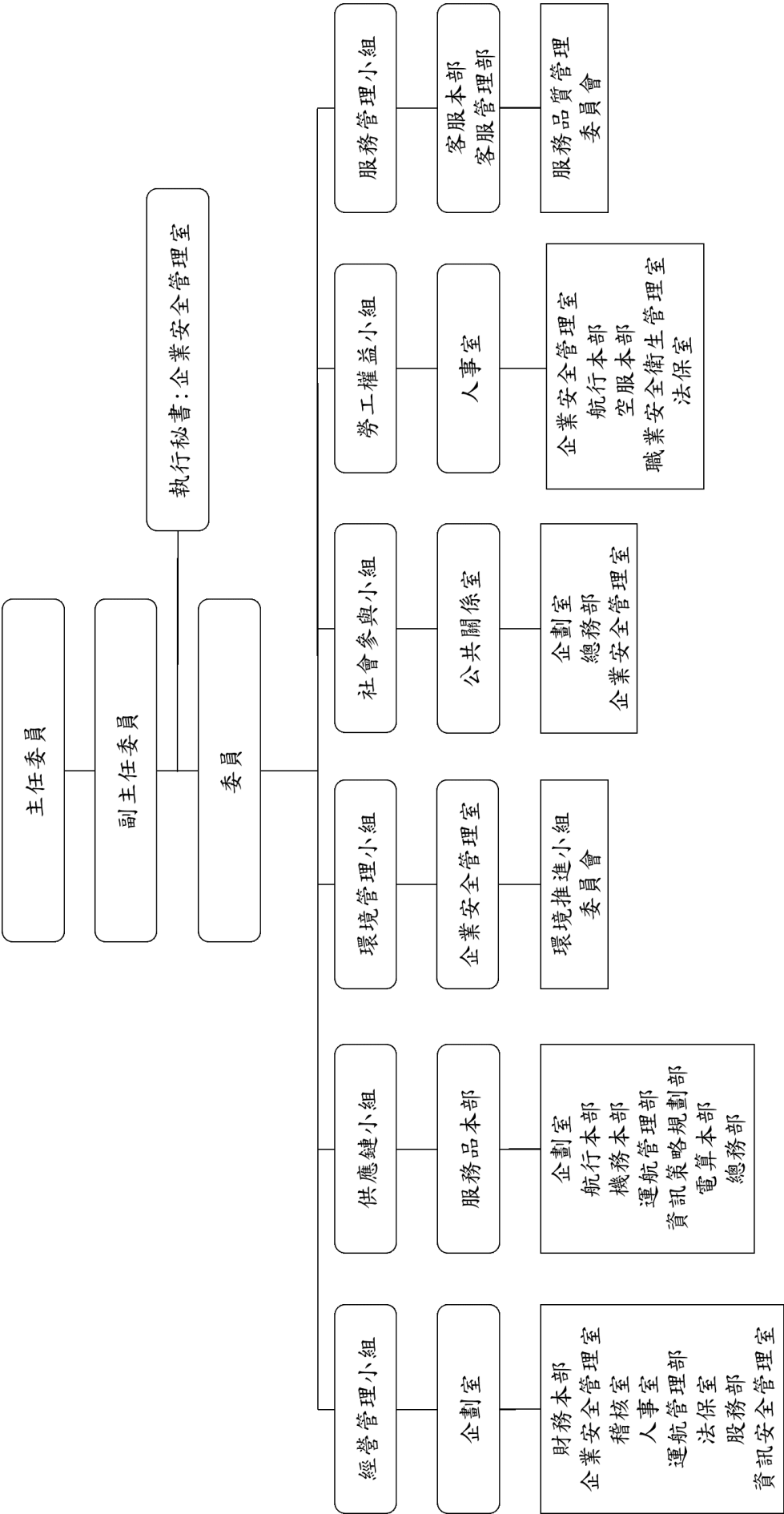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第74頁說明。 本公司透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運作，長期統計並追蹤公司廢棄物、有害事業廢棄物及資源回收之數量，藉此自我管理並確保廢棄物之產出無異常增加情事，同時，追蹤用水量並在原有的雨水回收系統上，新增冷凝水回收系統，以增加水資源再利用效率。自100年起本公司亦自主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於105年起每年依ISO 14064-1國際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完成第三方查證作業。相關細節請參考本報告「環保支出資訊」第100-101頁說明及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69至80頁說明。	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循國際人權公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基本公約，依照相關規範及各項勞動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員工管理規章等管理政策與程序，以為公司管理依據。在全球各據點之人員進用確實遵守各地勞動法令規範，未僱用童工且未發生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提供多元平等的工作環境及公平的薪酬制度，不因其性別、種族、國籍、身體狀況、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不同而有差別待遇或歧視情況。 本公司為保障性別工作平等、消除性別歧視並防治性騷擾事件發生，於公司內部網站發布「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宣導事項」，108年持續開辦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並增加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等內容，積極宣導性別平等及性騷擾防治等人權事項。若員工遇有性別歧視或性騷擾情事時，得依「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填寫「長榮航空公司員工申訴表」或透過性別歧視/性騷擾申訴專線電話或電子信箱提出申訴，可即時向人事單位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主管反應。 為建立友善職場,本公司也有建立職場不法侵害通報管道,如有同仁遭受恐嚇、欺壓、霸凌等遭遇不法侵害事件,可透過電子申訴信箱、電話、line即時向公司反應。 本公司相關休假制度除依法令規定外,並設置許多福利措施,為提升員工福利,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籌劃員工福利相關事宜;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之訂定,係基於各職類工作特性、生活水平、公司經營績效及同業薪資等情形,並考量善盡社會責任等合理性因素,相關細節得查閱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58至60頁說明。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對到任之員工皆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消防安全講習及實作訓練。另亦督導職業災害調查處理,辦理職業災害統計。另本公司於104年3月開始導入國家規範「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並於107年底同時通過TOSHMS及國際標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45001)」之認證,為臺灣航空業界第一家取得TOSHMS及ISO 45001認證之航空公司,近年來,更大幅改善員工之工作環境,使員工安全與健康得以保障。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為全體員工建立完整之職涯能力發展訓練,相關細節得查閱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61至65頁說明。	無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針對提供服務或商品之顧客健康與安全、顧客隱私、銷售或標示皆依循所在地相關法令規範及國際準則,如商品標示法、民航局(CAA)、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FAA)、美國國土安全部(DHS)、歐盟(EU)及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範(GDPR)等法規。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程序請參閱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專區「企業社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會責任實務守則」、資訊安全政策及107年度社會責任報告書第44頁。 本公司已訂定「長榮航空供應商行為準則」及發布予各供應商，相關規範已包含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並實施「供應商永續風險評估調查」，以了解供應商在相關議題上的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符合GRI核心依循並通過SGS之AA1000 AS 2008 Type II高度保證等級查驗標準。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原則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實際運作與實務守則規定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連續五年參加由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AISE)所舉辦之「台灣企業永續獎」，108年獲「TCSA企業永續報告類第一類白金獎」。				

註 1：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2：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圖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此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將相關條文揭露於員工入口網站，供員工隨時查閱與自我檢視，該守則已詳細說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此政策之承諾。另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明示誠信經營、公平交易之理念，以提倡並宣導誠信行為。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示相關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加強防範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依前開規範建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申訴處理辦法，以落實執行。另訂定「反托拉斯法遵法準則」，協助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前，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另與他人簽訂契約之內容依循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	V		本公司由人事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業務，並每年一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明示凡公司人員應避免利益衝突，且應主動說明有無潛在利益衝突，另制定申訴處理辦法，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等，並定期安排內、外部稽核人員(包含ISO驗證機構及會計師等)進行稽查，持續檢視以落實誠信經營。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對新進員工於到任時宣導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倫理相關規範，並將相關條文揭露於員工入口網站，亦實施內部訓練，如108年度台灣地區新進地勤員工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含道德心與長榮精神、道德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守則，及反托拉斯法遵法準則等相關課程)計245人次，合計245人時。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明訂「長榮航空公司申訴處理辦法」等相關制度，臚列檢舉制度、管道及受理專責人員，員工得依該辦法提出申訴。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訂定申訴處理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後續措施及保密機制。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員工入口網站及企業網頁中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公開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公平交易之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至 <http://mops.twse.com.tw>、<https://www.evaair.com> 與 <http://stock.evergreen.com.tw> 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於第 5-6 屆公司治理評鑑名列所有上市公司之百分之六至百分之二十，顯示本公司在公司治理運作上表現良好。
2.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訓練課程及時數
孫嘉明 總經理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在台灣－產業轉型的契機與挑戰(3 小時)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3 小時)
蔡大煒 (財務主管)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在台灣－產業轉型的契機與挑戰(3 小時)

3.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參加專業訓練機構或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 內部稽核人員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訓練課程及時數
李一中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主管如何協助董事會及其諮詢性服務(6 小時) 稽核人員如何偵測財務報表舞弊(6 小時)

內部稽核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A)國際內部稽核師：3 人

(B)國際內控自評師：1 人

(C) ISO9001 主導稽核員：7 人

(D)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1 人

(E)舞弊稽核師：1 人

(2) 會計主管人員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訓練課程及時數
江靜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12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在台灣－產業轉型的契機與挑戰(3 小時)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9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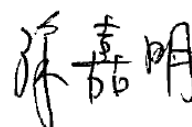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寶水 簽章



總經理：孫嘉明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執行情形
108年6月24日	1.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暨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a.股東紅利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49727797 元，計新台幣 2,343,646,585 元、股票股利每仟股配發 29.836678 股，發行新股 140,618,796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b.授權董事長於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變動時，調整配息及配股率。	a.108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 108 年 9 月 13 日為配息、配股暨增資基準日。 b.現金股利已於 10 月 7 日發放；股票股利已於 108 年 10 月 4 日獲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8011361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增資發行新股於 10 月 17 日掛牌上市。
	2.修正公司「章程」。	本次章程修訂業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80108883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且相關業務已遵照修正後之「章程」辦理。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相關業務已遵照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4.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相關業務已遵照修訂後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
	5.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相關業務已遵照修訂後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2.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 會議 日期	重要議案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 員會會議期 別、日期及 審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08年 3月19日 (第一次)	1.通過 107 年度營業報告。 2.通過 107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3.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 4.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5.通過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7.委任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 8.購入 2 架承租之 777-300ER 航空器。 9.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其他財務事項核決權限表」。 10.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108 年第一次 (3 月 18 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11.決議 107 年度員工酬勞。 12.決議 107 年度董事酬勞。	108 年第一次 (3 月 18 日)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無
	13.通過 108 年度營業計畫。 14.撤銷巴拿馬分公司。 15.訂定本公司國內第 3 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16.變更菲律賓分公司與銀行往來業務之簽署人。 17.修正公司「章程」。 18.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組織辦法」。 19.決議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 20.通過 107 年度「現代奴役法聲明書」。	-	-
108年 5月10日 (第二次)	1.追認認購「長汎旅行社(股)公司」股份。 <u>董事利益迴避及議案表決情形</u> ● 因林董事長寶水及張董事國政為「長榮國際(股)公司」指派之代表人，柯董事麗卿及戴董事錦銓亦擔任「長榮國際(股)公司」董事，故須依法迴避。 ●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 5 名董事同意通過。 2.出售乙架 747-400SF 改裝貨機。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108 年第二次 (5 月 10 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董事會 會議 日期	重要議案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 員會會議期 別、日期及 審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4.設立義大利分公司。 5.訂定本公司國內第 3 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6.變更菲律賓分公司與銀行往來業務之簽署人。 7.修正公司「章程」。 8.修訂「公司治理守則」。 9.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10.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11.訂定「處理董事所提要求標準作業程序」。	-	-
108年 8月9日 (第三次)	1.追認延長乙架 777-300ER 型客機之租期。	108 年第三次 (8 月 9 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2.於越南峴港設立辦事處。 3.訂定配息、配股暨增資基準日。	-	-
108年 10月2日 (第四次)	1.向關係人「長照(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承租不動產。 2.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08 年第四次 (10 月 2 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3.追認簽署 A321-211 型客機租約移轉相關合約。 4.修訂「公司治理守則」。 5.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	-
108年 11月8日 (第五次)	1.追認簽署 777-300ER 型客機租約移轉相關合約。 2.向關係人「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承租辦公室。 <u>董事利益迴避及議案表決情形</u> ● 因張董事國政及柯董事麗卿亦擔任「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董事，故須依法迴避。 ●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 7 名董事同意通過。 3.向關係人「長榮鋼鐵(股)公司」購買「立榮航空(股)公司」股份。 <u>董事利益迴避及議案表決情形</u> ● 因張董事國政之二親等內血親及柯董事麗卿亦擔任「長榮鋼鐵(股)公司」董事，故須	108 年第五次 (11 月 8 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董事會 會議 日期	重要議案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 員會會議期 別、日期及 審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依法迴避。 ●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 7 名董事同意通過。		
108年 12月25日 (第六次)	1.增加投資子公司「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2.修訂「會計制度」。 3.決議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實質投資。	108 年第六次 (12 月 25 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4.修訂本公司「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之附表「經理人職級薪津架構標準」。 5.決議經理人 108 年度年終獎金。 <u>董事利益迴避及議案表決情形</u> ● 因孫董事嘉明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須依法迴避。 ●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 7 名董事同意通過。 6.決議經理人 109 年度薪津。 <u>董事利益迴避及議案表決情形</u> ● 因孫董事嘉明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須依法迴避。 ●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 7 名董事同意通過。 7.決議董事長 108 年度年終獎金。 <u>董事利益迴避及議案表決情形</u> ● 因林董事長寶水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須依法迴避。 ●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 7 名董事同意通過。 8.決議董事長 109 年度薪津及業務執行費用。 <u>董事利益迴避及議案表決情形</u> ● 因林董事長寶水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須依法迴避。 ●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之 7 名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第二次 (12 月 25 日)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無
	9.訂定「109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10.訂定「董事進修推行要點」。 11.修訂「公司治理守則」。 12.通過 109 年度預算。	-	-
	1.決議提請股東常會改選董事。 2.決議提請股東常會解除改選後新任董事競業限制。 3.決議召開 109 年股東常會。	-	-

董事會 會議 日期	重要議案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 員會會議期 別、日期及 審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09年 3月19日 (第二次)	1.通過 108 年度營業報告。 2.通過 108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3.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 4.通過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6.委任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 7.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09 年第二次 (3 月 18 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8.決議 108 年度員工酬勞。 9.決議 108 年度董事酬勞。 10.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1.訂定「擔任董事之經理人持股辦法」。	109 年第一次 (3 月 18 日)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無
	12.修訂「109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13.通過 109 年度營業計畫。 14.變更菲律賓分公司與銀行往來業務之簽署人。 15.修正公司「章程」。 16.修訂「董事選舉辦法」。 17.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18.修訂「公司治理守則」。 19.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20.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組織辦法」。 21.通過 108 年度「現代奴役法聲明書」。 22.修訂 109 年股東常會議程。	-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嘉鍵、蘇彥達	7,760	0	45	0	2,389	2,434	108.01.01~108.12.31	商務中心收入查核、稅務諮詢、移轉訂價報告及BEPS專案、兼營業人直接扣抵法簽證、盈餘轉增資申報等。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註)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913,360	0	0	0
	代表人：林寶水	27,789	0	0	0
董事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913,360	0	0	0
	代表人：張國政	7,340,606	0	0	0
董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61,715,695	0	0	0
	代表人：柯麗卿	3,069	0	0	0
	代表人：吳光輝	3,727	0	0	0
董事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389,034	0	0	0
	代表人：戴錦銓	1,327	0	0	0
	代表人：孫嘉明	36,600	0	0	0
獨立董事	簡又新	0	0	0	0
	許順雄	0	0	0	0
	吳宗寶	0	0	0	0
大股東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61,715,695	0	0	0
大股東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913,360	0	0	0
大股東	元大商業銀行託管華光投資 公司投資專戶	14,972,173 (284,000)	0	0	0
總經理	孫嘉明	36,600	0	0	0
首席 副總經理	何慶生	47,503	0	0	0
副總經理	許惠森	14,417	0	0	0
副總經理	陳耀銘	17,372	0	0	0
副總經理	蕭錦隆	15,352	0	0	0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蔡大煒	24,920	0	0	0

職 稱 (註)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廖至維	23,535	0	0	0
副總經理	李士亮	19,800	0	0	0
副總經理	陸玉娟	19,000 (19,000)	0	0	0
副總經理	莊世雄	17,354	0	0	0
副總經理	陳有玉	1,551	0	0	0
副總經理	張建滄	33,270	0	0	0
副總經理	郭俊義	3,187	0	0	0
副總經理	葉時忠	27,358	0	0	0
副總經理	方國憲	35,096	0	0	0
副總經理	陳啟弘	0	0	0	0
協理	周玉娟	17,844	0	0	0
協理	李一中	14,417	0	0	0
協理	宋海崙	(9,673)	0	0	0
協理 (會計主管)	江靜蘭	18,836	0	0	0
協理	何麗真	18,256	0	0	0
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謝淑蕙	0	0	0	0
協理	江偉督	16,622	0	0	0
協理	蘇偉仁	17,638	0	0	0
協理	邱崇禹	17,864	0	0	0
協理	潘信修	14,463	0	0	0
協理	王振興	1,187	0	0	0
協理	吳淑馨	18,863 (9,000)	0	0	0
協理	李正傑	17,875	0	0	0
協理	許 平	17,856	0	0	0

職 稱 (註)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許淑卿	17,405	0	0	0
協理	楊秀慧	14,027 (14,000)	0	0	0
協理	劉 瑛	19,382	0	0	0
協理	陶行健	0	0	0	0
協理	葉清發	11	0	0	0
協理	劉文章	17,411	0	0	0
協理	游家傑	18,023	0	0	0
協理	陳盛繼	17,844	0	0	0
協理	陳家川	16,616	0	0	0
協理	侯憲裕	14,540	0	0	0
協理	鍾凱成	15,592	0	0	0
副協理	林書芬	1,569	0	0	0
副協理	陳仕明	14,417	0	0	0
副協理	馮美莉	19,768	0	0	0
副協理	張玉珩	14,441	0	0	0
副協理	劉信政	18,880	0	0	0
副協理	李佳芳	15,587 (7,000)	0	0	0
副協理	陳水鋒	16,315	0	0	0
副協理	劉瑩君	14,488	0	0	0
副協理	葉武漢	12,206	0	0	0
副協理	郭明楨	20,796	0	(10,000)	0
副協理	王培基	14,417	0	0	0
副協理	林文基	774	0	0	0
副協理	吳淑萍	17,109	0	0	0
副協理	王華才	19,247 (18,000)	0	0	0

職 稱 (註)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協理	黃俊雄	8	0	0	0
副協理	李 康	5,149	0	0	0
副協理	梁文龍	1,126	0	0	0
副協理	王源祥	14,003 (28,000)	0	0	0
副協理	張明弘	75,790 (14,000)	0	106,210	0
副協理	曾文江	14,907	0	0	0
副協理	陳裕厚	14,417	0	0	0
副協理	葉佳怡	7	0	0	0

註：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776,541,111	16.00	不適用		0	0	長榮國際儲運	長榮海運為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無
							長榮國際	長榮海運主要股東轉投資之公司	
							長榮鋼鐵	長榮海運之董事	
							張國明	長榮海運之董事	
							柯麗卿	長榮海運之董事	
代表人：張正鏞	0	0.00	0	0.00	0	0	無	無	無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49,262,304	11.32	不適用		0	0	長榮海運	長榮國際主要股東轉投資之公司	無
							長榮國際儲運	長榮國際為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長榮鋼鐵	長榮國際為長榮鋼鐵之董事	
							張國明	長榮國際之大股東	
							張國政	長榮國際之大股東	
代表人：柯麗卿	105,942	0.00	0	0.00	0	0	長榮海運	董事	無
							長榮鋼鐵	董事	
							長榮國際儲運	董事	

姓名(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 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元大商業銀行託管 華光投資公司投資 專戶	516,492,482	10.64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 公司	240,603,763	4.96	不適用		0	0	長榮海運	長榮鋼鐵 為長榮海 運之董事	無
							長榮國際	長榮鋼鐵 之董事	
							柯麗卿	長榮鋼鐵 之董事	
代表人：林耿立	166,519	0.00	0	0.00	0	0	無	無	無
張榮發	131,970,122	2.72	0	0.00	0	0	張國明 張國政	具有二親 等以內之 關係	無
張國政	92,460,183	1.90	0	0.00	0	0	長榮國際 儲運	董事	無
							長榮國際	大股東	
							張榮發 張國明	具有二親 等以內之 關係	
張國明	55,968,382	1.15	25,375,098	0.52	0	0	長榮海運	董事	無
							長榮國際	大股東	
							張榮發 張國政	具有二親 等以內之 關係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0,685,379	1.04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48,957,013	1.01	不適用		0	0	長榮海運	長榮海運為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無
							長榮國際	長榮國際為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張國政	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柯麗卿	長榮國際儲運之董事	
代表人：陳義忠	0	0.00	0	0.0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46,678,943	0.96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5,500,000	100.00	0	0	5,500,000	100.00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未發行股票	99.00	未發行股票	0	未發行股票	99.00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40,800	51.00	0	0	40,800	51.00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10,000,000	100.00	0	0	10,000,000	100.00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8,440,696	79.42	0	0	518,440,696	79.42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34,459,973	56.33	12,380,788	20.24	46,840,761	76.57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72,912,180	49.80	36,602,500	25.00	109,514,680	74.80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72,750,000	60.625	13,649,392	11.37	86,399,392	72.00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0,000	100.00	0	0	2,680,000	100.00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6,336,000	31.25	13,929,200	68.70	20,265,200	99.95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5,505,000	26.48	5,000	0.02	5,510,000	26.5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面額)	核定股本(註)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日期及文號
97.03	每股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906,815	39,068,150	公司債轉換 318,356 仟元	-	經濟部 97.04.11 經授商 字第 09701085730 號函
97.04	每股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942,677	39,426,773	公司債轉換 358,623 仟元	-	經濟部 97.06.30 經授商 字第 09701154430 號函
98.07	每股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2,262,677	22,626,773	減資彌補虧損 16,800,000 仟元	-	經濟部 98.07.24 經授商 字第 09801165370 號函
98.09	每股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2,962,677	29,626,773	現金增資 7,000,000 仟元	-	經濟部 98.10.12 經授商 字第 09801233470 號函
100.09	每股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258,945	32,589,450	盈餘轉增資 2,962,677 仟元	-	經濟部 100.10.20 經授商 字第 10001239600 號函
104.02	每股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858,945	38,589,450	現金增資 6,000,000 仟元	-	經濟部 104.03.06 經授商 字第 10401028870 號函
105.08	每股 10 元	4,500,000	45,000,000	4,051,892	40,518,923	盈餘轉增資 1,929,473 仟元	-	經濟部 105.09.29 經授商 字第 10501233140 號函
106.09	每股 10 元	4,500,000	45,000,000	4,173,449	41,734,490	盈餘轉增資 1,215,567 仟元	-	經濟部 106.09.13 經授商 字第 10601131380 號函
107.09	每股 10 元	4,500,000	45,000,000	4,382,121	43,821,215	盈餘轉增資 2,086,725 仟元	-	經濟部 107.10.01 經授商 字第 10701123880 號函
108.01	每股 10 元	5,500,000	55,000,000	4,682,121	46,821,215	現金增資 3,000,000 仟元	-	經濟部 108.02.22 經授商 字第 10801015500 號函
108.03	每股 10 元	5,500,000	55,000,000	4,687,087	46,870,877	公司債轉換 49,662 仟元	-	經濟部 108.04.24 經授商 字第 10801047840 號函
108.05	每股 10 元	5,500,000	55,000,000	4,712,950	47,129,507	公司債轉換 258,630 仟元	-	經濟部 108.06.04 經授商 字第 10801062800 號函
108.09	每股 10 元	7,000,000	70,000,000	4,853,569	48,535,695	盈餘轉增資 1,406,188 仟元	-	經濟部 108.10.04 經授商 字第 10801136110 號函

註：經濟部核定之資本總額。

單位：仟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註)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4,853,569	2,146,431	7,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經濟部核定之資本總額。

(二) 股東結構

109 年 3 月 29 日
(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股東 結構 數 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5	10	214	156,746	1,139	158,114
持有股數(股)	62,481,096	22,755,771	1,786,091,590	1,639,300,580	1,342,940,453	4,853,569,490
持股比例(%)	1.29	0.47	36.79	33.78	27.67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109 年 3 月 29 日
(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7,213	13,760,692	0.28
1,000 至 5,000	66,907	151,398,395	3.12
5,001 至 10,000	18,491	134,317,384	2.77
10,001 至 15,000	8,834	107,137,310	2.21
15,001 至 20,000	4,161	73,675,609	1.52
20,001 至 30,000	4,667	114,389,838	2.36
30,001 至 50,000	3,407	132,067,407	2.72
50,001 至 100,000	2,434	169,757,456	3.50
100,001 至 200,000	1,033	141,376,760	2.91
200,001 至 400,000	473	132,879,196	2.74
400,001 至 600,000	146	70,746,321	1.46
600,001 至 800,000	64	44,013,995	0.91
800,001 至 1,000,000	50	45,663,107	0.94
1,000,001 以上	234	3,522,386,020	72.56
合 計	158,114	4,853,569,49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 年 3 月 29 日
(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776,541,111	16.00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49,262,304	11.32
元大商業銀行託管華光投資公司投資專戶		516,492,482	10.64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40,603,763	4.96
張榮發		131,970,122	2.72
張國政		92,460,183	1.90
張國明		55,968,382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0,685,379	1.04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48,957,013	1.01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46,678,943	0.9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07 年 (108 年分配)	108 年 (109 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註 9)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6.55 元	15.95 元	13.90 元
	最 低	13.55 元	13.50 元	7.56 元
	平 均	15.30 元	14.72 元	10.87 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4.45 元	14.68 元	(註 10)
	分配後	(註 2) 13.91 元	(註 3) 14.43 元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382,121 仟股	4,826,530 仟股
	(註 4)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50 元	0.83 元
		追溯調整後	1.45 元	(註 10) 0.83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49727797 元	(註 3) 0.25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29836678 元	(註 10)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1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5)		-	(註 10) -
投資報酬分析	(註 6)	本益比 追溯調整前	10.05	17.63
		追溯調整後	10.40	(註 10) 17.63
	本 利 比(註 7)		30.33	(註 3) 58.52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8)		3.30%	(註 3) 1.71%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民國 108 年之現金股利分派，係依據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

註 4：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5：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6：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7：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8：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9：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10：民國 108 年盈餘分派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11：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 109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股東紅利之全部或一部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 10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表所示，本案將提請 109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報告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普通股現金股利	每股新台幣 0.25 元	新台幣 1,213,392,373 元
---------	--------------	---------------------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得低於 1% 及董事酬勞不得高於 2%。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依前述原則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限以現金為之。

第一項所稱之獲利，係為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連同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係依章程規定範圍內，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一定比率估列，嗣後若實際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 108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170,475,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500,000 元分派議案，決議金額較 108 年度估列金額減少 113,650,000 元，主要係董事會決議之調整，本公司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差異認列於 109 年度之損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實際分派 107 年度董事現金酬勞為新台幣 9,500,000 元，員工現金酬勞為新台幣 237,552,000 元，與擬議分派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十九次有擔保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5 年 12 月 29 日	106 年 10 月 27 日
面 額		新台幣 100 萬元	新台幣 10 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之 100.2%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85 億元	新台幣 70 億元
利 率		年利率 1.07%	年利率 0%
期 限		五年 到期日:110 年 12 月 29 日	五年 到期日:111 年 10 月 27 日
保 證 機 構		臺灣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無
受 託 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郭惠吉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 (翰辰法律事務所)
簽 證 會 計 師		陳雅琳、王清松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王清松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 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 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九條 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 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 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 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8,500,000 仟元	新台幣 6,548,900 仟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 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 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新台幣 451,100 仟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 辦法	不適用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 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 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對股權並無稀釋情形且可強化 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有正面 之助益	依目前轉換價格 13.7 元，若全數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最大之 稀釋比率為 8.97%，對現有股東 權益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二)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108.5	105.55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低	103.8	93.35
	平均	105.85	101.6
轉換價格		13.7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6 年 10 月 27 日 15.5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歷次發行之有價證券資金運用皆按照計畫進度執行，並符合預定效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
- (2)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 (3)航空站地勤業務。
- (4)空廚業務。
- (5)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 (6)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客 運		貨 運		其 他		合 計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108 年度	100,623,028	56%	25,379,299	14%	55,272,931	30%	181,275,258	100%
107 年度	99,077,690	55%	27,642,897	15%	53,186,745	30%	179,907,332	100%

3.合併公司目前之服務項目

- (1)客運業務：國際間旅客航空運輸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 (2)貨運業務：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
- (3)空中銷售業務：機上免稅商品等之銷售。
- (4)航空器維修業務：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 (5)地勤業務：提供行李貨物裝卸、航機清潔以及各項航機地面設備支援。
- (6)空廚業務：提供航空公司班機之餐飲。
- (7)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務：提供進、出、轉口貨物儲存、裝拆盤櫃之處理。
- (8)訓練業務：飛航學員之訓練。

4.計畫開發之新服務

(1)多元酬賓及哩程獎勵，強化會員黏著度

豐富「無限萬哩遊」酬賓方案，讓哩程兌換與會員優惠待遇更多元，並搭配不定期推出搭機贈送獎勵哩程及卡籍哩程、艙位升等哩程優惠、酬賓機票優惠兌換方案，增加會員與網路購票之良性互動，讓哩程使用更便利。

(2)787 座艙座椅及娛樂系統相關設備升級，服務品質再提升

(A)皇璽桂冠艙

與 BMW Designworks 跨界合作，將豪華車款的舒適從陸地延伸至空中，保留了平躺的設計並加大寬度至 23 吋；採用全新的 Panasonic eX3 機上娛樂系統，並搭配 18 吋 Full HD 觸控螢幕；控制面板整合電源插座和遙控器，能快速簡易地操作座椅角度。同時亦增加更多的置物空間、全新設計的大尺寸單片式餐桌、可收納的隔板及走道指示燈等人性化設計。

(B)經濟艙

與著名德國座椅大廠 Recaro 合作，薄型座椅設計將前後座位寬度提升超過 10%，達到 12.6 吋，座椅椅背則可後傾 6 吋，同時頭枕上下可調幅度達 6 吋。另除第一排座位之外，每排座椅皆提供至少兩個電源插座，且採用 Panasonic eX3 機上娛樂系統，觸控螢幕尺寸為 12 吋。

(C)機上 Wi-Fi 系統

規劃導入新一代全球通訊高頻衛星網路 HTS(High Throughput Satellite)，取代現有連網服務，升級機上 Wi-Fi 系統頻寬管理主機，提供旅客更快速的空中連網服務。

(3)星空聯盟開發之數位服務平台(Digital Service Platform)

透過星空聯盟資訊共享的平台，旅客在搭乘跨航班機時，可享受無縫接軌的服務。本公司已推出行李追蹤、免費跨航選位等服務，機場貴賓室驗證會員卡號的功能也即將上線，其他如數位轉機協助、班機異常通知、付費跨航選位、附加服務及動態使用哩程等功能將列入評估。

(4)持續升級精品級侍應品、飲品服務及餐具，提升客艙搭乘體驗

(A) 皇璽桂冠艙

- 與台灣知名王德傳茶品合作，提供阿里山金萱/茉莉烏龍/特選黑烏龍/黑製普洱四款茗茶嚮宴。
- 推出漫步米蘭、琥珀之夢、雲端奏鳴曲三款新飲品，豐富雲端酒吧選單及旅客需求。
- 延續與國際知名設計師吳季剛先生合作聯名款舒眠睡衣，以束口設計上衣領口及增加口袋設計反映旅客喜好。
- 長程航班推出全新 Salvatore Ferragamo 硬殼過夜包，及壓印台灣原住民特色菱形圖騰，向在地優美文化致敬的新一代軟式過夜包。
- 與長榮國際、JL DESIGN 攜手，推出 2020 年機上酒菜單，以「所有的飛行，為了與最好的風景相聚」為核心概念，陪伴世界旅人一起飛向心中珍視的最美風景。

(B)豪華經濟艙

- 與國際知名品牌 Kipling 及 FURLA 合作推出聯名過夜包。
- 義大利餐具品牌 Guzzini 設計團隊為本公司設計專屬豪華經濟艙餐具。

(5)拓展冷鏈市場空運商機

本公司自 104 年初開辦貨運冷鏈溫控產品服務(EVA Pharmacare)至今，服務網路之航點涵蓋歐、亞、美洲主要具有溫控產品進出口需求之市場，合計共 28 個場站。近來亦成功載運台灣季節性進、出口流感疫苗專案、生技醫療藥品、高端食材轉運以及相關特殊需精準溫控之產品。108 年冷鏈溫控產品需求持續成長，在主動式溫控櫃的攬收數量上再次突破去年數量，全年達到 468 櫃之新高。未來冷鏈溫控產品仍為空運之潛力市場，將持續拓增產品銷售廣度，並配合參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之 Center of Excellence for Independent Validators (CEIV) Pharma 認證，提升整體運送流程之品質，以提供客戶更安全、即時與可靠的溫控運送服務。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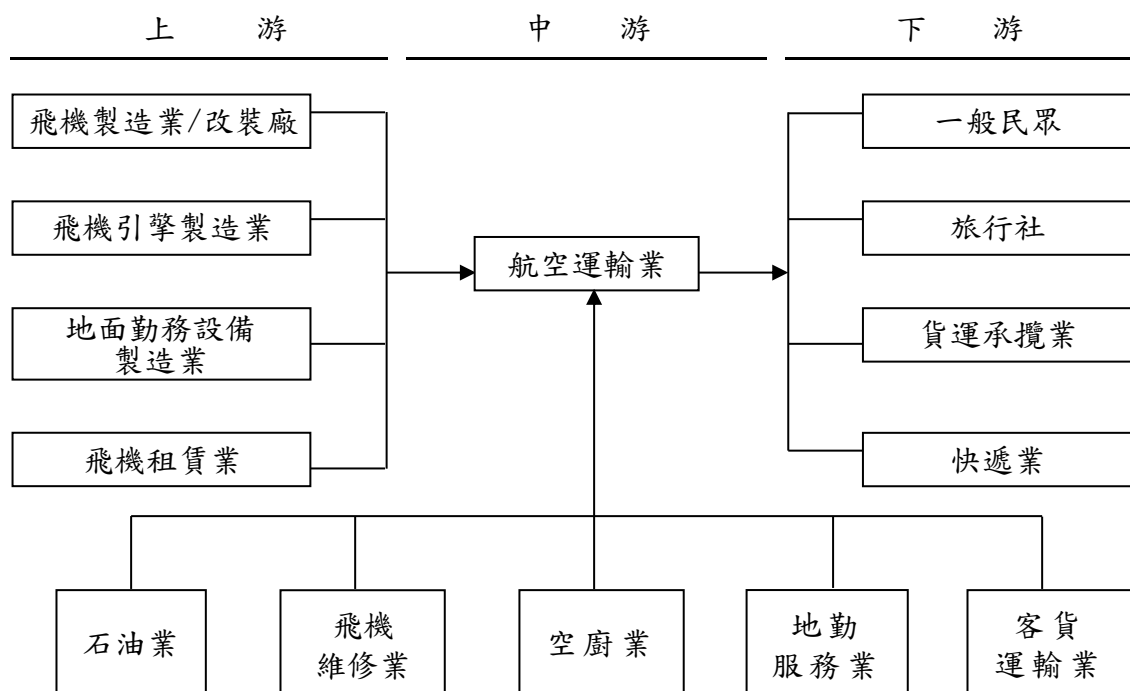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預估，109 年收益旅客公里(RPK)將較去年成長 4.1%，客量由 45.4 億增至 47.2 億人次，運能(ASK)增加 4.7%，預期在客運需求持續成長下，客運收入將增長 2.5%，由 5,670 億美元增至 5,810 億美元。需求之主要動能來自亞太、拉丁美洲地區。貨運量預計將溫和反彈，增長 2.0%，達到 6,240 萬噸，貨運收入將連續第 3 年下滑，降至 1,012 億美元，降幅 1.1%。

相對於 108 年為經濟週期低谷，109 年前景則略顯樂觀，GDP 預計增長 2.7%，略高於 108 年的 2.5%，全球貿易成長預估從 0.9%上升至 3.3%。航空業飽受勞動力等成本上漲影響，然 109 年隨著運力增加，單位勞動成本(總勞動成本/總載重噸公里)預計將維持在 0.12 美元。另，IATA 預估 109 年全球航空業淨利將達 293 億美元，高於 108 年的 259 億美元，且為航空業連續第十一年獲利。惟近期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旅遊市場，預期對未來獲利狀況造成隱憂，但 IATA 認為依歷史經驗，航空產業證明會在衝擊中復原，如 SARS 時期客運量即在 9 個月內恢復到原有水準。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航空運輸服務業係以提供客、貨運輸服務為主要內容，而其營運有賴上、中、下游各相關產業的支援及配合才得以提供完善的服務流程並滿足客戶需求，茲將本公司之上、中、下游各產業關聯性，以圖示並說明如下：



■上游產業

飛機製造業及改裝廠：本公司賴以營運的機隊，主要係向國外著名之商用飛機製造廠商訂購，包括美國的波音公司及法國空中巴士集團。

飛機引擎製造業：飛機引擎為飛機之重要組件，影響飛行之航程及飛航效率等重要功能，目前世界主要的飛機發動機製造商為奇異、普惠、勞斯萊斯等。航空運輸業

者主要依機型的要求及考量維修成本、維修作業標準化及維修技術能量等因素，來選擇引擎的形式及其供應商。

地面勤務設備製造業：機坪作業所需牽引車輛及相關機具設備均屬地面勤務設備。

飛機租賃業：依財務狀況規劃以自購或租賃方式引進新機，故飛機租賃業者亦為航空運輸業之上游業者。

■中游產業

石油業：航空燃油占航空公司營業成本比例相當大，且國際油價易受國際局勢、產油國政策及匯率波動等因素影響，燃油成本之控制更形困難。為穩定燃油成本，本公司除與世界主要燃油供應商簽訂長期合約以爭取更大之折扣外，亦利用衍生性商品達到避險目的。

飛機維修業：飛機定期及不定期(緊急或特殊情況)檢查、保養及維修與飛航品質及安全息息相關。本公司於開航之初，便斥資興建現代化的巨型廣體飛機修護中心，即現今之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已取得美國聯邦航空總署(FAA)及歐盟民航組織(EASA)等 14 個國家之多項維修認證及 ISO-AS9100 品保認證，且與美國奇異航空集團進行聯盟合作，成立長興發動機維修公司，有利於建立航機維修及發動機整體翻修的能量與更高層次技術，對本公司之飛航安全多一份保障。

空廚業：餐點為飛航服務品質重要之一環，為掌握機上供餐品質，本公司委由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台北站之餐點作業，其餘各外站，則慎選當地合格空廚業者負責相關業務。

地勤服務業：地勤服務為機場整體作業中之一環，其包括項目種類繁多，主要工作為：機場櫃檯劃位、引導航機到離機場等機坪作業，行李、貨物及郵件托運、機邊打盤、裝櫃及上下機裝卸服務。目前本公司國內場站多委由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負責地勤業務，以掌握作業品質，國外場站則將不同地勤項目委託國際同業或當地機場專業地勤公司代理。

客貨運輸業：本公司基於品質考量委由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本公司飛航、空服人員往返機場間的接駁運輸作業。

■下游產業

一般民眾：由於經貿發展、個人所得提高，一般民眾出國從事商務考察或觀光旅遊的機會大增，另配合網際網路的便利性，為本公司積極爭取的直接客源。

旅行社：本公司持續與旅行社搭配共同行銷，將產品透過旅行社的行銷網路推廣至一般民眾及公司行號；加以包機需求，形成獲利商機。

貨運承攬業：業務範圍包括進口貨運、出口貨運、轉口貨運，以及航空貨櫃之陸路運輸，亦有同時兼營報關業務，可謂航空貨物在陸側(Land Side)的接駁運輸者。近來

本公司亦直接承攬國際展覽品之包機運送服務，除有利營收成長外，亦可提高國際知名度及市場競爭力。

快遞業：陸上快遞公司與空運運輸服務相互結合，以提供更便捷之服務。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國際性策略聯盟的發展

由於航權與市場的限制，航空公司為拓展飛航網路及提升競爭力，常以航線聯營及會員哩程酬賓計畫合作等方式，與同業策略聯盟，提高整體服務品質及旅客行程便利性，同時亦可達到資源共享及規模經濟而降低成本。本公司現階段與聯合航空、全日空航空、加拿大航空、中國國際航空、韓亞航空、新加坡航空等 20 家航空公司聯營合作，提供便捷的航網服務，未來將持續爭取與星盟各區域航空公司聯營之機會。

全球航空業形成三大策略聯盟，以可售座位公里(ASK)為計算基礎合計已佔全球三分之二。

三大航空聯盟

星空聯盟	寰宇一家	天合聯盟
愛琴海航空 加拿大航空 中國國際航空 印度航空 紐西蘭航空 全日空航空 韓亞航空 奧地利航空 哥倫比亞航空 布魯塞爾航空 巴拿馬航空 克羅埃西亞航空 埃及航空 衣索比亞航空 長榮航空 波蘭航空 德國漢莎航空 北歐航空 深圳航空 新加坡航空 南非航空 瑞士航空 葡萄牙航空 泰國航空 土耳其航空 聯合航空	美國航空 英國航空 國泰航空 芬蘭航空 西班牙國家航空 日本航空 巴西天馬航空 馬來西亞航空 澳洲航空 卡達航空 皇家約旦航空 S7 航空 斯里蘭卡航空	俄羅斯航空 阿根廷航空 墨西哥航空 西班牙歐洲航空 法國航空 義大利航空 中華航空 中國東方航空 捷克航空 達美航空 印尼鷹航 肯亞航空 荷蘭皇家航空 大韓航空 中東航空 沙特阿拉伯航空 羅馬尼亞航空 越南航空 廈門航空

資料來源：星空聯盟、寰宇一家、天合聯盟官方網站

(2)國際及國內航空市場之開放

隨著各國間逐步開放免簽待遇，活絡雙邊城市交流，國際航空市場的長期發展趨勢走向自由開放，其中以美國市場開放最徹底，惟為維持航空業保安及保護消費者利益，美國政府仍有一定程度的管制。美國航空政策的外溢效果及交互需求影響，使歐盟及世界各國跟進逐步採取開放市場的措施。目前我國航空市場雖非完全開放，然亦逐步降低業者營運限制，近年低成本航空與新興航空業者陸續投入運能，顯見航空市場趨向自由開放的同時，競爭亦日趨激烈。

(3)航空貨運結構改變

近年來，隨著電商崛起，航空貨運的貨物組成漸趨多元，除傳統高端機械產品、電子消費性產品與原物料外，電子商務對航空貨運產生重大影響。體積輕小、經濟價值高的冷鏈、醫藥、生鮮與高單價之時效貨物已成為空運主要載運貨物之一。

4.產品競爭情形

依據民航局統計資料，本公司客運載客率在所有飛航台灣的國際航空公司中名列前茅。

台灣地區國際航線航空公司客貨運量統計

航空公司別	108 年度					
	客運				貨運	
	飛行班次(次)	座位總數(位)	載客人數(人)	載客率(%)	貨運噸數(噸)	載貨率(%)
中華	62,452	17,208,085	13,900,100	80.8	847,056	65.3
長榮	57,419	15,446,447	12,861,068	83.3	546,608	78.2
台灣虎航	18,371	3,302,616	2,783,726	84.3	857	74.5
華信	10,236	1,592,273	1,288,578	80.9	14,589	25.6
立榮	4,948	1,019,083	848,003	83.2	12,705	47.7
遠東	2,267	374,055	275,391	73.6	7	20.8
其他外籍	150,571	34,336,212	27,320,887	79.6	844,699	N/A
總計	306,264	73,278,771	59,277,753	80.9	2,266,521	N/A

資料來源：108 年 12 月民航統計月報(國際及兩岸航線)；其中載客人數含過境旅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共投入新台幣約 7,500 萬元於下列技術與產品開發：

研發產品	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雲端文字客服及 AI 服務機器人導入	除傳統語音電話線路外，本公司客服中心建立文字客服及 AI 服務機器人系統架構，提供更多元化的客服聯絡管道，第一時間提供旅客最適當的服務，包括自助服務、AI 智能機器人服務與專員服務。所有服務管道相互串連整合，提供旅客無縫的服務體驗。
行動商務服務優化	為積極拓展旅客服務範圍，本公司行動商務目前已建置 26 種市場語系並持續增加新語系市場，可服務更廣大客群。同時為提供使用者更友善及貼心的旅遊體驗，本公司行動商務於 108 年亦陸續推出無限萬哩遊會員申請、行李動態即時推播、超重行李預購、護照掃描、整合 Google pay 票券等，以提供旅客全方位的服務。
企業資安風險管理與防禦強化	為因應全球新興網路威脅與攻擊，本公司以風險管理為基礎持續建置資安縱深防禦機制，並於 108 年達成資安威脅偵測監控預先警示、主動防禦、快速即時應變處理、及持續強化資安防護措施等目標，提高公司整體資安防護能量，確保本公司之資訊安全防禦。
航空貨運運價管理系統開發	本公司新一代貨運核心作業系統於 106 年啟用，已提供更便捷穩定快速系統服務，以即時掌握市場變化與滿足客戶服務需求。此次完成貨運運價管理系統改版升級，再度提升運價管理功能與效率，以即時掌握市場運價與貨量變化，創造航班艙位銷售利潤最大化。
新一代郵運營收會計系統開發	為提供郵運費查核作業更快速便捷之服務，本公司進行新一代營收會計系統開發，除汰換大型主機系統，採用開放平台技術架構，提供友善操作介面外，同時優化業務流程，提升郵運費營收查核工作效益。
新保稅智能庫存管理開發	鑑於 IoT 技術日益成熟，且於物流中心運用廣泛，本公司規劃於新保稅大樓導入智慧物流概念，已於 108 年完成穿戴裝置及電子標籤之運用，透過雲端運算與辨識技術，即時整合各項資訊，以提升機上侍應品裝載效率與儲位空間管理最佳化。
新一代虛擬伺服器架構導入建置	為強化虛擬伺服器資訊安全管控、提高伺服器資源利用率及提升日常維護管理效率，本公司投入資源研究並導入超融合伺服器虛擬化平台，建構未來虛擬伺服器運作環境，可短時間內提供各應用系統虛擬伺服器之部署，加速公司資訊系統發展。

2.未來之研發計畫

(1)本公司於 109 年將投入約新台幣 1 億 2,300 萬元於下列技術或產品之研發：

未來研發之產品	未來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預計完成時間
全球資訊網改版	本公司因應行動化發展趨勢，為滿足消費者多樣化使用需求，規劃進行全球資訊網改版，全面以客戶體驗為基石，導入使用者經驗導向設計，輔以網站流量數據分析，建構最佳化跨裝置視覺體驗，完善用戶旅程地圖，提供使用者於旅程各階段皆享有愉悅順心之數位服務。	109 年 4 月 目前執行進度 95%
新分銷能力(NDC)系統建置	配合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近年積極推動新分銷能力(New Distribution Capability, 簡稱 NDC)標準，本公司規畫建置與客運訂位系統整合之 NDC 功能，提供客戶即時且多樣化之優質產品與服務。	109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15%
資訊安全治理強化	本公司 109 年度資訊安全治理強化作業，除持續檢視加強支付卡交易相關應用系統安全，確保支付卡交易個資保護外，並於端點威脅偵測鑑識、數位危機應變處理能量、及應用系統安全檢測等面向持續改善。	109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30%
航空貨運郵袋運價管理系統開發	為因應電商及郵購需求成長、即時掌握市場運價與貨量變化，本公司規畫進行貨運郵袋運價管理系統開發，彈性操控航班艙位，達管理效益並創造銷售利潤最大化。	109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35%
貨運全球資訊網改版	因應行動化發展趨勢，及滿足貨運承攬業者多樣化使用需求，本公司規劃貨運全球資訊網改版，以使用者經驗導向設計，導入網站流量數據分析，以客戶體驗為基石，建構最佳化跨裝置視覺體驗，提供貨運承攬業者即時及便利的全方位數位服務。	109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35%
新一代客/貨運營收會計系統開發	為提供客/貨運費查核作業更快速便捷之服務，本公司進行新一代營收會計系統開發，除汰換大型主機系統，採用開放平台技術架構，提供友善操作介面外，同時優化業務流程，提升客/貨運營收查核工作效益。	109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80%
流程機器人導入案	因應關務署機上用品報關 e 化，各業者需於航機起飛前至關港貿系統逐班申報裝載用品，包含販賣品、服務性飲料、上餐記錄等。本公司考量人力運用之最大效益，規劃導入 RPA 流程機器人，實現跨公司平台之流程自動化並降低管理成本。	109 年 8 月 目前執行進度 35 %

未來研發之產品	未來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預計完成時間
新一代全球無線網路架構平台導入	本公司規劃導入新一代無線連網智慧管理平台，建構多重備援之無線網路通訊架構，整合上下游無線網路軟、硬體管理作業，提升公司內、外部使用者之無線連網交易服務，與安全防護功能，達無線連網服務穩定順暢與集中管理之目標。	109 年 6 月 目前執行進度 70 %
新一代核心網路建置	為提升公司整體網路服務品質及管理效率，本公司規劃建置新一代核心網路環境，更新網路架構設計，優化線路收容度、備援彈性與穩定性、提供高速穩定之網路服務，達網路集中管理、提升連網效能與安全之目標。	109 年 12 月 目前執行進度 40 %

(2)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原因：

- | | |
|---------------|----------------|
| A.營運管理階層的全力支持 | D.新技術的掌握與驗證 |
| B.專案管理的嚴格落實 | E.所有參與部門的配合及支援 |
| C.預算成本的良好管控 | F.業務需求的徹底了解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擴張區域運能，發揮並鞏固軸幅效益

東北亞新增定期航點：桃園-釜山、高雄-沖繩；東南亞新增定期航點：桃園-普吉島/克拉克、高雄-河內。高雄機場投入 A333 廣體機，增加區域航線運能，完備航網，鞏固中轉市場，增加市場競爭力。

(2)優化機隊調度，提升航線收益

787 新世代飛機投入布里斯本及溫哥華、西雅圖航線，增加產品競爭力；787 亦投入松山機場，增加羽田/虹橋高獲利航線運能。開航歐洲米蘭及加密美洲西雅圖及芝加哥航班，擴增長程線航網密度。

(3)融合數位發展，強化電子商務運用

官網改版升級，配合航線擴充，網路平台持續增加市場語系，服務多元市場。經營社群媒體與使用者互動，即時回饋與情反應，強化粉絲經營。擴充自動化功能，包含文字客服、取消行程、支付未登機費等便利功能。優化行動裝置使用介面與功能，提升使用者操作體驗，並增加機場效率。

(4)深化盟航合作關係，拓展飛航網路提升國際競爭力

持續發掘潛在合作機會，適時與盟航展開對談。與泰國航空聯營，拓展歐、美洲與東北亞中轉市場；與土耳其航空聯營，拓展中東與東北亞中轉市場；與紐西蘭航空聯營，強化大洋洲網路；與聯合航空聯營合作，強化美洲競爭力。

(5)創造星盟成員價值

配合星盟數位平台發展，於 2022 年時能成為旅客心目中數位服務最先進的聯盟，藉此為星盟成員創造價值。

(6)多元酬賓及哩程獎勵方案，加強會員服務經營

豐富「無限萬哩遊」酬賓方案，讓哩程兌換與會員優惠待遇更多元，並搭配不定期推出搭機贈送獎勵哩程及卡籍哩程、艙位升等哩程優惠、酬賓機票優惠兌換方案，增加會員與網路購票之良性互動，讓哩程使用更便利。

(7)積極行銷規劃，提高目標收益

持續觀察 Fare Family(票價產品)專案成效，隨市場調整以提升航班收益，並持續開發附加服務項目，提高營收。

(8)產品精進，服務創新

精品級侍應品持續推陳出新，知名品牌全新過夜包，與國際知名設計師合作推出多功能舒眠睡衣。

(9)妥善因應新冠肺炎疫情

將受影響之航線，機動調整機型及減併班，並積極攬收貨運，填滿客機腹艙貨載以提升營收。

(10)因應數位發展趨勢，提升貨運電子商務運用

本公司自行開發 Web 化的新一代貨運核心系統，引進網際網路的新技術，分階段進行需求蒐集及整合開發，並藉由導入新開發工具和架構重新整合優化的功能，在營運及作業上加速整體作業流程，以提供客戶更優質的服務。

(11)彈性調整貨運營運航線

配合各航線特性與淡旺季市場需求，彈性調整貨運營運航點、航次與機型，並進行增減班作業，充分利用機隊運能，提升整體營運效益。

2.長期計畫

(1)適當調整機隊規模

配合業務成長及市場需求，本公司持續擴充機隊及營運版圖，除已完成 33 架 777-300ER、4 架 787-9、4 架 787-10、9 架 A330-300、3 架 A330-200、24 架 A321-200 及 2 架 ATR 機隊建置，109 年將持續引進 5 架 787-10，提供旅客更安全更舒適的飛行享受。

另因應貨運市場需求及提升貨機機隊營運效益，本公司最後一架 747-400 貨機計劃已於 108 年上半年汰換完畢，5 架節能省油之 777 貨機亦已全數到位。

(2)保障飛航安全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飛航安全之提升，對於飛航相關人員培訓計畫與訓練設備之購置，均投入豐沛資源全力支持，並以飛航安全為最重要訓練項目，確保飛安品質。

(3)響應節能減碳

實施聯合國國際民航組織(ICAO)認可的全球航空運輸業碳中和方案及減排計畫(CORSIA)。配合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永續(Sustainability)行動計畫，制定如垃圾減量、回收，碳排放抵銷，資源節約等方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客運

項目 地區	107年度			108年度		
	承載人數 (人)	RPK (百萬公里)	客運營收 (百萬元)	承載人數 (人)	RPK (百萬公里)	客運營收 (百萬元)
美洲線	2,267,781	25,075	39,222	2,239,229	24,623	39,386
歐洲線	898,731	7,130	11,580	886,722	7,040	11,516
亞洲線	9,282,659	15,537	47,361	9,589,358	16,264	48,628
大洋洲線	92,706	626	915	111,996	756	1,093
總計	12,541,877	48,368	99,078	12,827,305	48,683	100,623

註：RPK(收益旅客公里)係以收益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

貨運

項目 地區	107年度			108年度		
	承載噸數 (噸)	FTK (百萬公里)	貨運營收 (百萬元)	承載噸數 (噸)	FTK (百萬公里)	貨運營收 (百萬元)
美洲線	217,509	2,496	17,307	207,081	2,373	16,079
歐洲線	48,720	504	3,132	43,233	442	2,660
亞洲線	379,827	645	7,114	356,766	606	6,548
大洋洲線	3,128	21	90	3,331	23	92
總計	649,184	3,666	27,643	610,411	3,444	25,379

註：FTK(收益噸位公里)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

2.市場占有率

最近二年度台灣地區國際航線市場占有率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航次數	長榮航空	56,787	57,419
	台灣地區	292,414	306,264
	占有率(%)	19.42	18.75
旅客人數	長榮航空	12,567,686	12,861,068
	台灣地區	56,791,207	59,277,753
	占有率(%)	22.13	21.70
載貨噸數	長榮航空	590,157	546,608
	台灣地區	2,414,975	2,266,521
	占有率(%)	24.44	24.12

資料來源：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12 月民航統計月報

最近二年度國籍航空公司國際航線客貨運市場占有率

單位：%

航空公司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客運	貨運	客運	貨運
中 華	24.23	38.60	23.45	37.37
長 榮	22.13	24.44	21.70	24.12
華 信	2.34	0.71	2.17	0.64
台灣虎航	4.52	0.05	4.70	0.04
立 榮	1.52	0.52	1.43	0.56
遠 東	0.40	0.00	0.46	0.00

資料來源：107年12月及108年12月民航統計月報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有鑑於全球經濟穩定上揚，亞太新興市場經濟體持續增長及歐美發達經濟體復甦，將帶動全球往返亞太、歐美之經貿活動持續熱絡，有利於本公司朝向軸幅式網路擴張發展之策略，茲就本公司主要營運航線未來成長性分析如下：

(1)客運航線

■美洲航線

規劃每週 89 班客機航班直飛美加地區，包含：洛杉磯航線每週 21 班、紐約航線每週 7 班、舊金山航線每週 21 班、西雅圖航線每週 12 班、休士頓航線每週 7 班、芝加哥航線每週 7 班、溫哥華航線每週 7 班及多倫多航線每週 7 班。此外，將因應淡旺季做航班調整及運能機動挪移，並維持與聯合航空、哥倫比亞航空、巴拿馬航空及加拿大航空聯營合作，提供國人前往美加內陸及中南美洲便利之轉機服務。

■歐洲航線

安排每週 28 班客機飛航歐洲地區，包含：阿姆斯特丹航線每週 3 班、維也納航線每週 7 班、巴黎航線每週 7 班及倫敦航線每週 7 班，109 年新增桃園-米蘭航線每週 4 班，並維持與泰國航空聯營合作，提供國人前往歐洲地區便捷的航班服務。

■澳洲航線

桃園-布里斯本維持旺季每週 7 班、淡季每週 5 班，並維持與紐西蘭航空聯營，拓展大洋洲與東北亞中轉市場。

■亞洲航線

東南亞航線共飛航 14 航點、每週 152 班；東北亞航線共 17 航點、每週 215 班；大陸及港澳航線共 19 航點、每週 180 班。搭配政府推廣之政策利多及台日、台韓雙向旅遊熱潮，109 年新增東北亞航線高雄-沖繩與桃園-釜山及東南亞航線桃園-普吉島/克拉克與高雄-河內，積極強化網路佈點，拓展東南亞與東北亞往返台灣及轉機至歐美之客源。

(2)貨運航線

北美航線為本公司主要貨運營收來源，營收占比超過六成。其中貨機每週提供亞洲至美國洛杉磯、芝加哥、達拉斯及亞特蘭大等 4 個航點，計 14 個航班次之貨物運送服務，並以寬體客機腹艙提供往返洛杉磯、舊金山、西雅圖、紐約、休士頓、芝加哥、溫哥華及多倫多等 8 個航點，總計超過 80 個航班次之載貨服務。109 年北美貨運運能成長 5.6%，日本、歐洲、澳洲等地區運能亦有雙位數的成長，整體運能成長 7.7%，提供市場充足艙容。

4.競爭利基

(1)卓越的飛航安全紀錄

本公司自開航以來，秉持數十年的國際運輸經驗，以飛航安全便捷等經營理念，提供乘客最妥善舒適的運送服務。「安全」是本公司對旅客的承諾，也是全體員工努力的首要目標及責任。為達成「飛航安全快捷、服務親切周到、經營有效創新」的品質政策，本公司致力於飛航安全標準作業程序的建立、工作紀律的落實、組織功能的強化、安全意識的塑造，以建立優質的安全文化，並藉由組織功能的發揮及安全管理系統的推行，以確保航機及旅客的安全。

本公司本著「長榮揚翼、安全無慮」，「追求安全、絕不妥協」的理念，以完美的飛航安全紀錄，在國內外民航主管機關及外部驗證公司的飛安檢查中，不但名列前茅，更創下多項零缺點的完善紀錄，並以優異的飛安表現，連年蟬連德國航空專業雜誌 AERO International 「全球最安全航空公司」之一。此外，國際知名航空專業評鑑網站 AirlineRatings.com 公布最新飛航安全評比結果，本公司再度以優異的表現，連續七年榮登年度 20 家世界最安全航空公司的行列，並獲得第三名的佳績，亦榮獲全球前二十大最佳航空公司-第八名之殊榮。

本公司於飛安上的投注與努力始終如一，安全績效屢獲海內外業界肯定。同時亦將以更高的標準來自我要求，以提供旅客安心舒適的飛航服務。

(2)航網布局積極擴張，鞏固軸幅網路效益

本公司飛航的航點遍佈歐、美、亞、澳四大洲逾六十幾個城市，形成完整的客、貨運飛航網路，以嶄新的機隊搭配密集的航班，除提供完善的服務，滿足消費者需求外，更為空運市場創造更多的商機及良好的經營環境。

(3)新世代機隊嶄新加入

本公司新世代主力機種-波音 787 夢幻客機 (Dreamliner) 已於 107 年下半年開始陸續交機，隨著機隊於 109 年陸續到位，除日本及香港，部分歐洲及澳洲航線亦已改採 787 機隊飛航。787 客機採用全球最頂尖的航太科技，並配備奇異航空集團最新一代 GEnx 發動機，透過大量使用輕量化複合材料及最新科技，比起舊型廣體客機可減少兩成的燃油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有效提升營運效能，其全新客艙設計也大幅提升了旅客搭乘的舒適性。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1)亞太地區受益於全球貿易和航空貨運的溫和復甦，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預期 109 年亞太區航空業淨利為 60 億美元(淨利率為 2.2%)，高於 108 年的 49 億美元，另預測 109 年航空燃油平均價格為每桶 75.6 美元，低於 108 年平均每桶 77 美元，有助航空公司改善獲利。
- (2)各大央行的金融措施及寬鬆財政政策，可望帶動經濟成長。
- (3)台灣地理位置優越，為越太平洋重要航空轉運樞紐之一。
- (4)政府持續推動新南向政策，開放澳洲、紐西蘭、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汶萊及菲律賓赴台免簽，提高當地民眾赴台意願，推升航線營收及載客數。
- (5)美國大選壓力有助於緩解貿易緊張局勢，而美、中兩國於 109 年 1 月 18 日簽訂了第一階段貿易協議，使長達 18 個月的美中貿易爭端暫告一段落，對世界經貿活動發展有實質助益，尤以亞太地區為全球製造中心，地區之空運市場成長動能可望轉強。
- (6)宅經濟的興起帶動國際跨境電商快速成長，高收益貨物如溫控產品之運送需求亦持續增加，不僅逐漸改變傳統航空貨運市場的型態，也為空運需求增添成長動能。

■不利因素

- (1)經濟增長放緩、貿易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社會動盪，致航空公司運營環境比預期嚴苛。
- (2)德國、日本、大陸最新數據顯示，經濟仍在放緩，連帶影響全球經濟發展。
- (3)發達經濟體和新興市場的人口老化日趨惡化，將阻礙經濟未來的潛在增長。

- (4)航空燃油價格波動、機場等相關費用上漲及異常氣候影響航班正常營運等，墊高航空業營運成本。
- (5)新興業者快速崛起，競爭愈趨激烈，航空業者單位收益恐持續下探。
- (6)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全球旅遊業，航空業者大幅減班，執飛航班承載率急遽下滑，即使疫情在短期內獲得控制，旅客回流仍有待時間考驗，全年獲利恐不樂觀。

■因應對策

- (1)強化與盟航合作及資源共享，提升航線運能及競爭力，擴展全球航網。
- (2)導入 Fare Family(票價產品)專案後，持續精進差異化票價產品滿足不同客群，增加航班收益，以鞏固高收益旅客客源。
- (3)視航線需求彈性調度航班及機型，並持續加強淡旺季班次數調整，以達到航機使用效率最大化。
- (4)增加附加服務項目，提高營收。
- (5)加強廣告宣傳，拓展運動行銷，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及產品知名度。
- (6)持續提升客艙服務軟/硬體品質，提升旅客飛行體驗。
- (7)提高商務艙及豪經艙承載率，提升高端旅客佔比。
- (8)加強攬收空運郵袋、冷鏈物流、醫療及生技產品等高收益貨物，提高貨物運送之含金量。
- (9)依市場需求彈性調整運能，掌握專案貨源與包機商機，增加貨運營收。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客運業務	國際間旅客航空運輸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貨運業務	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
其他	機上免稅商品等銷售及維修航空器等業務。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合併公司係以航空運輸服務相關產業為主，較無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合併公司以航空運輸服務業及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業務為主，其中營運所需之原料以航空燃油占比較大，可謂主要物料。本公司除與國際知名油商簽有供油合約，供油情形穩定且具有保障，並將隨時觀察油價走勢，採取適當之避險操作，以穩定燃油成本。維修業務方面，主要為機體、發動機維修業務所需之維修材料。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主要銷貨客戶：合併公司以提供航空產業服務為主，其消費對象為一般社會大眾，並無特定主要銷貨對象。
- 2.主要進貨客戶：台塑石化、台灣中油等。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			108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1	台塑石化	11,082,833	7.02	台塑石化	10,653,915	6.72
2	台灣中油	8,268,391	5.24	台灣中油	7,661,645	4.84
	其他	138,438,418	87.74	其他	140,132,563	88.44
	進貨淨額	157,789,642	100.00	進貨淨額	158,448,12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燃油為本公司主要之營運成本，本公司燃油供應商中，台塑石化及台灣中油為國內主要之油品供應商。108 年國際燃油價格下跌，燃油成本占合併公司營運成本比重減少，整體而言，進貨比重尚屬穩定。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率
供給量及載運量			
可售座位公里(千)	59,835,564	59,672,883	-0.27%
收益旅客公里(千)	48,368,418	48,682,624	0.65%
載客率(%)	80.84%	81.58%	0.75pp
可售噸位公里(千)	4,392,437	4,402,373	0.23%
收益噸位公里(千)	3,666,262	3,443,624	-6.07%
載貨率(%)	83.47%	78.22%	-5.25pp
客貨運能總供給(千)	9,777,638	9,772,932	-0.05%
客貨運總運量(千)	8,019,420	7,825,060	-2.42%
整體裝載率(%)	82.02%	80.07%	-1.95pp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量	量	值	量	值
客運(人)	12,541,877	99,077,690	12,827,305	100,623,028
貨運(噸)	649,184	27,642,897	610,411	25,379,299
其他	-	53,186,745	-	55,272,931
合計	-	179,907,332	-	181,275,258

註：銷量=收益旅客數(客運)、收益載重噸數(貨運)

三、從業員工資訊：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飛 航 員	1,465	1,512	1,529
	空 服 員	4,389	4,528	4,395
	其 他	13,407	13,640	12,965
	合 計	19,261	19,680	18,889
平 均 年 齡		35.4	35.4	35.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9	8.5	8.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1	0.1	0.1
	碩 士	4.8	4.9	4.9
	大 專	79.2	79.5	79.3
	高 中	13.3	13.2	13.4
	高中以下	2.6	2.3	2.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因事業廠內廢水未經許可排放至工業區專用雨水下水道，於 108 年 8 月 15 日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 18 條，罰鍰 28,000 元及處環境講習 2 小時。其違反法規內容、處分日期、處分字號及因應措施如下，

違反法規內容：事業應採行水污染防治措施；其水污染防治措施之適用對象、範圍、條件、必備設施、規格、設置、操作、監測、記錄、監測紀錄資料保存年限、預防管理、緊急應變，與廢(污)水之收集、處理、排放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管理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定之。

處分日期：108 年 11 月 11 日

處分字號：30-108-100023

因應措施：營造廠商抽取地下水後由本廠汗水處理或送至觀音工業區汗水廠處理後再排放。

(二)未來環境保護問題之因應對策及改善措施

1.加強能源管理，抑低電力負載及燃油使用，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2.建立持續改善的管理機制及優良的職場環境

(1)運航大樓、訓練大樓、備勤大樓所產生之廢棄物，皆依法設置貯存場分類放置，並依公告應回收、再利用及事業廢棄物等類別，委託環保署許可之回收、代清除處理業者執行回收清理作業，並由本公司權責單位定期追蹤稽核，以確保最終處理之合法性。

- (2)導入「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45001)，並自我要求設定高於法規的標準，以更嚴謹的作業環境監測條件與教育訓練，建立符合組織與員工雙方需求的優質、安全的工作環境。
- (3)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承諾提供一個安全、衛生及環保的工作環境，不論是高階管理階層或是基層工作人員，大家在從事維修工作的同時也都共同致力於環境保護。未來將持續致力於降低水資源及其他能源的消耗，做好廢料回收與處理，營造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
- (4)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公司之長興園區於 107 年 2 月起設有廢汙水處理廠，符合環保署廢汙水排放標準，對環境保護工作不遺餘力。
- (5)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公司：
- 長榮廠建置大型廢汙水處理廠及水洗機，符合環保署水污染防治法及空氣污染防制法標準，善盡環境保護。
 - 長榮廠建置定頻冰水主機可自動調整負載，提升空調坪效，達致節約能源，並使用環保冷媒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 長榮廠建置蒸氣鍋爐設備使用 LNG 天然氣燃料，可降低氮氧化物排放量，減少臭氧層破壞。
 - 為響應政府綠能政策，於蘆竹廠頂樓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108 年度總發電量為 304,808 度；另已規劃完成將於長榮廠建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預計 109 年度上半年完工啟用。

3.機場噪音管制

為符合各地機場周邊噪音管制規定，提供社區寧靜生活環境，國際民航組織 ICAO 及美國聯邦法規 FAR 皆對航空器出廠時的噪音值訂定嚴格驗證標準，本公司全機隊噪音標準皆符合 ICAO 及 FAR 基本第三級規範；近代航機經過引擎系統與機身外型的優化設計，讓航機起飛及降落更為安靜，絕大多數機隊如 787-9/-10、777-300ER/F、A330-200/300、A321-200 已取得更嚴謹的第四級規範；本公司嚴格遵循各機場指定噪音管制程序，執行航機起降作業，將噪音對機場周邊環境之影響降到最低，維護社區的寧靜。

4.溫室氣體減量及空氣污染防治

本公司持續實施機隊現代化計畫，於 104 年與波音公司簽署 26 架客機合約，其中包含 24 架全球最新一代廣體客機—波音 787 夢幻客機，其輕量化碳纖維複合物料使用比例佔飛機總重量 50%以上，並同時使用 LED 照明設備取代傳統螢光燈管，約可減少一半的電量，加上配置奇異航空集團生產的最新型 GEnx 發動機，相較於舊型廣體客機約可減少 20%的燃油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將逐步汰換舊有機型，引進最新環保節能科技以減低航空業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截至 108 年止，共交付波音 787-9 及波音 787-10 各 4 架，並將持續擴充機隊規模。

除了持續引進全新、省油及環保的機種外，本公司於 104 年成立「環境推進小組委員會」，從節油、環境、能源及碳權管理四大面向，掌控並規劃環境及能源管理作業方針與政策，推動各項行動方案及航機節油減碳措施，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機坪作業之噪音污染。

同時，為掌控溫室氣體排放量，自 100 年起即自主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於 105 年起每年依 ISO 14064-1 國際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完成第三方查證作業。溫

室氣體量化對象以航空燃油、車用汽柴油及各地辦公場所總用電量為主要範疇，以便了解溫室氣體排放情形及趨勢並提早因應。

此外，為遵循歐盟碳排放交易機制(EU ETS)之規範，每年持續監控本公司於歐盟境內之航空器溫室氣體排放量，並申報年度排放量予英國之監管機構，進行碳權抵銷。

本公司於 107 年訂定並提報碳排放監測計畫(EMP)以遵循國際民用航空組織之「國際航空業碳抵換和減量機制 (CORSIA)」，自 108 年起，依該監測計畫進行燃油監測，並計算碳排放量製作碳排放基線，用於未來國際航空業碳抵換和減量需求。

5. 導入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

為有效管理本公司環境及能源系統並強化效益，同時符合國內外法令規範，充分展現對於環境保護及能源管理的重視與落實，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 日及 105 年 1 月 4 日分別取得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及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雙項國際認證，並於 107 年通過三年一度重新認證，持續以系統化的管理思維及組織運作，推動環境保護相關管理方案及行動，朝永續綠色企業邁進。108 年導入智慧能源管理系統，以智能化系統有效地監測、分析並控制空調系統耗能，同時更新第一訓練大樓貨梯並加裝電力回升裝置，大幅降低能源消耗。

(三)依 95.04.13 台証上字第 0950007006 號函揭露 RoHS(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資訊：

本公司為航空運輸業，不適用 RoHS 規範。

(四)本年度及未來年度之環境保護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預計)
廢棄物清除處理費	71,253	68,773
航空器噪音防制費	151,164	167,642
歐盟碳排放作業費	140	176
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建置與專案研討費用	4,590	22,560
廢污水處理費	12,389	13,492
防治污染設備	167,309	0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成立於86年10月30日，並經桃園縣政府核發八六府勞福字第225031號登記證，依法由公司及員工提撥福利金，辦理下列福利事項：

- (A)結婚補助費
- (B)喪葬補助費
- (C)探視慰問補助金、住院慰問金、重大傷病慰問金
- (D)節慶禮券或禮品
- (E)語文補助
- (F)休閒健身設施
- (G)部門文康活動

(2)提供午餐、加班餐及輪值人員早、夜點餐費。

(3)提供制服等相關配件及制服洗衣服務。

(4)提供員工上下班交通車及輪班人員交通車資。

(5)提供結婚禮金、奠儀、傷病慰問金、調任安家補助費、調動補助。

(6)公司每年將視營運情況發給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7)設置醫務室，提供專業醫師問診、用藥，並安排員工免費定期健康檢查。

(8)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團體意外險、員工國外出差住院暨傷害醫療險，並提供團體定期人壽保險優惠費率。

(9)提供心理諮商，持續關心員工，並對有需要者辦理個別諮商服務。

(10)提供按摩服務以紓解同仁工作緊張壓力、痠痛疲勞。

2.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地勤訓練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持續致力於提升企業人力素質、管理能力及專業知識，以創造公司更高的經營績效。地勤員工訓練課程分為部室職能訓練、年度訓練及國際民航機構訓練三類，茲說明如下：

(A)部室職能訓練：各部門依其職掌業務對人員專業要求所提供的訓練，包含部門專業訓練、主管級人員的管理訓練，以及提升人員軟性知能(soft skill)的一般性訓練。

(B)年度訓練：為提升從業人員的專業知識、技能與服務態度，使其能夠提供旅客優質的服務，針對地勤人員作業特性所提供的專業訓練，包含訂位、票務、客貨運務、載重平衡、行李與危險品規則等課程。

(C)國際民航機構訓練：依地勤人員的專業需求程度，派員參加由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星空聯盟或飛機製造商等國際民航機構所提供的訓練。

(D)本公司108年地勤訓練實績統計如下：

完訓人次	受訓總人時	總訓練費用(新台幣仟元)
28,055	140,610	22,435

(2) 客艙組員訓練

本公司新進之培訓空服人員，均須接受三個月的基礎訓練，課程內容主要為練習操作飛機上各項緊急用品與設備、模擬演練緊急特殊狀況應變處理與學習各服務程序的技巧與專業知識等，通過考核後方能加入飛行勤務。

針對客艙組員，本公司提供下列各項訓練，108 年訓練實績統計如下：

訓練課程名稱	完訓人次	訓練時數/每人
新進地面學科訓練	199	464
定期複訓	4,275	24
A330 機種轉換訓練	5	24
A321 機種轉換訓練	6	16
787 機種轉換訓練	2,339	24
事務長升等訓練	11	72
副事務長升等訓練	22	40
助理事務長升等訓練	79	40
助理事務長升等訓練 (外籍組員)	12	64
資深客艙組員進修訓練	60	48
客艙組員進修訓練	62	16

(3) 飛航員進修訓練

針對在職飛航人員，本公司提供下列各項訓練，108 年飛航員訓練實績統計如下：

訓練課程名稱	完訓人次	訓練時數/每人
新進飛航員	68	217
機型轉換訓練-模擬機訓練	147	125
升等訓練(原機型 SFO 升等 PIC)	19	31
升等訓練(升等 SFO)	112	8
恢復資格訓練	23	24
定期(Simulator)複訓	2,140	6
定期(Ground School)複訓	1,264	26
CRM-Joint Emergency Training	1,264	8

(4)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該辦法涵蓋所有正式員工，有關勞工退休金之規定說明如下：

(A)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

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

每位員工服務年資十五年(含)以內者，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計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所謂基數係指核准退休時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

(B)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公司按月提撥員工每月提繳工資 6%金額為其退休金。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持續強化人事制度運作

持續加強進行組織結構的整合、人力配置合理化、進行人事制度、各項津貼的檢視、暢通升遷管道及培育國際化人才，以期能吸引、留任人才，提升人員競爭力。

(2)團體協約

(A) 本公司與桃園市機師職業工會於 107 年 8 月 30 日就勞資爭議簽訂「和平條款」，將以一年為期完成協商，期間暫緩行使爭議行為。後續於同年年底達成共識完成簽訂協議，工會同意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前不發動罷工爭議行為。

(B) 本公司與桃園市空服員職業工會於 108 年 7 月 6 日達成共識，簽定團體協約。在公司調升現有客艙組員勞動條件與建立有助於持續穩定集體勞動關係協議下，工會同意於協約有效期間三年內不發動罷工、國內線不罷工，以確立雙方勞資間權利義務之規範。

(3)維持暢通的勞資溝通管道

(A)維護良好的各種溝通管道，以凝聚共識，並有效提升全體員工的向心力。如定期舉辦經營會議、部門會議及員工面談，傳遞公司未來發展、策略目標、公司重大訊息與措施、重要興革事項，使員工能充分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並表達意見，以保持勞資雙方良好互動關係。

(B)定期與工會進行溝通，以期建立良善的勞資互動關係。公司具體回應對於工會提出的各項議題，並適時調整可行對案，藉由雙方持續理性溝通，共創勞資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或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民事訴訟目前或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約新台幣 580 萬元，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影響尚小，不足以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 2.經勞動檢查後受勞動主管機關裁罰共計約新台幣 460 萬元，其中違反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之明細臚列如下：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108.9.6	府勞檢字第 1080207899 號	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第 1 項	雇主延長勞工工作時間者，其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依下列標準加給：一、延長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一以上。
108.1.25	府勞檢字第 1070316468 號	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2 項	雇主有使勞工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工作之必要者，雇主經工會同意，如事業單位無工會者，經勞資會議同意後，得將工作時間延長之。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108.6.12	府勞檢字第 1080129039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32 條第 2 項	前項雇主延長勞工之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但雇主經工會同意，如事業單位無工會者，經勞資會議同意後，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五十四小時，每三個月不得超過一百三十八小時。
108.9.6	府勞檢字第 10802078991 號		
108.10.25	北市勞動字第 10860317821 號		
108.10.25	北市勞動字第 10860317821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35 條	勞工繼續工作四小時，至少應有三十分鐘之休息。但實行輪班制或其工作有連續性或緊急性者，雇主得在工作時間內，另行調配其休息時間。
108.6.6	府勞檢字第 1080127362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38 條第 2 項	勞工在同一雇主或事業單位，繼續工作滿一定期間者，應依下列規定給予特別休假： 一、六個月以上一年未滿者，三日。 二、一年以上二年未滿者，七日。 三、二年以上三年未滿者，十日。 四、三年以上五年未滿者，每年十四日。 五、五年以上十年未滿者，每年十五日。 六、十年以上者，每一年加給一日，加至三十日為止。 前項之特別休假期日，由勞工排定之。但雇主基於企業經營上之急迫需求或勞工因個人因素，得與他方協商調整。
108.9.6	府勞檢字第 10802078992 號		
108.12.13	府勞檢字第 1080313765 號		
109.2.27	府勞檢字第 1090038461 號		
108.6.6	府勞檢字第 10801273621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39 條	第三十六條所定之例假、休息日、第三十七條所定之休假及第三十八條所定之特別休假，工資應由雇主照給。雇主經徵得勞工同意於休假日工作者，工資應加倍發給。因季節性關係有趕工必要，經勞工或工會同意照常工作者，亦同。
108.7.17	府勞檢字第 1080167404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43 條	勞工因婚、喪、疾病或其他正當事由得請假；請假應給之假期及事假以外期間內工資給付之最低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108.7.17	府勞檢字第 10801674041 號	勞動基準法 第 59 條第 1 項 第 2 款	勞工因遭遇職業災害而致死亡、失能、傷害或疾病時，雇主應依下列規定予以補償。但如同一事故，依勞工保險條例或其他法令規定，已由雇主支付費用補償者，雇主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得予以抵充之： 二、勞工在醫療中不能工作時，雇主應按其原領工資數額予以補償。但醫療期間屆滿二年仍未能痊癒，經指定之醫院診斷，審定為喪失原有工作能力，且不合第三款之失能給付標準者，雇主得一次給付四十個月之平均工資後，免除此項工資補償責任。
108.7.9	府勞條字第1080154110號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3條第2項	雇主於知悉前條性騷擾之情形時，應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108.1.29	府勞檢字第1080023461號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條之3第1項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條之3第1項： 雇主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應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三年： 一、辨識及評估危害。 二、適當配置作業場所。 三、依工作適性適當調整人力。 四、建構行為規範。 五、辦理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 六、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七、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八、其他有關安全衛生事項。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 雇主對下列事項，應妥為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 一、重複性作業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預防。 二、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 三、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之預防。 四、避難、急救、休息或其他為保護勞工身心健康之事項。

3.108年6月20日桃園市空服員職業工會發起罷工事件直至7月9日結束，期間總計取消735個航班(來回以一航班計)，累計營收損失估計約新台幣32.4億元，另補償旅客損失及所衍生各項支出，估計約新台幣8.05億元。本公司與桃園市空服員職業工會於7月6日勞資協商達成共識，並簽訂團體協約，雙方協議之第4項飛安服勤獎金，估計每年將增加支出約新台幣1.31億元，第5項東京航線與北京航線部分期間改為過夜航班，估計每年將增加支出約新台幣0.44億元，其餘訴求未涉及公司成本支出。

4.因應措施：除勞資會議外，同時有關懷訪談、互動會議、職福會等各項管道，針對不同主題與同仁溝通互動，藉由多元的溝通管道反映各類工作上的問題。為保障員工權益，本公司訂有勞工申訴處理辦法，員工得依正式申訴管道反應問題，後續將會妥善地與員工溝通協調，以取得勞資雙方認同。新增申訴主要問題為訓練賠償款金額及雇傭關係爭議，未來將加強勞資雙方僱用條件溝通，以預防相關勞資爭議再發生。

(三)員工行為或倫理準則及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員工行為或倫理準則

本公司之管理規則規範員工之服務守則如下：

- (1)遵守公司一切規章及工作程序，盡忠職守，服從主管命令、指揮及監督。
- (2)應在公司規定之時間內簽到(退)，但有特殊情事經陳奉核准者，不在此限。
- (3)下班時應將所有文件書類收拾妥善，始得離開工作崗位。
- (4)應公私分明、謹言慎行、操守廉潔、維護公司榮譽、摒除一切不良習慣，同事間要和睦相處、相互尊重。
- (5)應堅守崗位，分層負責，並與有關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同心協力完成經辦事項，以利公司業務之推行。
- (6)應隨時注意工作場所之整潔、美觀及安全。
- (7)對於顧客或來賓應謙和有禮，不得有輕妄、傲慢、敷衍或相應不理之態度。
- (8)公務電話避免私用，使用電話時應長話短說。
- (9)攜帶公家物品外出時，應先向單位主管領取放行條方得攜出，並應接受警衛人員之檢查。

本公司制定「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前者規範人員行為需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道德標準，以資遵循；後者則明訂公司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以誠信為基礎，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2.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本公司位於南崁的辦公園區，交通便利、佔地廣闊、環境幽雅，擁有多項休閒健身設施，包括室內溫水游泳池、健身房、韻律教室、桌球室及羽球場，提供本公司員工休閒娛樂或舉辦聯歡活動。
- (2)為保障員工安全，本公司除為員工投保勞、健保外，另為出差及派駐國外人員提供意外傷害險、醫療險等保險項目。
- (3)設立醫務室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醫療諮詢、一般醫療就診等，以確保員工之健康。
- (4)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室，訂定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每季召開勞工安全衛生會議，並處理職業災害調查，辦理職業災害統計。
- (5)定期實施消防安全及各項公用設備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
- (6)舉辦新進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消防安全講習及實作訓練。

六、重要契約

(一)租賃契約及購機契約

日期：109 年 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100.10~112.10	A330-300 (B-16331)	-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100.11~112.11	A330-300 (B-16332)	-
	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100.12~112.12	A330-300 (B-16333)	-
	Avation Taiwan Leasing III Pte. Ltd.	106.12~116.11	A330-300 (B-16335)	-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DUBLIN) LTD.	107.11~116.12	A330-300 (B-16336)	-
	OAS Aviation (UK) Ltd.	107.09~118.01	A330-300 (B-16337)	-
	Dadu Aviation Leasing Ltd.	107.05~118.03	A330-300 (B-16338)	-
	BOC Aviation Ltd.	106.06~118.06	A330-300 (B-16339)	-
	BOC Aviation Ltd.	106.10~118.10	A330-300 (B-16340)	-
	KV Aviation UK Ltd.	105.11~113.06	777-300ER (B-16703)	-
	Sprite Aviation Netherlands No.1 B.V.	107.05~115.07	777-300ER (B-16712)	-
	ALC B773 44554, LLC	104.11~117.05	777-300ER (B-16725)	-
	ALC B773 44552, LLC	105.01~117.01	777-300ER (B-16726)	-
	Pegasus Jet Leasing 2 Ltd.	108.11~117.07	777-300ER (B-16728)	-
	ALC B773 61601, LLC	105.09~117.08	777-300ER (B-16729)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2 Ltd.	105.09~117.09	777-300ER (B-16730)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4 Ltd.	105.09~117.09	777-300ER (B-16731)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43 Ltd.	105.10~117.10	777-300ER (B-16732)	-
	ALC B773 61600, LLC	106.01~118.01	777-300ER (B-16733)	-
	BOC Aviation Ltd.	106.03~118.03	777-300ER (B-16735)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56 Ltd.	106.03~118.03	777-300ER (B-16736)	-
	BOC Aviation Ltd.	106.04~118.04	777-300ER (B-16737)	-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68 Ltd.	106.06~118.06	777-300ER (B-16738)	-
	ACG Acquisition BR2012-10B LLC	101.10~111.10	A321-200 (B-16201)	-
	ACG Acquisition BR2012-10A LLC	101.12~111.12	A321-200 (B-16202)	-
	ACG Acquisition BR2012-11 LLC	101.12~111.12	A321-200 (B-16203)	-
	FGL Aircraft Ireland Ltd.	105.09~112.02	A321-200 (B-16205)	-
	ABL Aviation 5808 SBI Ltd.	108.08~112.10	A321-200 (B-16206)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Jin Shan Ireland Co. Ltd.	103.10~112.11	A321-200 (B-16207)	-
	Jin Shan Ireland Co. Ltd.	103.10~113.03	A321-200 (B-16208)	-
	Laf Leasing Ireland 2 Ltd.	106.08~113.03	A321-200 (B-16209)	-
	Zhuoshui Aviation Leasing Ltd.	105.06~113.05	A321-200 (B-16210)	-
	Jackson Square Aviation Ireland Ltd.	105.09~113.07	A321-200 (B-16211)	-
	Jackson Square Aviation Ireland Ltd.	105.09~113.09	A321-200 (B-16212)	-
	Einn Volant Aircraft Leasing Ireland 1 Ltd.	107.03~113.10	A321-200 (B-16213)	-
	BOC Aviation Ltd.	104.03~114.03	A321-200 (B-16215)	-
	BOC Aviation Ltd.	104.04~114.04	A321-200 (B-16216)	-
	BOC Aviation Ltd.	104.05~114.05	A321-200 (B-16217)	-
	BOC Aviation Ltd.	104.06~114.06	A321-200 (B-16218)	-
	BOC Aviation Ltd.	104.07~114.07	A321-200 (B-16219)	-
	BOC Aviation Ltd.	104.08~114.08	A321-200 (B-16220)	-
	BOC Aviation Ltd.	105.01~115.01	A321-200 (B-16221)	-
	BOC Aviation Ltd.	105.02~115.02	A321-200 (B-16222)	-
	BOC Aviation Ltd.	105.04~115.04	A321-200 (B-16223)	-
	BOC Aviation Ltd.	105.05~115.05	A321-200 (B-16225)	-
	BOC Aviation Ltd.	105.09~115.09	A321-200 (B-16226)	-
	BOC Aviation Ltd.	105.10~115.10	A321-200 (B-16227)	-
	ALC B879 72018,LLC	107.09~119.09	787-9 (B-17881)	-
	ALC B879 102018,LLC	107.10~119.10	787-9 (B-17882)	-
	ALC B879 22019,LLC	108.02~120.02	787-9 (B-17883)	-
	ALC B879 42019,LLC	108.05~120.05	787-9 (B-17885)	-
	ALC B8710 62019,LLC	108.07~120.07	787-10 (B-17802)	-
	ALC B8710 12020,LLC	109.02~121.02	787-10 (B-17806)	-
	Air New Zealand Aircraft Holdings Ltd.	107.08~109.04	777-300ER (B-16717)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7.01~111.09	777-300ER (B-16707)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7.01~111.09	A330-300 (B-16340)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7.01~111.09	A321-200 (B-16201)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7.01~111.09	A321-200 (B-16202)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7.01~111.09	A321-200 (B-16203)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9~113.03	A321-200 (B-16209)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6.09~113.05	A321-200 (B-16210)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5.08~109.08	ATR72-600 (B-17016)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5.09~109.08	ATR72-600 (B-17017)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8.01~119.09	787-9 (B-17881)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109.01~111.12	土地房屋租賃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104.07~114.07	土地房屋租賃	-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台北國際航空站	109.01~111.12	土地房屋租賃	-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台北國際航空站	101.03~111.02	土地房屋租賃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10~書面申請終止	保稅庫房與開放式平台	-
購機契約	THE BOEING COMPANY	簽約日 104.11	787-10	-

(二)借款契約

日期：109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榮航空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97.05~109.05	抵押貸款 (航空器型號：777-300ER)	-
		第一銀行等銀行團	97.06~109.06		-
		合作金庫等銀行團	98.02~110.02		-
		華南銀行	103.05~115.05		-
		臺灣銀行	103.06~115.06		-
		兆豐銀行	104.03~116.03		-
		彰化銀行	104.09~116.09		-
		華南銀行	104.10~116.10		-
		臺灣銀行	105.08~117.08		-
		國泰世華銀行	106.09~118.09		-
		兆豐銀行	106.12~118.12		-
		玉山銀行	107.02~119.02	抵押貸款 (航空器型號：777 F)	-
		臺灣銀行	107.06~119.06		-
		彰化銀行	107.12~119.12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08.01~120.01		-
		臺灣銀行	108.06~120.06		-
		臺灣銀行	108.08~120.08	抵押貸款 (航空器型號：787-10)	-
		元大銀行	108.09~120.09		-
		華南銀行	108.12~120.12		-
		凱基銀行	104.12~111.12	抵押貸款-土地建物	-
		臺灣銀行	105.01~112.01		-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榮航空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4.05~109.05	中長期信用貸款	-
		彰化銀行	106.05~111.05		-
		第一銀行	106.06~109.06		-
		永豐銀行	106.06~111.06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06.06~111.06		-
		玉山銀行	106.07~109.07		-
		兆豐銀行	106.08~111.08		-
		國泰世華銀行	106.09~111.09		-
		台新銀行	107.01~110.01		-
		土銀銀行	107.01~111.01		-
		遠東銀行	107.03~112.03		-
		臺灣銀行	107.08~112.08		-
		永豐銀行	107.09~112.09		-
		中國信託	107.11~110.11		-
		元大銀行	107.11~110.11		-
		高雄銀行	107.11~112.11		-
		凱基銀行	107.12~110.09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3~111.03		-
		陽信銀行	108.03~111.03		-
		台北富邦銀行	108.07~111.07		-
		全國農業金庫	108.07~113.07		-
		星展銀行	108.11~111.11		-
		大陸商交通銀行	108.11~111.11		-
		大陸商中國銀行	108.12~111.12		-
		彰化銀行	109.01~114.01		-
		王道銀行	109.03~114.03		-
		第一銀行	109.03~112.03		-
長榮航太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4.10~109.10	抵押貸款-建物	-
		臺灣銀行	104.07~119.07		-
		合庫銀行	105.01~120.01		-
		凱基銀行	107.12~112.12		-
		華南銀行	108.10~123.10		-
		凱基銀行	104.06~109.03	抵押貸款-設備	-
		彰化銀行	106.09~111.09	中期信用貸款	-

公司 名稱	契約 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 條款
長 榮 航 太	借 款 合 約	彰化銀行	108.06~113.06	中期信用貸款	-
		新光銀行	104.06~109.06		-
		上海銀行	107.12~110.12		-
		上海銀行	107.12~110.12		-
		第一銀行	104.12~109.12		-
		第一銀行	106.09~111.09		-
		第一銀行	105.06~109.12		-
		元大銀行	108.01~111.01		-
		永豐銀行	107.07~112.07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7.07~110.07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7.08~110.08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11~111.11		-
		陽信銀行	107.09~110.09		-
		國泰世華銀行	105.08~110.08		-
		國泰世華銀行	106.12~111.12		-
		王道銀行	109.02~112.02		-
		玉山銀行	108.09~111.09		-
		華南銀行	106.07~111.07		-
		華南銀行	108.07~111.07		-
		華南銀行	108.04~111.04		-
		日盛銀行	108.03~111.03		-
		兆豐銀行	107.01~112.01		-
		遠東銀行	107.02~110.02		-
		大陸商交通銀行	107.06~110.06		-
		臺灣銀行	107.09~110.04		-
		臺灣銀行	109.02~114.02		-
		高雄銀行	107.12~112.12		-
		合庫銀行	107.03~112.03		-
		全國農業金庫	108.06~113.06		-
		遠東銀行	106.06~109.06	中期商業本票保證	-
		玉山銀行	106.06~109.06		-
		兆豐票券	108.11~109.11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58,585,588	69,375,363	69,002,340	75,996,433	77,199,7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750,466	125,481,847	135,017,379	143,960,512	138,646,890
無形資產		2,272,757	2,170,781	2,078,673	2,123,769	1,977,277
其他資產		20,797,501	20,635,413	22,108,836	19,113,189	138,427,751
資產總額		195,406,312	217,663,404	228,207,228	241,193,903	356,251,694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58,580,061	62,284,933	60,428,208	60,922,876	82,441,715
	分配後	59,737,744	63,095,312	61,262,897	63,266,523	(註)83,655,107
非流動負債		82,098,729	96,042,190	103,569,512	110,151,292	195,667,963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40,678,790	158,327,123	163,997,720	171,074,168	278,109,678
	分配後	141,836,473	159,137,502	164,832,409	173,417,815	(註)279,323,07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8,858,814	53,328,195	58,007,723	63,582,269	71,252,182
股本		38,589,450	40,518,923	41,734,490	43,821,215	48,535,695
預收股本		-	-	-	230,642	-
資本公積		6,237,027	6,237,027	6,639,940	6,751,945	7,849,70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6,347,229	5,702,366	8,672,249	12,344,382	12,117,248
	分配後	3,260,073	3,676,420	5,750,835	8,594,547	(註)10,903,856
其他權益		(2,314,892)	869,879	961,044	434,085	2,749,53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5,868,708	6,008,086	6,201,785	6,537,466	6,889,834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4,727,522	59,336,281	64,209,508	70,119,735	78,142,016
	分配後	53,569,839	58,525,902	63,374,819	67,776,088	(註)76,928,624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分派係依109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辦理，餘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37,168,544	144,679,665	163,561,731	179,907,332	181,275,258
營業毛利	20,239,442	19,076,651	21,193,928	22,117,690	22,827,135
營業淨利(損)	9,205,241	7,129,934	8,694,914	8,889,128	9,442,7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40,037)	(1,833,011)	(718,794)	266,803	(3,384,378)
稅前淨利(損)	7,365,204	5,296,923	7,976,120	9,155,931	6,058,34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6,859,210	3,953,667	6,310,934	7,214,513	4,851,875
本期淨利(損)	6,859,210	3,953,667	6,310,934	7,214,513	4,851,8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67,974)	2,084,356	(769,683)	(543,495)	1,800,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91,236	6,038,023	5,541,251	6,671,018	6,651,978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436,425	3,476,004	5,752,067	6,552,827	3,982,467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422,785	477,663	558,867	661,686	869,4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453,225	5,627,064	5,086,994	6,059,260	5,838,1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38,011	410,959	454,257	611,758	813,823
每股盈餘(淨損)	1.45	0.77	1.27	1.45	0.83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已追溯調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39,263,072	49,522,632	47,038,484	50,987,932	52,700,8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950,044	112,986,912	119,481,891	125,704,145	120,612,684
無形資產		455,178	493,089	493,403	600,856	642,155
其他資產		32,819,367	32,747,101	34,132,290	32,994,484	147,907,655
資產總額		176,487,661	195,749,734	201,146,068	210,287,417	321,863,333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53,762,220	56,772,787	53,213,768	53,593,885	73,188,121
	分配後	54,919,903	57,583,166	54,048,457	55,937,532	(註)74,401,513
非流動負債		73,866,627	85,648,752	89,924,577	93,111,263	177,423,03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27,628,847	142,421,539	143,138,345	146,705,148	250,611,151
	分配後	128,786,530	143,231,918	143,973,034	149,048,795	(註)251,824,543
股本		38,589,450	40,518,923	41,734,490	43,821,215	48,535,695
預收股本		-	-	-	230,642	-
資本公積		6,237,027	6,237,027	6,639,940	6,751,945	7,849,70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6,347,229	5,702,366	8,672,249	12,344,382	12,117,248
	分配後	3,260,073	3,676,420	5,750,835	8,594,547	(註)10,903,856
其他權益		(2,314,892)	869,879	961,044	434,085	2,749,539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48,858,814	53,328,195	58,007,723	63,582,269	71,252,182
	分配後	47,701,131	52,517,816	57,173,034	61,238,622	(註)70,038,790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分派係依109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辦理，餘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15,892,656	115,495,819	125,314,160	135,620,650	135,621,151
營業毛利	17,352,315	15,883,488	17,451,228	17,989,483	18,143,869
營業淨利	7,372,937	4,961,439	5,942,518	5,995,142	6,116,8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3,408)	(593,405)	943,415	1,672,375	(1,588,738)
稅前淨利(損)	6,539,529	4,368,034	6,885,933	7,667,517	4,528,1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436,425	3,476,004	5,752,067	6,552,827	3,982,467
本期淨利(損)	6,436,425	3,476,004	5,752,067	6,552,827	3,982,4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83,200)	2,151,060	(665,073)	(493,567)	1,855,6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53,225	5,627,064	5,086,994	6,059,260	5,838,155
每股盈餘(淨損)	1.45	0.77	1.27	1.45	0.83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已追溯調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陳雅琳、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5	陳雅琳、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6	陳雅琳、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7	陳雅琳、蘇彥達	無保留意見
108	唐嘉鍵、蘇彥達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1.99	72.74	71.86	70.93	78.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0.29	123.83	124.26	125.22	197.4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0.01	111.38	114.19	124.74	93.64
	速動比率	82.47	94.07	95.81	114.23	87.34
	利息保障倍數	562.49	450.50	682.78	847.01	246.3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1)	-	-	-	-	-
	平均收現日數(註 1)	-	-	-	-	-
	存貨週轉率(次)(註 1)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1)	-	-	-	-	-
	平均銷貨日數(註 1)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9	1.21	1.26	1.29	1.2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6	0.70	0.73	0.77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5	2.64	3.58	3.76	3.07
	權益報酬率(%)	14.53	6.93	10.22	10.74	6.5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9.09	13.07	19.11	20.89	12.48
	純益率(%)	5.00	2.73	3.86	4.01	2.68
	每股盈餘(淨損)(元)	1.45	0.77	1.27	1.45	0.83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44.43	33.97	29.21	39.54	45.0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3.36	113.29	95.77	91.52	105.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45	8.61	7.09	9.39	15.8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20	7.38	6.66	6.59	6.02
	財務槓桿度	1.23	1.34	1.30	1.29	2.3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總資產週轉率及財務槓桿度：因 108 年度起適用 IFRS 16，資產、負債及利息費用增加，致各項比率變動較大。
- 2.利息保障倍數：因 108 年度利息支出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 3.獲利能力相關比率：因 108 年度淨利減少，致各項比率變動較大。
- 4.現金再投資比率：因 108 年度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已追溯調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32	72.76	71.16	69.76	77.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8.06	123.00	123.81	124.65	206.1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3.03	87.23	88.40	95.14	72.01
	速動比率	67.85	81.83	83.38	90.21	67.86
	利息保障倍數	555.41	427.73	675.11	864.00	221.7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1)	-	-	-	-	-
	平均收現日數(註 1)	-	-	-	-	-
	存貨週轉率(次)(註 1)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1)	-	-	-	-	-
	平均銷貨日數(註 1)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9	1.06	1.08	1.11	1.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62	0.63	0.66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0	2.60	3.67	3.88	3.03
	權益報酬率(%)	15.46	6.80	10.33	10.78	5.9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6.95	10.78	16.50	17.50	9.33
	純益率(%)	5.55	3.01	4.59	4.83	2.94
	每股盈餘(淨損)(元)	1.45	0.77	1.27	1.45	0.83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44.66	31.21	29.96	39.15	40.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3.68	114.52	98.00	95.17	106.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93	8.09	7.37	9.54	14.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36	8.69	7.99	7.94	7.88
	財務槓桿度	1.26	1.49	1.45	1.43	6.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總資產週轉率及財務槓桿度：因 108 年度起適用 IFRS 16，資產、負債及利息費用增加，致各項比率變動較大。
- 2.利息保障倍數：因 108 年度利息支出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 3.獲利能力相關比率：因 108 年度淨利減少，致各項比率變動較大。
- 4.現金再投資比率：因 108 年度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已追溯調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因行業特性故不適用。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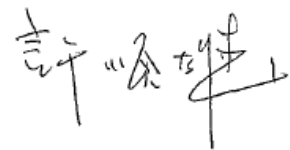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告經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9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詳附錄第 135～18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附錄第 188～24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7,199,776	75,996,433	1,203,343	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646,890	143,960,512	(5,313,622)	(3.69)
無形資產	1,977,277	2,123,769	(146,492)	(6.90)
其他資產	138,427,751	19,113,189	119,314,562	624.25
資產總額	356,251,694	241,193,903	115,057,791	47.70
流動負債	82,441,715	60,922,876	21,518,839	35.32
非流動負債	195,667,963	110,151,292	85,516,671	77.64
負債總額	278,109,678	171,074,168	107,035,510	62.5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1,252,182	63,582,269	7,669,913	12.06
股本	48,535,695	43,821,215	4,714,480	10.76
預收股本	-	230,642	(230,642)	(100.00)
資本公積	7,849,700	6,751,945	1,097,755	16.26
保留盈餘	12,117,248	12,344,382	(227,134)	(1.84)
其他權益	2,749,539	434,085	2,315,454	533.41
非控制權益	6,889,834	6,537,466	352,368	5.39
權益總額	78,142,016	70,119,735	8,022,281	11.44

(一)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其他資產、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

主要係108年起適用 IFRS16，認列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及避險之金融負債所致。

其他權益：主要係避險工具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所致。

(二)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合併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81,275,258	179,907,332	1,367,926	0.76
營業成本	158,448,123	157,789,642	658,481	0.42
營業毛利	22,827,135	22,117,690	709,445	3.21
營業費用	13,384,408	13,228,562	155,846	1.18
營業淨利	9,442,727	8,889,128	553,599	6.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84,378)	266,803	(3,651,181)	(1,368.49)
稅前淨利	6,058,349	9,155,931	(3,097,582)	(33.83)
所得稅費用	1,206,474	1,941,418	(734,944)	(37.86)
本期淨利	4,851,875	7,214,513	(2,362,638)	(32.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外淨支出增加：主要係108年起適用IFRS16，使財務成本增加所致。

(2)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108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

(一) 最近兩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278,874	41,685,780	6,593,094	15.8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154,031	24,090,624	13,063,407	54.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092,562)	(15,033,277)	(7,059,285)	(46.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798,054)	(2,535,077)	(9,262,977)	(365.39)
匯率影響數	(7,770)	70,824	(78,594)	(110.97)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534,519	48,278,874	3,255,645	6.74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主要係108年起適用IFRS16，使折舊費用及財務成本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主要係航空器、預付設備款及採權益法投資增加所致。
- (3)籌資活動：主要係108年起適用IFRS16，使租賃本金償還及利息增加所致。
- (4)匯率影響數：主要係匯率波動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事。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若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1,534,519	(1,050,157)	19,402,960	31,081,402	-	-

1. 109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估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飛機、設備等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個體)

(一)本公司於104年11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6,588,000仟元。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餘十五架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9,708,925仟元。

(二)本公司於104年11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波音78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18,660仟元。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餘三具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64,293仟元。

(三)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由 DPR Construction, A General Partnership 承攬洛杉磯土地開發案之設計營造統包工程，造價預算金額約為美金 64,591 仟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價款為 1,532,829 仟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主要著重於航空相關產業之規劃及投入，以確保航空事業體全方位之服務品質。因轉投資之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長榮空廚(股)公司、長榮航勤(股)公司與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等公司之營運績效良好，故本公司於 108 年度總計認列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2,243,419 仟元。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公司主要為航空相關產業，目前有旅行社、地勤代理服務、航空貨運站、航空器與發動機及其零件之維修與製造等事業，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34,791 仟元。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風險管理之政策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方面，合併公司定期並機動評估各外幣之收支部位及融資利率情形。經由發行固定利率公司債、取得固定利率貸款及承作利率交換交易，將部份貸款利率鎖定於合理區間。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年之稅前淨利將變動 850,098 仟元。

匯率方面，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來源主要為國際間航運收入，基本上外幣收入足以支付外幣支出之需求，因而達到自然避險效果；對於額外之美元支出，或因時間差產生之短期美元需求，則隨時依外匯市場之走勢，操作外匯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降低風險。合併公司 108 年底具匯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人民幣及港幣等貶值或升值 1%，在其他因素不變下，108 年之稅前淨利將變動 140,957 仟元。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目前並無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相關作業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避險策略，以規避市場風險為主要目的，交易商品以選擇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利率、匯率及油價波動之風險為主，每筆交易皆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定期評估風險與績效，以求達成風險控管之最終目標。

3.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全球資訊網改版

(2)新分銷能力(NDC)系統建置

- (3)資訊安全治理強化
- (4)航空貨運郵袋運價管理系統開發
- (5)貨運全球資訊網改版
- (6)新一代客/貨運營收會計系統開發
- (7)流程機器人導入案
- (8)新一代全球無線網路架構平台導入
- (9)新一代核心網路建置

上述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1 億 2,300 萬元。

-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恪遵公司治理原則，穩健營運以確保旅客、員工與股東間之權益，桃園市空服員職業工會於 108 年 6 月 20 日發動長達 17 日的罷工，造成本公司營業損失，同時嚴重侵害旅客權益、毀損公司商譽。鑑此，公司除召開勞資會議外，同時透過關懷訪談、互動會議、職福會等各項管道，針對不同主題與同仁溝通互動。為保障員工權益，本公司訂有勞工申訴處理辦法，員工得依正式申訴管道反應問題，後續將會妥善地與員工溝通協調，以取得勞資雙方認同。未來將加強勞資雙方僱用條件溝通，以預防相關勞資爭議再發生。
-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暫無併購計畫。
-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非生產事業，故無此風險。
-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進貨或銷貨集中之風險。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本公司並無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市場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 A.加入星空聯盟後，積極透過雙向、聯盟策略合作，降低營運成本及分散風險。
 - B.因應極端天候、重大自然災害與疫情風險，定期進行緊急協調中心(Emergency Response Center)模擬演練，強化因應異常作業的應變能力。
 - C.因應氣候風險，持續關注國際航空業碳抵換與減量機制(Carbon Offsetting and Reduction Scheme for International Aviation, CORSIA)發展動態，提前擬定因應策略，並導入 TCFD(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架構掌握環境風險與機會。
 - D.因應無人機風險，建置相關反制措施。

E.因應全球各地日趨嚴重的恐怖主義威脅，與空運物流業界緊密合作，加強空運貨物安檢的落實，促進空運貨物安檢制度的發展，以符合國際航空貨運的安檢規定，並達成國際民航組織(ICAO)公告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前所有空運貨物須進行安檢的規定。

(2)流動性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及財務健全之原則，定期規劃短期、中長期營運資金，評估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及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故本公司之資產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

(3)營運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本公司綜合安全推進委員會(Safety Promotion Committee：SPC)為最高之安全決策及督導單位，其主要職責為確保公司安全管理系統之運作成效與安全目標的達成，以及掌控企業主要風險，包含衍生及新興營運風險之評估與因應作為。本委員會下設安全管理系統(Safety Management System)，以積極主動及前瞻預測的理念，採行Data Driven、Evidence Based及Systematic Approach的系統運作來評估、掌握本公司運行風險，並運用最佳的風險管控措施來確保飛行安全，以期許每趟航班的起降均能滿足旅客對安全的要求。

(4)資訊安全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A.資訊安全組織

鑒於全球個資外洩事件頻傳以及資安有關法規日趨嚴峻，為妥善維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特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室」，專責整體資訊安全發展策略擬訂、資訊安全暨隱私保護政策制定、法令規範合規規劃、風險評鑑處置監督、資訊安全目標管理、資訊安全事故統籌及認知宣導和教育訓練執行等作業。

B.資訊安全政策

為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適法性，並避免遭受內、外部蓄意或意外之威脅，爰衡酌本公司之業務需求，訂定相關資訊安全政策並建立符合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管理流程，適用於本公司全體人員、有業務往來之廠商及其員工、臨時雇員、訪客等。

資訊安全管理範疇包括：

- 資訊安全組織、人員安全與管理、資訊安全監督與稽核機制及遵循法規及其他資訊安全的要求。
- 系統開發維護、技術脆弱性管理、存取控制、通訊與操作管理、使用紀錄、軌跡資料及證據保存。
- 事故之預防、通報、應變及演練。
- 實體與環境安全管理、永續經營管理及風險評鑑管理。
-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之管理程序及資產分類與控管。
- 資安認知宣導及教育訓練。

C. 資訊安全風險之評估與因應策略

為控管資訊安全風險，每年至少執行一次風險評鑑作業，或依據鑑別出之內外部議題、利害相關團體之要求啟動必要的風險評鑑作業，以有效落實資訊安全風險控管機制，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二)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執行負責單位

在前述政策下，各相關部門之最高主管負責監督與控管各項風險。本公司並設置稽核室，每年制定年度稽核計劃，藉以檢查及評估各項控制執行情形，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風險管理政策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本公司各項風險事項其主要執行單位如下：

風險管理	負責部門	風險業務事項
策略及營運風險	企劃室	負責公司經營方針之擬定，範圍涵蓋機隊、航線規劃與效益分析、海外分公司管理、航空燃油採購、對外投資及系統公司協調、聯盟暨國際事務等。
	企業安全管理室	制定公司安全、保安及企業永續相關政策；建立飛安及保安風險管理系統；執行空地勤人員之飛安及保安訓練；負責飛安、地安或保安意外事件之處置及調查；企業永續發展策略、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之規劃與執行。
	機務本部	負責各項航機工程技術業務、維修計劃之擬定與控管、航機適航狀況監控、審查飛機零組件之採購、交修等。
市場風險	企劃室	負責公司航線航站之規劃與市場調查評估。
財務風險	財務本部	掌握公司財務狀況、負責資金調度控管及操作匯、利率之避險措施。召集燃油風險管理小組擬定避險策略及因應措施。
法律風險	法保室	負責航空保險業務、合約審閱、法務諮詢及公司相關訴訟非訟案件處理。
資訊安全風險	資訊安全管理室	啟動年度與特定議題之風險評鑑作業，統籌權責單位風險評鑑結果及處置計劃，追蹤並彙總風險管理成效提報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
	電算本部	建置資訊安全基礎環境以及納入資訊安全考量之系統開發維護程序。 協同權責單位規劃風險處置計劃及執行後續相關之改善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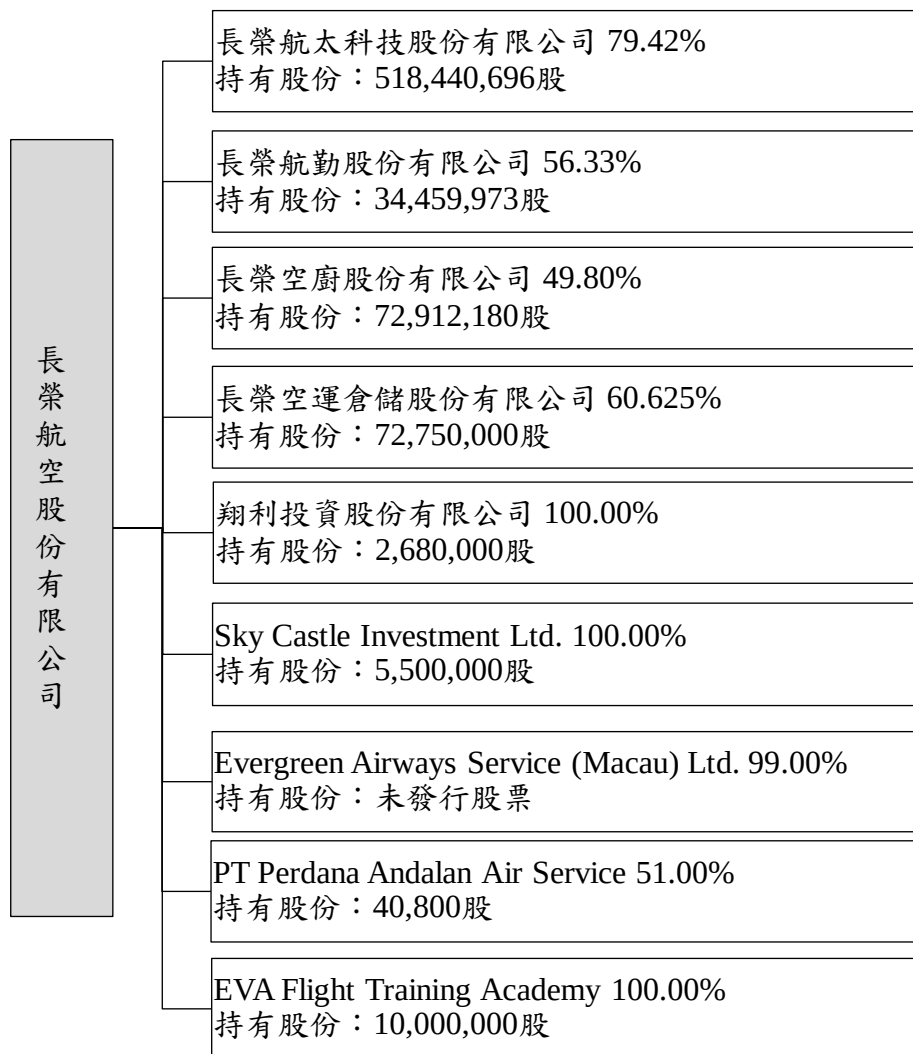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 年 11 月 10 日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 6 號	6,528,069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79 年 10 月 17 日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北路 608 號	611,725	航空站地勤業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82 年 10 月 20 日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 3 號	1,464,100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89 年 03 月 03 日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 8-1 號	1,200,000	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 年 01 月 18 日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 117 號 1 樓	26,800	一般投資業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2 FEB, 2005	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USD 5,500,000 RATE : 29.980	一般投資業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5 DEC, 1994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 398 號中航大廈 3F K-M	USD 12,488 RATE : 29.980	一般投資業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1 MAY, 1991	10/F, Gedung Mega Plaza, Jl.H.R. Rasuna Said Kav,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IDR1,600,000,000 RATE : 0.0022	代理航空公司客、貨運業務及旅遊市場的開發及推展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11 FEB, 2013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95655,USA	USD 30,000,000 RATE : 29.980	飛行學校

註：上表所列關係企業，係指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經營國際航線之定期及不定期客、貨運輸服務，整體關係企業之經營業務則涵蓋航空週邊產業，其往來分工情形如下：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地勤作業。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負責航空貨物集散作業。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日期：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長榮航太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18,440,696	79.42%
		代表人：張哲承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18,440,696	79.42%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18,440,696	79.42%
		代表人：孫嘉明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18,440,696	79.42%
		代表人：戴錦銓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18,440,696	79.42%
		代表人：黃南宏	--	--
長榮航勤股份 有限公司	監察人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34,366,266	20.58%
		代表人：蔡大煒	--	--
	總經理	黃南宏	--	--
	董事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4,459,973	56.33%
		代表人：張明煜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4,459,973	56.33%
		代表人：林寶水	146,284	0.24%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4,459,973	56.33%
		代表人：孫嘉明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4,459,973	56.33%
		代表人：蔡祖明	--	--
	董事	新加坡商新翔集團有限公司	12,234,504	20.00%
		代表人：Kuah Boon Kiam	--	--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234,504	20.00%
		代表人：柯麗卿	--	--
	總經理	蔡祖明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912,180	49.80%
		代表人：柯金成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912,180	49.80%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912,180	49.80%
		代表人：孫嘉明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912,180	49.80%
		代表人：戴錦銓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912,180	49.80%
		代表人：蔡銘芳	--	--
	董事	新加坡商新翔集團有限公司	36,602,500	25.00%
		代表人：Tan Chuan Lye	--	--
	董事	新加坡商新翔集團有限公司	36,602,500	25.00%
		代表人：Foh Chi Dong	--	--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6,602,500	25.00%
		代表人：古賴美雪	--	--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750,000	60.625%
		代表人：林振才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750,000	60.625%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750,000	60.625%
		代表人：孫嘉明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2,750,000	60.625%
		代表人：林宗彥	--	--
	董事	新加坡商新翔集團有限公司	30,000,000	25.00%
		代表人：Kuah Boon Kiam	--	--
	監察人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3,649,392	11.37%
		代表人：柯麗卿	--	--
	總經理	林宗彥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680,000	100%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680,000	100%
		代表人：孫嘉明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680,000	100%
		代表人：蔡大煒	--	--
	監察人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680,000	100%
		代表人：吳光輝	--	--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100%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100%
		代表人：孫嘉明	--	--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Ltd.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99.00%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孫嘉明	--	--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董事長	Mohamad Feriansyah Permadi	6,272	7.84%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0,800	51.00%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0,800	51.00%
		代表人：孫嘉明	--	--
	監察人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0,800	51.00%
		代表人：蔡大煒	--	--
	監察人	Gunadi Widjaja	32,928	41.16%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董事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代表人：林寶水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代表人：孫嘉明	--	--
	董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代表人：蔡大煒	--	--

註：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與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於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日期：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 淨利 (損)	每股 盈餘 (元)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28,069	35,176,560	21,363,483	13,813,077	46,679,694	2,027,347	1,981,718	3.12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611,725	6,035,327	4,498,324	1,537,003	3,240,881	152,774	102,652	1.68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1,464,100	6,873,412	2,173,310	4,700,102	3,576,706	778,090	614,862	4.20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3,706,255	1,178,749	2,527,506	1,553,684	376,380	297,794	2.48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00	63,842	660	63,182	2,466	2,130	2,194	0.82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179,173	345,024	500	344,524	23,205	22,584	14,953	2.72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Macau)Ltd.	327	224,410	24,614	199,796	112,703	111,978	113,973	-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5,280	75,625	36,356	39,269	27,612	2,098	(44)	(0.55)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932,050	724,249	9,880	714,369	114,026	(29,981)	(22,246)	(2.22)

註：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附錄一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未予編列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 本公司因與桃園市空服員職業工會勞資爭議協商未果，該工會於 108 年 6 月 20 日發起罷工直至 7 月 9 日結束，在勞動部部長與桃園市市長之見證下，於 108 年 7 月 6 日雙方達成協

議並簽署團體協約，期間總計取消 735 個航班(來回以一航班計)，累計營收損失估計約新台幣 32.4 億元，補償旅客損失及所衍生各項支出估計約新台幣 8.05 億元。雙方協議之第 4 項飛安服勤獎金，估計每年將增加支出約新台幣 1.31 億元；第 5 項東京航線與北京航線部分期間改為過夜航班，估計每年將增加支出約新台幣 0.44 億元。

- (二) 109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造成本公司於全球各航點之經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並對本公司之營運產生影響，包括航班取消及部分航線遭到禁航等，致 109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較 108 年第一季減少新台幣 141 億元。面對此疫情擴散之威脅，本公司從營運、資金、人力等面向已積極部署因應措施，期望將衝擊及影響降至最低。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寶 水

日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8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8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8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

有關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之認列；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參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無限萬哩遊」之會員因搭乘飛機或其它消費而取得累積哩程兌換獎勵方案之權利，當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及履行義務或該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始可認為收入。

合併公司之兌換哩程收入係仰賴自動化系統計算，其中每一單位兌換哩程收入之公允價值涉及估計，因此，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截止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無限萬哩遊」常客獎勵計劃與財務報導相關之銷貨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的設計與執行；由內部專家測試合併公司「無限萬哩遊」哩程數及兌換獎勵方案之公允價值及其歷史兌換機率，並設置單位哩程之公允價值，以確認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截止之正確性。

二、租賃飛機之除役負債

有關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負債準備；除役負債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除役負債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除役負債。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除役負債估計之正確性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合併公司認列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檢視租賃飛機除役負債提列之方法及主要假設，包含租賃合約之期間及折現率之使用，並瞭解飛機之使用狀況，以評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認列之正確性。此外，比較已實際發生之除役負債與管理階層所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以評估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作之估計的合理性，並針對重大差異進行分析。

其他事項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合併財務報告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永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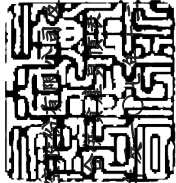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蘇宏達

證券主管機關核：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



長榮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1,534,519	15	48,278,874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961,356	-	769,039	-
1139	週除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7,428	-	36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廿五))	345,016	-	3,850,796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六(廿五))	843,311	-	933,73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六(廿五))	17,194,658	5	8,434,458	4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六(廿五)及七)	677,696	-	6,719,914	3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3,352,358	1	4,934,205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附註六(七)、六(十三)及九)	1,233,824	1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五)、六(十五)及七)	1,019,610	-	2,075,381	1
流動資產合計		77,199,776	22	75,996,433	3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646,323	1	2,402,99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七)	2,055,220	1	710,00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六)、六(十八)、七、八及九)	138,646,890	39	143,960,512	5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七)、六(十八)及七)	116,946,873	33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六(十一)及六(十三))	-	-	183,05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四))	1,977,277	-	2,123,76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4,697,601	1	4,086,084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六(十五)、六(十六)、七、八及九)	12,081,734	3	11,731,052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9,051,918	78	165,197,470	68
資產總計		\$ 356,251,694	100	241,193,90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六(十六))					
週除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六(十七)及七)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五))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七)、六(廿六)、七及九)					
本期所得稅負債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七))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六)及八)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六(十七)及六(十八))					
流動負債合計		82,441,715	23	60,922,876	25
非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六(十六))					
週除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六(十七)及七)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廿五))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六)及六(十七))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及六(十八))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8,109,678	78	171,074,168	71
負債總計		48,535,695	14	43,821,215	18
權益(附註六(二)、六(三)、六(九)、六(十六)、六(二十)、六(廿一)、六(廿二)及六(廿三))：		-	-	230,642	-
普通股股本		7,849,700	2	6,751,945	3
資本公積		12,117,248	3	12,344,382	5
保留盈餘		2,749,539	1	434,085	-
其他權益		71,252,182	20	63,582,269	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889,834	2	6,537,466	3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及六(廿二))		78,142,016	22	70,119,735	29
權益總計		\$ 356,251,694	100	241,193,90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6,251,694	100	241,193,903	100



董事長：林 寶 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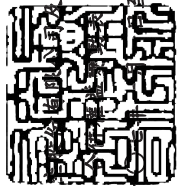


經理人：孫 嘉 明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及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法定盈 餘公積	資本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利 益(損失)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 具利(損失)	避險工 具之損益	合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合計	權益總計
\$ 41,734,490	991,243	6,639,940	7,681,006	8,672,249	(10,851)	819,258	152,637	-	961,044	58,007,723	6,201,785	64,209,508
-	-	-	454,662	454,662	-	(819,258)	(152,637)	152,637	(447,334)	7,328	12	7,340
41,734,490	991,243	6,639,940	8,135,668	9,126,911	(10,851)	-	-	152,637	513,710	58,015,051	6,201,797	64,216,848
-	575,207	-	(575,207)	-	-	-	-	-	-	-	-	-
-	-	-	(834,689)	(834,689)	-	-	-	-	-	(834,689)	-	(834,689)
2,086,725	-	-	(2,086,725)	(2,086,725)	-	-	-	-	-	-	-	-
-	-	-	6,552,827	6,552,827	-	-	-	-	-	6,552,827	661,686	7,214,513
-	-	-	(395,610)	(395,610)	7,091	156,945	-	(261,993)	(97,957)	(493,567)	(49,928)	(543,495)
-	-	-	6,157,217	6,157,217	7,091	156,945	-	(261,993)	(97,957)	6,059,260	611,758	6,671,018
-	180,980	91,500	-	-	-	-	-	-	-	272,480	-	272,480
-	49,662	20,505	-	-	-	-	-	-	-	70,167	-	70,167
-	-	-	-	-	-	-	-	-	-	-	(276,089)	(276,089)
-	-	-	(18,332)	(18,332)	-	18,332	-	-	18,332	-	-	-
43,821,215	230,642	6,751,945	10,777,932	12,344,382	(3,760)	547,201	-	(109,356)	434,085	63,582,269	6,537,466	70,119,735
-	655,282	-	(655,282)	-	-	-	-	-	-	-	-	-
-	-	-	(2,343,647)	(2,343,647)	-	-	-	-	-	(2,343,647)	-	(2,343,647)
1,406,188	-	-	(1,406,188)	(1,406,188)	-	-	-	-	-	-	-	-
-	-	90,713	-	-	-	-	-	-	-	90,713	-	90,713
-	-	3,757	-	-	-	-	-	-	-	3,757	-	3,757
-	-	-	3,982,467	3,982,467	-	-	-	-	-	3,982,467	869,408	4,851,875
-	-	-	(459,755)	(459,755)	(39,013)	175,283	-	2,179,173	2,315,443	1,855,688	(55,585)	1,800,103
-	-	-	3,522,712	3,522,712	(39,013)	175,283	-	2,179,173	2,315,443	5,838,155	813,823	6,651,978
3,000,000	(180,980)	900,000	-	-	-	-	-	-	-	3,719,020	-	3,719,020
308,292	(49,662)	103,285	-	-	-	-	-	-	-	361,915	-	361,915
-	-	-	-	-	-	-	-	-	-	-	(461,455)	(461,455)
-	-	-	(11)	(11)	-	11	-	-	11	-	-	-
\$ 48,535,695	-	7,849,700	2,221,732	9,895,516	12,117,248	(42,773)	-	2,069,817	2,749,539	71,252,182	6,889,834	78,142,016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非控制權益減少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持股比例變動調整之資本公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非控制權益減少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林 寶 水



經理人：孫 嘉 明

(請詳閱後附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八年度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58,349	9,155,9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1,014	70,019
折舊費用	26,671,354	12,908,942
攤銷費用	443,418	416,1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774)	(16,571)
利息費用	5,398,838	2,002,227
利息收入	(839,836)	(705,399)
股利收入	(146,759)	(147,69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1,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34,791)	(201,5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32,468)	(678,22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01,367)	441,832
其他項目	(285,021)	(221,91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9,786,608	13,959,2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變動數：		
合約資產	3,505,780	(3,850,796)
應收票據淨額	90,419	(181,146)
應收帳款淨額	(8,781,214)	(416,915)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6,031,730	(1,681,438)
存貨	1,486,541	4,295,361
其他流動資產	124,417	(17,6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57,673	(1,852,5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變動數：		
合約負債	1,952,938	21,226,604
應付票據及帳款	(676,124)	1,300,2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101	(98,427)
其他應付款	69,480	920,648
預收款項	-	(16,811,281)
其他流動負債	25,803	356,33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93,861)	(857,435)
其他非流動負債	61,285	(2,324,3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60,622	3,712,4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18,295	1,859,822
調整項目合計	32,804,903	15,819,1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863,252	24,975,049
支付之所得稅	(1,709,221)	(884,4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154,031	24,090,624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孫 嘉 明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八年度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890)	(32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3,402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30,000)	(4,71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2,876	5,792,25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97,42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85,412)	(13,197,6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61,490	2,827,577
取得無形資產	(294,746)	(461,25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8,835	76,788
預付設備款增加	(8,373,543)	(6,565,083)
收取之利息	845,088	673,194
收取之股利	358,164	207,8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092,562)	(15,033,2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32,072	38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82,072)	(480,000)
償還公司債	-	(4,5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7,580,300	26,708,900
償還長期借款	(23,350,643)	(21,183,756)
應付租賃款減少	-	(1,275,885)
租賃本金償還	(12,508,129)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462)	77,154
發放現金股利	(2,343,647)	(834,689)
現金增資	3,719,020	180,980
支付之利息	(4,650,298)	(1,317,351)
非控制權益變動	(372,195)	(290,4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98,054)	(2,535,07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770)	70,8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55,645	6,593,0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278,874	41,685,7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1,534,519</u>	<u>48,278,87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孫 嘉 明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孫 嘉 明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三)。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之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適用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之認列豁免。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於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並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 針對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次適用日之帳面金額，即為該日前列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所衡量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三)航空站地勤業務。(四)空廚業務。(五)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六)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合併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4)售後租回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合併公司將先前進行之飛航設備售後租回交易持續採用售後租回交易處理，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比照其他承租交易之會計處理認列租回交易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5)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122,663,946千元及104,857,015千元，差額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19,132,091千元、其他流動資產減少879,744千元及應付租賃款減少2,204,904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3.30%。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u>108.1.1</u>
	\$ 114,117,020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217,924)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1,365)
納入IFRS 16租賃負債金額	<u>\$ 113,897,731</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98,209,694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u>2,204,904</u>
可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租賃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	<u>4,442,417</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分別帳列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租賃負債—流動、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及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4,857,015</u>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承租主管理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是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度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及
- (4)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79.42%	80.00% 註2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站地勤業務	56.33%	56.33%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空廚業務	49.80%	49.80%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物集裝站經營業	60.625%	60.625%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	40.00% 註2
長榮航太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	30.00% 註2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一般投資業務	99.00%	99.00%	-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án Air Service	旅遊業務代理	51.00%	51.00%	-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飛行訓練	100.00%	100.00%	-

註1：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但因本公司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次，且對該公司之控制操縱於該董事會，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註2：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自該合併基準日起，本公司對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權百分比由80.00%變更至79.42%。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價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持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異。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六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異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係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用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匯率、利率及油價波動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公允價值避險處理。此外，合併公司得指定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或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外幣風險組成部分為避險工具，以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之現金流量風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

自有及租賃飛航設備之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依組成部份資本化作為飛航設備及租賃資產之成本，並按預計大修屆滿期間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以租賃承租之飛航設備於租期屆滿時所需進行之指定檢修，應估計檢修費用並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2)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10年~55年

其他附屬設備 4年~35年

(3)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機電動力設備 3年~18年

其他 1年~18年

(4)飛航設備

飛機機身 15年~18年

客機內艙 12年

發動機 15年~18年

(5)租賃資產及改良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的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估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另，合併公司針對部分租賃合約無法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異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以融資處理。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離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資產出售後再行租回，其出售資產損益之認列依租回交易之租賃類型而定。若租回交易形成融資租賃，售價超過帳面金額之部分予以遞延並於租賃期間攤銷。租回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時，若資產售價等於或低於公允價值，除損失可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時，則將損失予以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者外，出售資產損益立即認列。若資產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出售資產損益應予遞延並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十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與政府簽訂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合約，由合併公司建造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且自建造完成後提供30年之營運服務，營運期間屆滿後該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將無償轉移予政府。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之規定，應按所提供服務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建造及營運服務，續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認列相關收入，其公允價值係按合約約定授予人提供予營運者對價之方式決定並認列為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營運特許權 30年
- 2.電腦軟體 2~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七)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航運收入

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認列載運客貨之勞務收入，其中客運服務是以機票出售時，先行承認預項收入並帳列合約負債一流動項下，俟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方予轉列收入。

(2) 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會員搭乘而累積哩程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金額係依客戶忠誠計畫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已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另，當預期累積哩程之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合約負債將轉列收入。

(3) 維修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維修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4)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使用，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5)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訂定認購價格之日。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債公司債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

如附註四(十七)所述，兌換哩程之權利價值係依「無限萬哩遊」中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及歷史經驗客戶兌換機率之變動將會影響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估列。是以，當會員以哩程進行兌換並獲得有關勞務服務或哩程逾期失效時，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將轉列為收入。

(二)除役負債

如附註四(十五)所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合併公司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及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影響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估列。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附註六(十三)及附註六(廿八)。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金	\$ 85,221	84,555
銀行存款	51,349,298	47,711,054
短期票券	100,000	483,265
	<u>\$ 51,534,519</u>	<u>48,278,87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八)。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u>\$ 961,356</u>	<u>769,039</u>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u>\$ 3,274</u>	<u>6,234</u>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76,109	933,74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570,214</u>	<u>1,469,255</u>
	<u>\$ 2,646,323</u>	<u>2,402,997</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向其他關係人取得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取得價款共計67,89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無是項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0千元及323,402千元，累積處分損失分別為11千元及18,332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

4.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事。

(三)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現金流量避險：

	108.12.31	107.12.31
避險之金融資產：		
燃油選擇權合約	\$ 37,428	-
遠期外匯合約	-	36
合計	<u>\$ 37,428</u>	<u>36</u>
流動	<u>\$ 37,428</u>	<u>36</u>
	108.12.31	107.12.31

避險之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避險之金融負債：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 -	136,503
遠期外匯合約	11,643	228
非衍生性租賃負債外幣組成部分	98,291,070	-
合計	<u>\$ 98,302,713</u>	<u>136,731</u>
流動	\$ 11,558,692	136,731
非流動	<u>86,744,021</u>	<u>-</u>
	<u>\$ 98,302,713</u>	<u>136,731</u>

1.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合併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損益期間
		108.12.31	107.12.31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 -	(136,503)	民國108年	民國108年
市場浮動價格之燃油	選擇權合約	37,428	-	民國109年	民國109年
		<u>\$ 37,428</u>	<u>(136,503)</u>		

2. 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之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於未來發生之採購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當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相關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將進行認列基礎調整。遠期外匯合約條款係配合其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合併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名目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期	平均行使價格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元	109/4/1-109/10/5	美元29.717-30.717
		108.12.31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元	108/05/02	美元30.33-30.45
		107.12.31	

3. 非衍生性租賃負債外幣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以租賃負債之外幣組成部分來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外幣客貨運收入匯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租賃負債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損益期間
		108.12.31	107.12.31		
外幣客貨運收入	外幣租賃負債	\$ 98,291,070	民國109年-120年	民國109年-120年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2,723,966	(320,595)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減)項之金額	\$ (19,066)	(310,986)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減)項之金額	\$ (42,721)	(14,026)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兌換損失(利益)之金額	\$ 92,735	-		

合併公司之避險交易並未有效部分之損益須立即認列為損益之情事。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1,031,714	933,73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7,925,514	15,376,217
減：備抵損失	(241,563)	(221,845)
	<u>\$ 18,715,665</u>	<u>16,088,102</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8,657,239	0.08%	14,238
逾期1天~30天	233,332	69.89%	163,081
逾期31天~60天	39,050	97.70%	38,153
逾期61天~一年	9,466	83.99%	7,950
逾期超過一年	18,141	100%	18,141
	<u>\$ 18,957,228</u>		<u>241,563</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518,483	0.27%	42,283
逾期1天~30天	319,165	6.49%	20,699
逾期31天~60天	375,957	17.23%	64,767
逾期61天~一年	94,107	97.73%	91,972
逾期超過一年	2,235	95.03%	2,124
	<u>\$ 16,309,947</u>		<u>221,845</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221,845	161,496	\$ 221,845	161,496
認列之減損損失	21,014	70,019	21,014	70,019
沖銷之金額	(1,296)	(9,670)	(1,296)	(9,670)
期末餘額	<u>\$ 241,563</u>	<u>221,845</u>	<u>\$ 241,563</u>	<u>221,845</u>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

(五)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94,096	295,755
應收補助款	28,127	32,811
其他	111,016	275,561
減：備抵損失	-	-
	<u>\$ 433,239</u>	<u>604,127</u>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2
沖銷之金額	(2)
期末餘額	<u>\$ -</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無變動。

(六)存貨

1.其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 563,428	2,627,838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1,270,042	1,310,178
燃料及其他	1,518,888	996,189
	<u>\$ 3,352,358</u>	<u>4,934,205</u>

2.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回升利益)	\$ (454,559)	(142,019)
未攤銷之固定製造成本	266,829	246,732
盤虧(盈)淨額	45	(76)
下腳收入	(7,827)	(3,483)
合計	<u>\$ (195,512)</u>	<u>101,154</u>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合併公司預計出售洛杉磯辦公大樓，並已開始處理相關出售事宜，預期於民國一〇九年間出售，該等資產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及負債金額分別為1,233,824千元及140,810千元，其明細如下：

重分類自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08.12.31
	<u>\$ 137,703</u>
重分類自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u>\$ 1,096,121</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u>\$ 140,810</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為1,511,710千元(係減出售成本78,050千元前之金額)係以可觀察輸入值，即參考市場成交價格為衡量基礎，其公允價值之等級係屬第二等級。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u>\$ 2,055,220</u>	<u>710,002</u>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機體、發動機及發動機零件之維修、製造及銷售	台灣	108.12.31 107.12.31
			49.00% 19.90%
			(註)

註：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以1,942,363千元參與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百分比由19.9%變更為49%，致其成為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2,124,562	7,332,468
非流動資產	2,867,427	288,926
流動負債	598,647	6,710,968
非流動負債	228,388	-
淨資產	<u>\$ 4,164,954</u>	<u>910,426</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淨資產	<u>\$ 2,040,827</u>	<u>181,175</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1,146,055</u>	<u>32,276,051</u>
本期淨利(損)	\$ (50,078)	414,641
其他綜合損益	(15,987)	38,681
綜合損益總額	<u>\$ (66,065)</u>	<u>453,322</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3,147)</u>	<u>90,211</u>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81,175	151,134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3,147)	90,211
本期增加	1,942,363	-
不等比例投資增加資本公積	4,730	-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74,294)	(60,170)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040,827	181,175
減：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沖銷	(628,967)	(11,433)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1,411,860</u>	<u>169,742</u>

2.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 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643,360</u>	<u>540,260</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44,004	117,754
其他綜合損益	(1,942)	(1,034)
綜合損益總額	<u>\$ 142,062</u>	<u>116,720</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以現金分批取得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持股權百分比由0.05%變更為26.48%，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3.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榮航太」)與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榮航宇」)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處分長榮航宇之股權予長榮航太，其處分帳面價值為415,426千元，並取得長榮航太之股權9,512千股，公允價值計506,139千元。另，前述子公司合併案，本公司認列持股比例調整之資本公積計90,713千元。自該子公司合併基準日起，本公司對長榮航太之持股權百分比由80.00%變更至79.4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無是項交易。

(十)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08.12.31	107.12.31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50.2%	50.2%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20.58%	(註)

(註)基於組織重整之考量，原長榮航空(股)公司持有之長榮航宇(股)公司之股權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移轉由長榮航太(股)公司持有。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係以長榮航太(股)公司及長榮航宇(股)公司計算。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1,042,871	1,214,403
非流動資產	5,830,540	5,228,789
流動負債	692,961	640,950
非流動負債	1,480,349	1,572,134
淨資產	<u>\$ 4,700,101</u>	<u>4,230,108</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2,359,450</u>	<u>2,123,514</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3,576,706</u>	<u>3,436,795</u>
本期淨利	\$ 614,861	528,534
其他綜合損益	(11,768)	(18,242)
綜合損益總額	<u>603,093</u>	<u>510,29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308,660</u>	<u>265,32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02,753</u>	<u>256,167</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854,022	726,89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420,629)	(1,122,10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668,456)	488,781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235,063)</u>	<u>93,56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66,816</u>	<u>60,742</u>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22,152,488	22,680,256
非流動資產	13,024,072	10,288,656
流動負債	9,037,773	7,659,856
非流動負債	12,325,710	12,472,149
淨資產	<u>\$ 13,813,077</u>	<u>12,836,907</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2,842,731</u>	<u>2,742,869</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46,679,694</u>	<u>46,035,631</u>
本期淨利	\$ 1,981,718	1,605,782
其他綜合損益	(31,068)	(16,883)
綜合損益總額	<u>\$ 1,950,650</u>	<u>1,588,89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407,838</u>	<u>232,48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01,444</u>	<u>229,116</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5,622,138	1,648,27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597,031)	(879,58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244,568)	992,550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u>\$ 1,780,539</u>	<u>1,761,243</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210,522</u>	<u>127,232</u>

2.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及改良	飛航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5,525,424	21,500,306	30,441,456	30,790,131	122,341,091	2,475,062	213,073,470
本期增添	-	322,356	918,461	7,854	13,544,812	695,065	15,488,548
本期處分	-	(1,121,286)	(2,125,659)	(133,761)	(4,291,171)	-	(7,671,877)
重分類(註)	(81,322)	2,379,000	1,391,918	(28,935,213)	9,576,138	(2,245,027)	(17,914,5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199)	(3,394)	-	-	(556)	(14,14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444,102</u>	<u>23,070,177</u>	<u>30,622,782</u>	<u>1,729,011</u>	<u>141,170,870</u>	<u>924,544</u>	<u>202,961,486</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5,581,805	15,695,975	27,436,583	29,735,803	122,206,441	5,510,139	206,186,746
本期增添	-	368,421	483,898	1,168,303	10,235,749	1,985,730	14,242,101
本期處分	-	-	(1,410,884)	(146,922)	(15,527,908)	-	(17,085,714)
重分類(註)	(56,381)	5,427,857	3,927,720	12,947	5,426,809	(5,021,528)	9,717,4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053	4,139	-	-	721	12,91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525,424</u>	<u>21,500,306</u>	<u>30,441,456</u>	<u>30,790,131</u>	<u>122,341,091</u>	<u>2,475,062</u>	<u>213,073,470</u>
累計折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7,956,414	15,656,673	10,355,237	35,144,634	-	69,112,958
本期提列折舊	-	822,574	2,274,331	266,812	7,711,331	-	11,075,048
本期處分	-	(680,861)	(1,752,149)	(133,690)	(3,688,137)	-	(6,254,837)
重分類(註)	-	-	(114,776)	(9,501,537)	-	-	(9,616,3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53)	(1,305)	-	-	-	(2,260)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8,097,172</u>	<u>16,062,774</u>	<u>986,822</u>	<u>39,167,828</u>	<u>-</u>	<u>64,314,596</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	7,271,248	14,645,408	7,692,686	41,560,025	-	71,169,367
本期提列折舊	-	686,338	2,151,950	2,809,127	7,261,527	-	12,908,942
本期處分	-	-	(1,108,275)	(146,576)	(13,681,515)	-	(14,936,366)
重分類(註)	-	(1,705)	(33,236)	-	4,597	-	(30,3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33	826	-	-	-	1,359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7,956,414</u>	<u>15,656,673</u>	<u>10,355,237</u>	<u>35,144,634</u>	<u>-</u>	<u>69,112,958</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444,102</u>	<u>14,973,005</u>	<u>14,560,008</u>	<u>742,189</u>	<u>102,003,042</u>	<u>924,544</u>	<u>138,646,890</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525,424</u>	<u>13,543,892</u>	<u>14,784,783</u>	<u>20,434,894</u>	<u>87,196,457</u>	<u>2,475,062</u>	<u>143,960,512</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u>\$ 5,581,805</u>	<u>8,424,727</u>	<u>12,791,175</u>	<u>22,063,117</u>	<u>80,646,416</u>	<u>5,510,139</u>	<u>135,017,279</u>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營業費用、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自存貨或預付設備款轉入等。

1.租賃飛機

合併公司評估租賃飛機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帳列租賃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已重新衡量並列報於使用權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二)。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融資租賃取得之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已重新衡量並列報於使用權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二)。

2.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該公司之董事名義購買地目屬農地之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土地作為停車場用地，價款總計60,558千元。合併公司業已執行適當之保全措施。

3.擔保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43,302千元及176,643千元，其資本化月利率區間分別為0.10%-0.13%及0.11%-0.13%。

(十二)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飛機設備等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飛 機 設 備	機 器 設 備 及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4,956,476	1,211,524	125,681,063	61,933	131,910,996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4,956,476	1,211,524	125,681,063	61,933	131,910,996
本期增添	21,643	122,856	13,652,892	34,131	13,831,522
本期除列	(5,091)	(24,756)	(365,782)	(3,722)	(399,351)
本期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7,248,359)	-	(7,248,35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973,028</u>	<u>1,309,624</u>	<u>131,719,814</u>	<u>92,342</u>	<u>138,094,808</u>
累積折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	9,247,050	-	9,247,050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9,247,050	-	9,247,050
本期提列折舊	247,506	451,107	14,867,209	30,484	15,596,306
本期除列	-	(21,151)	(138,850)	(1,136)	(161,137)
本期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3,534,284)	-	(3,534,284)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47,506</u>	<u>429,956</u>	<u>20,441,125</u>	<u>29,348</u>	<u>21,147,935</u>
帳面價值：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725,522</u>	<u>879,668</u>	<u>111,278,689</u>	<u>62,994</u>	<u>116,946,87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租賃飛機設備產生之相關資產係列報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以營業租賃承租飛機設備、辦公室、土地、房屋及停車場等，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 本：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56,381	-	126,673	183,054
重分類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322	-	969,448	1,050,770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	1,096,121	(1,096,121)	-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37,703)	(1,096,121)	-	(1,233,824)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u>	<u>-</u>	<u>-</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56,381	-	126,673	183,05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6,381</u>	<u>-</u>	<u>126,673</u>	<u>183,054</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u>	<u>-</u>	<u>-</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6,381</u>	<u>-</u>	<u>126,673</u>	<u>183,054</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u>\$ -</u>	<u>-</u>	<u>-</u>	<u>-</u>
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u>	<u>-</u>	<u>-</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92,137</u>	<u>-</u>	<u>-</u>	<u>592,137</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人員（具備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及本公司管理階層參酌成交資訊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四)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營運特許權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3,423,792	1,371,114	4,794,906
單獨取得	-	294,746	294,746
重分類	-	2,180	2,180
本期除列	-	(240,635)	(240,63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423,792</u>	<u>1,427,405</u>	<u>4,851,197</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3,423,792	1,248,953	4,672,745
單獨取得	-	461,254	461,254
本期除列	-	(339,093)	(339,09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423,792</u>	<u>1,371,114</u>	<u>4,794,906</u>
累計攤銷：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2,069,786	601,351	2,671,137
本期攤銷	134,296	309,122	443,418
本期除列	-	(240,635)	(240,63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204,082</u>	<u>669,838</u>	<u>2,873,920</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1,935,490	658,582	2,594,072
本期攤銷	134,296	281,862	416,158
本期除列	-	(339,093)	(339,09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069,786</u>	<u>601,351</u>	<u>2,671,137</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219,710</u>	<u>757,567</u>	<u>1,977,277</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354,006</u>	<u>769,763</u>	<u>2,123,769</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u>\$ 1,488,302</u>	<u>590,371</u>	<u>2,078,673</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擔保

上述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五)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付款項	\$ 348,765	1,111,79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33,239	604,127
其 他	237,606	359,460
合 計	<u>\$ 1,019,610</u>	<u>2,075,381</u>

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付設備款	\$ 10,539,207	10,142,035
存出保證金	1,451,823	1,466,406
質押定期存款	86,467	120,332
其 他	4,237	2,279
合 計	<u>\$ 12,081,734</u>	<u>11,731,052</u>

(十六)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短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	0.98%	109/06/20	\$ 50,000
短期擔保借款	台幣	1.15%	109/03/17	100,000
小 計				<u>\$ 150,000</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	109/12/29~110/12/29	\$ 8,500,0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台幣	-	111/10/27	6,325,180
小 計				14,825,1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0,575,180)
合 計				<u>\$ 4,25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2%~2.01%	109/01/21~113/11/14	\$ 25,222,304
擔保借款	台幣	1.15%~1.52%	109/01/14~123/10/31	59,687,457
小 計				84,909,76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4,292,818)
合 計				<u>\$ 70,616,943</u>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107.12.31	
		到期日	金額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	109/12/29~110/12/29	\$ 8,500,0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台幣 -	111/10/27	6,607,923
小計			15,107,92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合計			\$ 15,107,923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2%~2.01%	108/01/19~112/12/27	\$ 26,182,341
擔保借款	台幣 1.11%~1.54%	108/01/02~121/02/23	54,490,061
小計			80,672,40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5,637,144)
合計			\$ 65,035,258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2.03%~4.12%	108/01/22~113/06/21	\$ 2,204,9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925,286)
合計			\$ 1,279,618

合併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7,000,000	7,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未攤銷餘額	(223,720)	(318,577)
累積已轉換金額	(451,100)	(73,5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6,325,180	6,607,923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3,274	6,234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	\$ 376,948	398,682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包含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帳列資本公積，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1.23%。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評價損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益)及認列之利息費用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第三次國內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金額計7,000,000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新台幣7,000,000千元。
- 2.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

- 3.發行期限：五年，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 4.票面利率：0%。
- 5.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6.轉換價格：

本債券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4.24%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分別為13.7元及14.8元，累計轉換面額分別為451,100千元及73,500千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30,829千股及4,966千股。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8.債券持有入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以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並於本公司公告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贖回，並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9.本公司贖回權：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合併公司部份之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係以外幣金額償還，其外幣名稱及金額列示如下：

	107.12.31
美金(千元)	\$ 49,153
折合新台幣	\$ 1,509,738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外幣長期借款。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9.1.1~109.12.31	\$ 24,867,998
110.1.1~113.12.31	48,558,410
114.1.1以後	26,308,533
	<u>\$ 99,734,941</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

1.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未使用之額度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8,304,161千元及12,589,818千元。

3.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租賃款如下：

	107.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005,415	80,129	925,286
一年以上至五年		1,179,456	21,911	1,157,545
超過五年		122,860	787	122,073
	<u>\$</u>	<u>2,307,731</u>	<u>102,827</u>	<u>2,204,904</u>

民國一〇七年度因應付租賃款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廿七)。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列科目及金額如下：

	108.12.31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 11,547,049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86,744,021
租賃負債—流動	\$ 387,92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851,03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八)。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412,528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14,354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35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93,47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9,680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6,093,978

1.合併公司之租賃

租賃期間如下：

土地：1年~50年
房屋及建築：1年~10年
飛航設備：4年~12年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1年~5年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或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租賃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另，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租賃期間為1年~5年，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 售後租回

合併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飛航設備。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0千元及51,548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租賃負債係列報於應付租賃款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八) 除役負債

合併公司之除役負債變動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9,576,977	17,411,564
本期新增	1,080,789	1,897,487
本期減少	(555,677)	(59,586)
匯率影響數	(294,102)	327,512
12月31日餘額	<u>\$ 19,807,987</u>	<u>19,576,977</u>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除役負債分別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九)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飛航設備、辦公室、土地、房屋及停車場等，未來之營業租賃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14,394,942
一年以上至五年	52,416,870
超過五年	47,305,208
	<u>\$ 114,117,020</u>

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租金費用為13,883,555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合併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合併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二十)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006,048	12,473,44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100,609)	(7,306,60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905,439</u>	<u>5,166,835</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7,954,36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計畫支付之福利	\$ 12,473,444	11,825,28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99,955)	(667,68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390,034	421,100
— 經驗損(益)	610,351	298,477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832	49,108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55,456	545,91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	1,735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502	(490)
縮減利益	(232,616)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3,006,048</u>	<u>12,473,44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306,609	6,525,18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17,658	1,137,49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40,913)	(611,303)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84,146	96,61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33,109	158,61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100,609</u>	<u>7,306,609</u>

(4)認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50,644	251,28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55,244	73,19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1,735
	<u>\$ 305,888</u>	<u>326,216</u>
營業成本	\$ 239,518	253,796
營業費用	66,370	72,420
	<u>\$ 305,888</u>	<u>326,216</u>

(5)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

合併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累積損失餘額	\$ (5,545,027)	(4,810,138)
本期認列損失	(641,530)	(734,889)
12月31日累積損失餘額	<u>\$ (6,186,557)</u>	<u>(5,545,027)</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5%~7.78%	1.125%~9%
未來薪資增加	1.53%~8%	1.54%~8%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901,70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8年~19.99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變動0.25%)	318,155	316,787	329,256	333,78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303,437	302,527	312,165	317,25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國內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之國外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基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80,618千元及647,045千元。

(廿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 (1,694,588)	(1,629,52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488,114	(311,89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206,474)</u>	<u>(1,941,41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27,783	305,4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9	(673)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90	(56)
避險工具之損益	<u>\$ 130,082</u>	<u>304,730</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避險工具之損益	<u>\$ (547,083)</u>	<u>58,65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6,058,349</u>	<u>9,155,93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11,670)	(1,831,186)
所得稅稅率變動	-	534,913
免稅所得	462,450	458,969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61,062	(276,8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48,397)	(217,311)
其他	(569,919)	(609,992)
合計	<u>\$ (1,206,474)</u>	<u>(1,941,41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	342,917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8,311	33,862
除役負債	332,516	507,077
其他	46,648	37,047
合計	<u>\$ 417,475</u>	<u>920,903</u>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期初加減	帳價損失	帳價淨增	匯兌差額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	\$ -	801,961	-	1,043,806	830,763	730,581
貸記(借記)損益表	-	(294,954)	254,148	(123,966)	635,156	78,25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127,783	-	(27,33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07,007</u>	<u>507,007</u>	<u>254,148</u>	<u>1,047,623</u>	<u>1,465,919</u>	<u>808,832</u>
民國107年1月1日	\$ 624,396	752,756	-	911,712	750,218	515,175
貸記(借記)損益表	(694,396)	49,205	-	(173,565)	80,545	215,406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305,459	-	27,339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801,961</u>	<u>801,961</u>	<u>-</u>	<u>1,043,806</u>	<u>830,763</u>	<u>730,581</u>

	未實現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	\$ 2,882	77,300	17,977	98,159
借記(貸記)損益表	32,601	755	(10,397)	22,95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512,297	-	5,148	517,445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47,780</u>	<u>78,055</u>	<u>12,728</u>	<u>638,563</u>
民國107年1月1日	\$ 42,798	58,784	54,104	155,686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1,267	1,267
借記(貸記)損益表	(39,916)	18,516	(6,804)	(28,20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0,590)	(30,590)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2,882</u>	<u>77,300</u>	<u>17,977</u>	<u>98,159</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廿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70,000,000千元及4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7,000,000千股及4,5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48,535,695千元及43,821,215千元。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以累積盈餘1,406,188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40,619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30股之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以累積盈餘2,086,725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208,672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50股之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每股13元之價格發行普通股30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3,000,000千元，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分別發行為新股25,863千股及4,966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分別為258,630千元及49,662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5,118,825	4,218,825
員工認股權	697,600	697,6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561,585	1,436,5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376,948	398,68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757	-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90,985	272
	<u>\$ 7,849,700</u>	<u>6,751,945</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股東紅利之全部或一部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2,343,647千元及1,406,18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834,689千元及2,086,725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為1,213,392千元。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3,760)	547,201	(109,356)	(4,216)	429,869
外幣換算差異	(36,486)	-	-	823	(35,66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527)	-	-	(655)	(3,1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5,283	-	181	175,46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損失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11	-	-	11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非流動資產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2,154,415	-	2,154,41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2,773)</u>	<u>722,495</u>	<u>2,069,817</u>	<u>(3,867)</u>	<u>2,745,672</u>

3. 合併公司前揭股份基礎交易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認股權利
給與日價格	16.05 元
行使價格	13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17.6291%
預期存續期間	51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97%

4. 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費用為91,500千元，認列於營業費用項下。民國一〇八年度無是項交易。

(廿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982,467	\$ 6,552,82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826,530	4,512,86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83	\$ 1.4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982,467	\$ 6,552,827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60,970	57,03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稀釋)	4,043,437	6,609,86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826,530	4,512,8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23,939	18,17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千股)	478,022	474,41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5,328,491	5,005,46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76	\$ 1.32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合計
\$ (10,851)	-	819,258	-	152,637	-	10,846	971,89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371,924	(819,258)	(152,637)	152,637	12	(447,322)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0,851)	371,924	-	-	152,637	10,858	524,568
外幣換算差異	933	-	-	-	-	(15,739)	(14,80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158	-	-	-	-	1,540	7,6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6,945	-	-	-	(875)	156,07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損益	-	18,332	-	-	-	-	18,332
失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	-	-	-	(1,984)	(1,984)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	-	-	-	-
重分類至損益/非流動資產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	-	(260,009)	-	(260,00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760)	547,201	-	-	(109,356)	(4,216)	429,869

(廿三)股份基礎給付

1.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為本公司所發行：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千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1.28	30,000	-	立即既得

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單位：千股/元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27,352	-	\$
本期給與單位數	-	30,000	13
本期執行單位數	(15,985)	(2,648)	13
本期放棄單位數	(11,367)	-	13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27,352	
每股認股權利公允價值	\$ 3.05	\$ 3.05	

(廿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維 修及製造 部 門	空廚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54,750,653	1,580,436	779,865	1,760,877
亞洲	40,469,352	3,870,395	7,137	57
歐洲	5,641,840	349,943	-	-
北美洲	33,959,524	37,335,426	668	-
其他	637,419	131,666	-	-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航運收入	\$ 126,002,327	-	-	-
勞務收入	-	40,425,435	-	1,663,205
其他收入	9,456,461	2,842,431	787,670	97,729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合約類型：				
固定價格合約	\$ 135,458,788	13,897,671	787,670	1,754,425
依材料計價合約	-	27,411,369	-	2,161
依工時計價合約	-	1,958,826	-	4,348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135,458,788	2,852,589	787,670	1,760,934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	-	40,415,277	-	-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u>\$ 135,458,788</u>	<u>43,267,866</u>	<u>787,670</u>	<u>1,760,934</u>

	107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維 修及製造 部 門	空廚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55,274,484	32,717,410	715,408	1,689,269
亞洲	40,631,947	5,757,896	6,586	102
歐洲	5,940,184	78,797	-	-
北美洲	33,104,989	3,368,080	697	-
其他	488,234	133,249	-	-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航運收入	\$ 126,720,587	-	-	-
勞務收入	-	40,718,597	-	1,597,325
其他收入	8,719,251	1,336,835	722,691	92,046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合約類型：				
固定價格合約	\$ 135,439,838	11,283,175	722,691	1,682,600
依材料計價合約	-	25,488,814	-	2,784
依工時計價合約	-	5,283,443	-	3,987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135,439,838	1,362,595	722,691	1,689,371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	-	40,692,837	-	-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u>\$ 135,439,838</u>	<u>42,055,432</u>	<u>722,691</u>	<u>1,689,371</u>

2.合約餘額

	108.12.31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18,957,228	16,309,947	14,040,280
減：備抵損失	(241,563)	(221,845)	(161,496)
合計	<u>\$ 18,715,665</u>	<u>16,088,102</u>	<u>13,878,784</u>
合約資產-維修服務	<u>\$ 345,016</u>	<u>3,850,796</u>	<u>4,322,634</u>
合約負債-客運服務及客戶忠誠度計劃等	<u>\$ 23,179,488</u>	<u>21,226,604</u>	<u>19,032,837</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5,459,505千元及13,532,019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遞延認列客運服務及客戶忠誠計劃相關收入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實際載運提供服務時或該等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交易價格估計值變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 (149,905)	232,479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攤予客戶忠誠計畫之金額分別為4,044,162千元及3,652,903千元，該等金額將於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認列收入，預期於三年內兌換完畢。

維修服務之合約存續期間為一年以內，故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擔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所有客戶合約之對價均已計入上述交易價格中。

(廿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所稱獲利，係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84,125千元及237,552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500千元及9,500千元，列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金額較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金額減少113,650千元，主要係董事會決議之調整，本公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觀測站查詢。

(廿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144,234	144,976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837,550	697,284
其他利息收入	2,286	8,115
利息收入小計	839,836	705,399
其他	24,079	15,010
	<u>\$ 1,008,149</u>	<u>865,385</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132,468	678,229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68,824)	283,5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7,774	16,571
補助款收入	28,127	32,49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1,975	191,266
	<u>\$ 871,520</u>	<u>1,202,071</u>

3.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 1,046,011	1,078,769
銀行借款	169,745	196,173
應付公司債		
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	3,412,528	67,925
其他	913,856	836,003
減：利息資本化	(143,302)	(176,643)
	<u>\$ 5,398,838</u>	<u>2,002,227</u>

(廿八)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相關明細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六(十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 85,059,761	89,240,025	15,423,170	46,419,583	27,397,272
應付公司債	14,825,180	15,185,325	10,889,850	4,295,475	-
租賃負債及溢餘之金融負債	103,530,024	118,608,016	15,153,947	55,875,042	47,579,02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聯人)	9,726,039	9,726,039	9,726,039	-	-
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	7,703,853	7,703,853	7,703,853	-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份群組)					
直接相關之負債	140,810	140,810	140,810	-	-
小計	220,985,667	240,604,068	59,037,669	106,590,100	74,976,299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3,274	-	-	-	-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11,643	938,273	938,273	-	-
流入	-	(926,630)	(926,630)	-	-
小計	11,643	11,643	11,643	-	-
合計	<u>\$ 221,000,584</u>	<u>240,615,711</u>	<u>59,049,312</u>	<u>106,590,100</u>	<u>74,976,299</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80,672,402	84,580,409	16,653,867	46,112,382	21,814,160
應付公司債	15,107,923	15,653,875	90,950	15,562,925	-
應付租賃款	2,204,904	2,307,731	1,005,415	1,179,456	122,86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聯人)	10,393,231	10,393,231	10,393,231	-	-
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	7,844,945	7,844,945	7,844,945	-	-
小計	116,223,405	120,780,191	35,988,408	62,854,763	21,937,020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6,234	-	-	-	-
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	136,503	136,503	136,503	-	-
小計	142,737	136,503	136,503	-	-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228	182,651	182,651	-	-
流入	-	(182,423)	(182,423)	-	-
小計	228	228	228	-	-
合計	<u>\$ 116,366,370</u>	<u>120,916,922</u>	<u>36,125,139</u>	<u>62,854,763</u>	<u>21,937,020</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108.12.31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28,880 美金/台幣=	29.98	33,783,853	\$ 1,027,275 美金/台幣=	30.72	31,552,752
歐元	4,215 歐元/台幣=	33.59	141,594	5,116 歐元/台幣=	35.20	180,075
日圓	1,639,705 日圓/台幣=	0.2760	452,559	1,685,370 日圓/台幣=	0.2782	468,870
港幣	166,285 港幣/台幣=	3.8490	640,033	162,318 港幣/台幣=	3.9210	636,447
人民幣	143,392 人民幣/台幣=	4.3050	617,301	129,738 人民幣/台幣=	4.4720	580,186
		<u>\$ 35,635,340</u>			<u>\$ 33,418,330</u>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1,918 美金/台幣=	29.98	1,256,091	\$ 42,383 美金/台幣=	30.72	1,301,787
人民幣	67,592 美金/人民幣=	6.9640	342,380	62,401 美金/人民幣=	6.8683	331,610
印尼盾	9,103,282 印尼盾/台幣=	0.0022	20,027	14,309,995 印尼盾/台幣=	0.0021	30,051
澳門幣	35,032 美金/澳門幣=	8.0216	130,927	25,470 美金/澳門幣=	8.0664	96,985
		<u>\$ 1,439,925</u>			<u>\$ 1,460,431</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932,535 美金/台幣=	29.98	117,897,391	\$ 573,798 美金/台幣=	30.72	17,624,216
歐元	10,437 歐元/台幣=	33.59	350,594	8,696 歐元/台幣=	35.20	306,107
日圓	2,142,379 日圓/台幣=	0.2760	591,297	1,727,097 日圓/台幣=	0.2782	480,478
港幣	24,435 港幣/台幣=	3.8490	94,050	28,997 港幣/台幣=	3.9210	113,696
人民幣	188,354 人民幣/台幣=	4.3050	810,866	169,715 人民幣/台幣=	4.4720	758,966
		<u>\$ 119,241,190</u>			<u>\$ 120,283,463</u>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聯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聯人)、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美元、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140,957千元及141,349千元；權益將因現金流量避險而分別變動982,046千元及變動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68,824)千元及283,508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850,098千元及812,17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上漲5% 下跌5%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 132,070	-	\$ 119,903	-
	\$ (132,070)	-	\$ (119,903)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961,356	961,356	- 961,356
避險之金融資產	37,428	-	37,428 - 37,4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76,109	1,076,109	- 1,076,109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70,214	-	- 1,570,214 1,570,214
小 計	2,646,523	1,076,109	- 1,570,214 2,646,5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534,519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聯人)	19,148,904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38,290	-	- -
小 計	72,221,713	-	- -
合 計	\$ 75,866,820	2,037,465	37,428 1,570,214 3,645,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金融負債-衍生性	3,274	-	3,274 - 3,274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衍生性	11,643	-	- 11,6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98,291,070	-	- -
應付公司債	85,059,761	-	- 85,060,168
租賃負債	14,825,180	-	- 14,892,65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聯人)	5,238,954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	9,726,039	-	-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7,703,853	-	- -
小 計	140,810	-	- -
合 計	\$ 221,000,584	-	99,952,820 99,967,737 99,967,737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貨幣市場基金	769,039	769,039	-	769,039
遞餘之金融資產	36	-	36	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933,742	933,742	-	933,74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469,255	-	1,469,255	1,469,255
小 計	2,402,097	933,742	-	2,402,0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278,874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6,692,229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86,738	-	-	-
小 計	66,557,841	-	-	-
合 計	69,729,913	1,702,281	36	1,469,2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234	-	6,234	6,234
遞餘之金融負債	136,731	-	136,731	136,7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80,672,402	-	80,674,150	80,674,150
應付公司債	15,107,923	-	15,010,158	15,010,158
應付租賃款	2,204,904	-	2,241,518	2,241,51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393,231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844,945	-	-	-
小 計	116,223,405	-	97,925,826	97,925,826
合 計	116,366,370	-	98,068,791	98,068,791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參考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以及每股淨值比例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2.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 1,469,25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3,069
購買	67,951
處分	(61)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 1,570,214
民國一〇七年度	\$ 1,325,31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8,608
重分類	1,02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4,310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 1,469,255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3,069	134,426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雜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8.12.31為0.80-2.62；107.12.31為0.80-2.6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8.12.31及107.12.31均為8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108.12.31 77,308	107.12.31 72,561	108.12.31 107,12.31 (73,60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108.12.31 77,308	107.12.31 72,561	108.12.31 107,12.31 (73,605)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九)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合併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露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合併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款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大部份的客戶屬性，係屬客戶群眾多但其交易金額並不重大，致單一客戶產生之信用風險之損失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建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模式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權益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上市櫃公司及信譽良好之非上市櫃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露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美金及日幣。

合併公司銷售所產生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及採購及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互抵所產生自然避險後之淨部位，再輔以買賣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避險。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係以匯率、金額及現金流量之時點為基礎決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是否存在，合併公司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指定於每一項避險關係中之衍生工具，是否預期或實際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另，合併公司指定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外幣風險組成部分為避險工具，以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外幣客運收入匯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上述避險關係中，避險無效性主要來源為：

- 交易對手及本公司本身之信用風險對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因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係歸因於所規避現金流量之匯率變動，而不反映前述信用風險之影響；及
- 被避險交易之現金流量時點改變。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部分借款利率變動曝險係採固定利率基礎。部分係透過簽訂固定利率工具，部分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合併公司係以利率、期限、重訂價日及到期日以及名目本金或面額為基礎決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是否存在。合併公司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指定於每一項避險關係中之衍生工具，是否預期或實際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

上述避險關係中，避險無效性主要來源為：

- 交易對手及合併公司本身之信用風險對交換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因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係歸因於所規避利率之變化，而不反映前述信用風險之影響；及
- 交換合約及借款之重定價日之差異。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曝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組合比例以管理風險。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需經董事會核准。

(三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淨債務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債務。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一)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非現金之變動			
	108.1.1	進源運用 新舉債之 調整數	現金流量 利息費用	其他
短期借款	\$ -	-	150,000	108,12.31
應付公司債	151,107,923	-	-	150,000
長期借款	80,672,402	-	78,795	(361,538)
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及遞			7,702	84,909,761
除之金融負債	2,204,904	104,857,015	3,412,528	128,12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7,985,229	104,857,015	3,499,025	8,803,921
			128,125	103,530,024
			111,496,812	8,442,383
				203,414,965

	非現金之變動			
	107.1.1	現金流量 利息費用	匯率變動	其他
短期借款	\$ 100,000	-	-	107,12.31
應付公司債	19,596,232	(100,000)	-	-
長期借款	75,063,694	(4,500,000)	81,792	(70,101)
應付租賃款	3,427,353	5,525,144	63,458	15,107,92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8,187,279	(1,275,885)	2,572	80,672,402
		104,470	50,864	2,204,904
		(350,741)	114,322	-
				97,985,229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EVERGREEN SHIPPING AGENCY (EUROPE)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GMBH SP. Z O.O.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長照(深圳)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照(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EVERGREEN SHIPPING AGENCY (JAPAN) CORPORATION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轉投資公司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新加坡商新翔集團有限公司	合併子公司之法人股東
SATS CATERING PRIVATE LIMITED	合併子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合併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合併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參與現金增資後對該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相關說明請附註六(八)。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聯企業	108年度	107年度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 1,132,179	31,945,372
其他關聯企業	7,272	628
其他關係人	3,443,396	3,417,833
	\$ 4,582,847	35,363,833

關係人為承載兩岸航線旅客，向合併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提供關係人維修及服務收入，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有一定之議價程序，其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合併公司從事航空運輸業務，對各關係人中屬旅行社者，其所提供之運輸服務及收費標準與一般旅行社相同。合併公司對前述關係人之應收款項收受擔保票據，該應收款項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售貨無顯著不同。除前段所述外，其餘關係人之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成本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155,500	117,993
其他關係人	703,672	729,256
	<u>\$ 859,172</u>	<u>847,24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155,841	81,495
其他關係人	282,495	187,804
	<u>\$ 438,336</u>	<u>269,29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4.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47,119	53,964
其他關係人	138,559	202,819
	<u>\$ 185,678</u>	<u>256,783</u>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08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遞延利益(註)
關聯企業：				
長榮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 1,922,041	636,961		611,982

註：此遞延處分利益係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出售建物(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段87建號、110建號)、機器及其他設備等資產予長榮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建物面積7,951.03坪，總價為1,293,722千元，機器及其他設備總價為628,319千元，合計1,922,04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所有款項業已收訖，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五日止，過戶手續全部完成，建物、機器及其他設備之處分價格係參考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無是項交易。

5.工程委託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因洗衣廠及宿舍工程委託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工程價款為712,381千元，之後因工程設計變更故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修正為728,00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分別為728,007千元及676,762千元。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因新建發動機工廠工程委託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工程價款為786,05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分別為746,755千元及529,017千元。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因新建零件修護工廠工程委託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工程價款為370,7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為31,880千元。

6.租賃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等，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75,860千元及租賃負債75,860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1,76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52,104千元。

7.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長榮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 129	6,279,073
應收帳款	其他關聯企業	4,312	62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484,852	440,779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188,403	-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14,451	8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78,706	286,403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939	9,344
		<u>\$ 971,792</u>	<u>7,015,669</u>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13,870	11,598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91,360	84,695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16,327	26,047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89,330	143,591
		<u>\$ 210,887</u>	<u>265,931</u>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2,078	167,915
退職後福利	11,757	27,883
股份基礎給付	-	845
	<u>\$ 183,835</u>	<u>196,643</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說明請詳附註六(廿三)。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押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96,425,138	86,049,564
定期存款一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信用狀保證、關稅保證		
	及合約履約保證	86,467	120,332
		<u>\$ 96,511,605</u>	<u>86,169,89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或有負債：無。

(二)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6,588,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十五架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9,708,925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波音78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18,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三具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64,293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DPR Construction, A General Partnership承攬洛杉磯土地開發案之設計營造統包工程，造價預算金額約為美金64,59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價款為1,532,829千元(列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4. 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598,100</u>	<u>2,426,803</u>

5. 合併子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度與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下稱民航局)簽訂「二期航空貨運站興建、營運契約書」(以下簡稱特許契約)，於特許期間內取得二期航空貨運站(以下簡稱貨運站)之興建、營運權，經營航空貨運相關倉儲等業務，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特許期間

A. 興建期間，以民航局交付貨運站用地予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之日(即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一日)為始日，計不超過三年。

B. 營運期間，以民航局核定開始營運之日為始日(即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計三十年。

(2) 興建權及營運權

A.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興建期間內完成貨運站之興建並依法取得所需證照後，向民航局申請核可開始營運。核可營運之日起取得營運權，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不得將業務之全部交由他人經營，但經民航局同意則得就部分業務為之。

B.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經民航局核發「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許可證」，取得貨運站之營運權並正式開始營運。

(3) 權利金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營運期間，以每二個月為一期，依當期營業收入金額之一定比例(原議定6.00%，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調整為6.10%，民國九十七年十月起再調整為6.00%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加計營業稅，支付權利金予民航局。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就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記載之營業總額(含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轉租Fedex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按前述之比例重新計算後之金額與全年度已繳金額作調整，少則補足，多則自次期之權利金扣抵。

(4)特許期間屆滿時資產之移轉

特許期間屆滿時，終止土地租約退還土地予政府。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屆滿前五年以內經民航局同意所增置之營運資產，依特許期間屆滿時之現狀有償移轉予政府，在此之前所投資之營運資產除另有議定者外，依特許期間屆滿時現狀無償移轉予政府，移轉之標的係指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內，依特許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而取得既存之全部營運資產及其他為維持營運所必要之資產。

(5)交通部民航局桃園國際航空站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改制為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桃園機場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契約由桃園機場公司自成立日起繼承，原因特許契約開立之權利金與達約金及土地租金擔保用本票，業已依規定更改對象為桃園機場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至十二月估計權利金計90,229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另，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特許契約開立之保證票據共計695,563千元。

6.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設備採購合約計244,055千元，截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190,137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7.合併子公司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購買大型系統化設備，合約總價為432,69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422,808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初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本公司於中國地區之經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並對本公司之經營產生影響，包括航班取消及部分航線遭到禁航等，惟因相關訊息仍不明確尚無法合理預估對營運及財務狀況之影響金額，本公司將持續關注事件發展以即時評估。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409,116	6,111,484	20,520,600				14,253,733	6,295,931	20,549,664
勞健保費用	1,022,781	393,219	1,416,000				966,021	365,942	1,331,963
退休金費用	759,022	327,484	1,086,506				734,250	239,011	973,261
董事酬金	-	55,524	55,524				-	52,931	52,9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49,143	612,992	4,962,135				4,280,945	523,073	4,804,018
折舊費用(註)	25,461,646	1,141,831	26,603,477				11,917,045	899,889	12,816,934
攤銷費用	148,165	295,253	443,418				149,250	266,908	416,158

(註)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26,671,354千元及12,908,942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67,877千元及92,008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三。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四。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二月進行組織部門調整致部門劃分基礎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不同，調整後應報部門為航空運輸部門、航空器維修及製造部門及空廚部門。

航空運輸部門係從事航空客貨運輸業務。航空器維修及製造部門係從事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空廚部門係從事空廚業務。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從事航空站地勤業務、旅遊業務代理、貨物集散、一般投資業務及飛行學校業務。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未達應報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維修 及製造部門	空廚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108年1月至12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5,458,788	43,267,866	787,670	1,896,785	(135,851)	181,275,258
部門間收入	162,363	3,411,828	2,789,036	3,177,793	(9,541,020)	-
利息收入	656,137	158,788	4,506	20,405	-	839,836
收入總計	\$ 136,277,288	46,838,482	3,581,212	5,094,983	(9,676,871)	182,115,094
利息費用	\$ (5,101,704)	(207,341)	(24,777)	(65,138)	122	(5,398,838)
折舊與攤銷	\$ 25,174,184	1,014,298	285,226	591,820	(18,633)	27,046,8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2,243,419	(9,213)	-	-	(2,099,415)	134,791
應報部門損益	\$ 6,116,866	2,027,347	778,090	637,963	(117,539)	9,442,727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7,048,090	1,411,860	-	473,207	(16,877,937)	2,055,220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22,323,430	853,054	425,979	651,239	-	24,253,702
應報部門資產	\$ 321,863,333	35,176,560	6,873,411	11,174,733	(18,836,343)	356,251,694
應報部門負債	\$ 250,611,151	21,363,483	2,173,310	5,749,084	(1,787,350)	278,109,678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1月至12月

收 入：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維修 及製造部門	空廚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5,439,838	42,055,432	722,691	1,791,565	(102,194)	179,907,332
部門間收入	180,812	3,980,199	2,714,104	3,080,812	(9,955,927)	-
利息收入	612,624	72,475	3,606	16,694	-	705,399
收入總計	\$ 136,233,274	46,108,106	3,440,401	4,889,071	(10,058,121)	180,612,731
利息費用	\$ (1,798,071)	(170,684)	(10,629)	(22,843)	-	(2,002,227)
折舊與攤銷	\$ (11,839,640)	(800,657)	(207,988)	(396,603)	11,796	(13,233,0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988,335	83,820	-	-	(1,870,581)	201,574
應報部門損益	\$ 5,995,142	1,713,013	678,596	568,562	(66,185)	8,889,128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879,855	169,742	-	428,595	(15,768,190)	710,002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16,753,490	1,344,040	1,122,904	1,003,600	-	20,224,034
應報部門資產	\$ 210,287,417	32,968,912	6,443,192	9,424,403	(17,930,021)	241,193,903
應報部門負債	\$ 146,705,148	20,132,005	2,213,084	4,003,865	(1,979,934)	171,074,168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因部門資訊之應報部門之劃分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再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區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8.12.31	107.12.31
臺 灣	\$ 266,002,803	154,932,588
亞 洲	430,852	234,020
其他地區	1,676,592	1,245,041
	<u>\$ 268,110,247</u>	<u>156,411,64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係經營國際航空運輸業務，客戶主要為一般社會大眾。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權益部分)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772,569	502,455		502,455	44,547,415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64,636	150,648		150,648	15,143,136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33,297	166,663		166,663	9,933,297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68,032	141,590		141,590	10,368,032
					961,356			
本公司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580	17,755	2.11	17,755	231,580
本公司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2,418	313,739	5.67	313,739	8,502,418
本公司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03,008	698,780	5.96	698,780	35,203,008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轉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10,949	454,561	9.98	454,561	36,510,949
本公司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轉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01,625	1,057,039	9.56	1,057,039	38,201,625
本公司	中華快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2,770	10.00	32,770	1,000,000
本公司	Star Alliance Services GmbH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6,861	4.55	6,861	1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法人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7,349	6,911	0.01	6,911	557,349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法人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800	2,279	0.01	2,279	158,800
翰利投資(股)公司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0,542	54,400	0.46	54,400	2,740,542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Air Macau Co., Lt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228	0.0207	1,228	500
					2,646,323		2,646,323	

單位：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實績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基金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28,055,711	351,311	-	-	28,055,711	352,394	350,000	2,394	-	-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基金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10,169,719	150,446	34,377,696	510,000	10,774,846	160,000	159,653	347	33,772,569	502,455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基金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	-	22,844,015	350,000	22,844,015	350,320	350,000	320	-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昇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昇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9,048,165	90,482	194,236,380	1,942,363	-	-	-	-	203,284,545	2,032,845

單位：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長榮航太科 技(股)公司	零件修護工廠	108.10.24	370,700	31,880	長友營造 (股)公司	母公司法 人股東之轉 賣公司	-	-	-	-	自地委建，董事會決議。	因應零件修護業務增 長，暨發展零件維修 能量，增加公司產 值。	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四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洛杉磯辦公大樓	108.2.13~108.9.5	108.12.18	728,912	(註1) 919,572	不適用	不適用	(1)Headstart International PTY. LTD (2)AMA Consulting Engineers, P.C. (3)Steve Gautreau and Kristen VanCott (4)Mardi Norman (5)El Segundo Investments 2, LLC (6)Lil Nubbins Neighborhood, LLC (7)Hermosa House LLC (8>Welcome El Segundo LLC	非關係人	資產活化運用	鑑價報告	無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試車台工廠	108.11.8	87.8.31	251,812	752,742	已收款	500,930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之產能及獲利率的提升，增加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效益。	鑑價報告	無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發動機工廠	108.11.8	92.4.30	187,877	540,980	已收款	353,103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之產能及獲利率的提升，增加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效益。	鑑價報告	無

(註1)：交易金額係為銷售合約金額，該交易尚未完成。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2,633,030	1.94	60天	-		299,600	4.48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05,902	0.09	60天	-		(37,177)	0.58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55,819	0.11	60天	-		7,529	0.11	(註1)(註2)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355,095	2.86	60天	-		(652,079)	10.17	(註1)(註2)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787,596	2.37	60天	-		(478,605)	7.47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545,400	2.17	60天	-		(420,496)	6.56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55,162	0.30	60天	-		(63,186)	0.99	(註1)
本公司	長榮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73,876	0.15	60天	-		(22,350)	0.35	
本公司	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49,583	0.13	60天	-		(2,590)	0.04	
本公司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t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3,093	0.10	60天	-		-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545,400	78.54	60天	-		434,885	84.45	(註1)
長榮航勤(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246,212	7.60	60天	-		40,971	7.96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0,797	3.42	30天	-		8,312	1.61	(註1)(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435,495	7.36	60天	-		653,963	5.33	(註1)(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32,179	2.43	30天	-		129	0.00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銷貨	331,730	0.71	60天	-		109,968	0.90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0,797	0.25	30天	-		(8,312)	0.18	(註1)(註2)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787,596	77.94	60天	-		485,135	84.41	(註1)
長榮空廚(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36,496	3.82	60天	-		21,619	3.76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55,162	22.86	60天	-		66,615	44.83	(註1)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06,926	93.77	30天	-		-	-	(註1)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基於組織重整之考量，原長榮航空(股)公司持有之長榮航宇(股)公司之股權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移轉由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持有。屬損益科目者僅揭露關係人存續期間之資訊；
復於同月長榮航宇(股)公司消滅併入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長榮航宇(股)公司為消滅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為存續公司，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列示於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577,936	(註1)	-		571,612	
本公司	長汎旅行社(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92,694	(註1)	-		132,154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55,241	5.62(註2)	-		455,241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93,373	6.03(註2)	-		493,373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660,922	4.21(註2)	-		660,92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	110,017	2.92	-		110,017	

註1：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七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55,819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3,355,095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787,596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545,400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355,162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1	營業費用	106,926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52,079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8,605	與一般交易同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0,496	與一般交易同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09
						1.85
						1.54
						1.40
						0.20
						0.06
						0.18
						0.13
						0.1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其相對之交易不再贅述。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八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000	100.00%	344,524	5,500,000	14,953	14,953	(註1)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398號中航大廈3樓K-M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197,798	未發行股票	113,973	112,833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10/F, Gedung Mega Plaza Jl. 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0,800	51.00%	20,027	40,800	(44)	(22)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932,050	932,050	10,000,000	100.00%	714,369	10,000,000	(22,246)	(22,246)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3,200,450	2,000,450	518,440,696	79.42%	10,799,290	518,440,696	2,022,479	1,606,284	(註1) (註4)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北路608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80	111,180	34,459,973	56.33%	865,796	34,459,973	102,652	57,824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498,000	72,912,180	49.80%	2,340,651	72,912,180	614,861	306,201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40,348	72,750,000	60.625%	1,532,300	72,750,000	297,794	180,537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	1,200,000	-	-	-	120,000,000	(58,231)	(23,292)	(註1) (註4)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25,000	25,000	2,680,000	100.00%	63,182	2,680,000	2,194	2,194	(註1)
本公司	長榮豐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000	31.25%	114,172	6,336,000	43,185	13,962	(註2)
本公司	長汎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2段100號3樓	旅行業	55,061	-	5,505,000	26.48%	55,981	5,505,000	(18,875)	(5,809)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	900,000	-	-	-	90,000,000	(58,231)	(17,469)	(註1) (註4)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昇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8號6樓	機體、發動機及發動機零件之維修、製造及銷售	2,032,845	90,482	203,284,545	49.00%	1,411,860	203,284,545	(50,078)	(9,213)	(註3)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130,927	未發行股票	563,226	112,646	(註3)

單位：股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與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九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期 中 最 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比 例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人民幣	美元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倉儲業	254,480		2	138,784	-	-	138,784	76,466	14.00%	14.00%	10,705	225,867	106,670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普通倉儲業、汽車貨運業、其他運輸輔助業	14,000		2	61,418	-	-	61,418	89,287	14.00%	14.00%	12,500	116,413	58,49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748,721千元(USD23,361千元)，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註四)中國貨運航空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1,453,728千元(USD50,337千元)，其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轉讓完畢。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2,402,651 (USD 79,781)	NTD 2,456,862 (USD 80,562)	42,751,309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 886 (2) 8101 6666
Fax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kpmg.com/tw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參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無限萬哩遊」之會員因搭乘飛機或其它消費而取得累積哩程兌換獎勵方案之權利，當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及履行義務或該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始可認為收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兌換哩程收入係仰賴自動化系統計算，其中每一單位兌換哩程收入之公允價值涉及估計，因此，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截止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無限萬哩遊」常客獎勵計劃與財務報導相關之銷售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的設計與執行；由內部專家測試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無限萬哩遊」哩程數及兌換獎勵方案之公允價值及其歷史兌換機率，並設置單位哩程之公允價值，以確認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截止之正確性。

二、租賃飛機之除役負債

有關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負債準備；除役負債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除役負債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除役負債。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除役負債估列之正確性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認列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會計政策；檢視租賃飛機除役負債提列之方法及主要假設，包含租賃合約之期間及折現率之使用，並瞭解飛機之使用狀況，以評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認列之正確性。此外，比較已實際發生之除役負債與管理階層所認列之除役負債金額，以評估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作之估計的合理性，並針對重大差異進行分析。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

有關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之認列；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永輝
蘇育達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1,856,135	13	39,930,700	19	21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02,455	-	501,757	-	2126	
1139	迴除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7,428	-	36	-	213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842,287	-	933,343	-	217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5,515,785	2	6,178,314	3	2180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512,325	-	273,750	-	2200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427,891	1	1,576,677	1	2230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附註六(七)、六(十二)及九)	1,233,824	-	-	-	226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五)、六(十四)及七)	772,709	-	1,593,355	1	2280	
流動資產合計		52,700,839	16	50,987,932	24	232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581,505	1	2,346,285	1	239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六(九)及七)	17,048,090	5	15,879,855	8	250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五)、六(十七)、七、八及九)	120,612,684	38	125,704,145	60	251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六(十一)、六(十六)、六(十七)及七)	112,467,687	35	-	-	25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六(十)及六(十二))	-	-	183,054	-	253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642,155	-	600,856	-	254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	3,960,637	1	3,305,511	2	257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六(十四)、六(十五)、七、八及九)	11,849,736	4	11,279,779	5	2580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9,162,494	84	159,299,485	76	2613	
資產總計		\$ 321,863,333	100	210,287,417	100	264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六(十五))							
迴除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六(十六)及七)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七)、六(十五)及七)							
本期所得稅負債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七))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及八)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六(十六)及六(十七))							
流動負債合計		21,431,599	7	12,699,748	6	2399	
非流動負債：		4,942,707	2	5,498,552	3	2500	
負債總計		73,188,121	23	53,593,885	26	2511	
權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六(十五))							
迴除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六(十六)及七)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五))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六(十六))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及六(十七))							
非流動負債合計		634,146	-	83,345	-	2570	
負債總計		547,793	-	-	-	2580	
權益合計		250,611,151	78	146,705,148	70	2613	
權益：							
及六(廿二)：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48,535,695	15	43,821,215	21	264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1,863,333	100	210,287,417	100	2670	



董事長：林 寶 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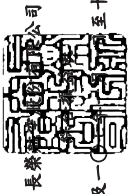


經理人：孫 嘉 明

(請詳閱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四)及七)	\$ 135,621,151	100	135,620,65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六)、六(十)、六(十一)、六(十三)、六(十六)、六(十八)、六(十九)、六(廿五)及七)	(117,477,282)	(87)	(117,631,167)	(87)
營業毛利	18,143,869	13	17,989,483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十)、六(十一)、六(十三)、六(十六)、六(十八)、六(十九)、六(廿二)、六(廿五)及七)	(12,027,003)	(9)	(11,994,341)	(9)
營業淨利	6,116,866	4	5,995,14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六(八)、六(十六)、六(十七)、六(廿六)及七):				
其他收入	800,315	1	757,444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9,232	-	724,667	-
財務成本	(5,101,704)	(4)	(1,798,071)	(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243,419	2	1,983,33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88,738)	(1)	1,672,375	1
稅前淨利	4,528,128	3	7,667,517	5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545,661)	-	(1,114,690)	-
本期淨利	3,982,467	3	6,552,827	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六(八)、六(十九)、六(二十)及六(廿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61,849)	-	(551,65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7,319	-	157,677	-
遞延工具之損益	(11,451)	-	36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2,321)	-	(58,057)	-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94,669	-	213,31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93,633)	-	(238,35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486)	-	933	-
8368	遞延工具之損益	2,735,417	1	(320,96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27)	-	6,15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547,083)	-	58,65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149,321	1	(255,21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55,688	1	(493,56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38,155	4	6,059,260	5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六(廿三))	0.83		1.45	
98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0.76		1.32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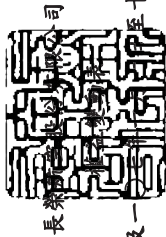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
經理人:孫 嘉 明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得(損失)					現金流量避險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得(損失)	避險工具之損益	合計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 41,734,490	-	6,639,940	991,243	7,681,006	8,672,249	(10,851)	-	819,258	152,637	-
-	-	-	-	454,662	454,662	-	-	(819,258)	(152,637)	152,637
41,734,490	-	6,639,940	991,243	8,135,668	9,126,911	(10,851)	-	371,924	152,637	513,710
-	-	-	575,207	(575,207)	-	-	-	-	-	-
-	-	-	-	(834,689)	(834,689)	-	-	-	-	(834,689)
2,086,725	-	-	-	(2,086,725)	(2,086,725)	-	-	-	-	-
-	-	-	-	6,552,827	6,552,827	-	-	-	-	6,552,827
-	-	-	-	(395,610)	(395,610)	7,091	-	156,945	(261,993)	(97,957)
-	-	-	-	6,157,217	6,157,217	7,091	-	156,945	(261,993)	(97,957)
-	180,980	91,500	-	-	-	-	-	-	-	272,480
-	49,662	20,505	-	-	-	-	-	-	-	70,167
-	-	-	-	(18,332)	(18,332)	-	-	18,332	-	18,332
43,821,215	230,642	6,751,945	1,566,450	10,777,932	12,344,382	(3,760)	-	547,201	(109,356)	434,085
-	-	-	655,282	(655,282)	-	-	-	-	-	-
-	-	-	-	(2,343,647)	(2,343,647)	-	-	-	-	(2,343,647)
1,406,188	-	-	-	(1,406,188)	(1,406,188)	-	-	-	-	-
-	-	90,713	-	-	-	-	-	-	-	90,713
-	-	3,757	-	-	-	-	-	-	-	3,757
-	-	-	-	3,982,467	3,982,467	-	-	-	-	3,982,467
-	-	-	-	(459,755)	(459,755)	(39,013)	-	175,283	-	1,855,688
-	-	-	-	3,522,712	3,522,712	(39,013)	-	175,283	-	2,315,443
3,000,000	(180,980)	900,000	-	-	-	-	-	-	-	5,838,155
308,292	(49,662)	103,285	-	-	-	-	-	-	-	3,719,020
-	-	-	-	-	-	-	-	-	-	361,915
-	-	-	-	(11)	(11)	-	-	11	-	11
\$ 48,535,695	-	7,849,700	2,221,732	9,895,516	12,117,248	(42,773)	-	722,495	2,069,817	2,749,539
										71,252,18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持股份比例變動調整之資本公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林 水

(請詳閱後附會計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 嘉 明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收益費損項目	\$ 4,528,128	7,667,5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000)	70,000
折舊費用	25,004,434	11,706,048
攤銷費用	237,627	225,6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6,106)	(15,050)
利息費用	5,101,704	1,798,071
股利收入	(656,137)	(612,62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4,178)	(144,8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91,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43,419)	(1,988,335)
處分投資利益	(494,796)	(548,97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4,612)
其他項目	(201,367)	441,83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0,507)	(199,4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26,288,255	10,809,1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變動數：		
應收票據淨額	91,056	(181,809)
應收帳款淨額	671,529	(455,886)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38,575)	204,994
存貨	47,359	(374,741)
其他流動資產	(59,519)	(91,7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11,850	(899,1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變動數：		
合約負債	1,930,370	21,110,224
應付帳款	(2,007,383)	961,5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9,165)	(102,626)
其他應付款	(200,656)	744,576
預收款項	-	(16,316,960)
其他流動負債	56,124	339,93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31,937)	(742,2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61,721	(2,305,2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10,926)	3,689,2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99,076)	2,790,091
調整項目合計	25,989,179	13,599,2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517,307	21,266,765
支付之所得稅	(681,401)	(282,3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835,906	20,984,381



董事長：林 賈 水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89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3,402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3,975,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2,826	5,003,58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061)	(307,20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1,18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22,781)	(10,743,7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9,149	2,671,559	
取得無形資產	(278,926)	(333,05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7,475	(37,3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821,723)	(5,676,696)	
收取之利息	656,549	584,352	
收取之股利	1,266,300	931,6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274,082)	(11,537,2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462,072	-	
償還短期借款	(462,072)	-	
償還公司債	-	(4,5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2,829,700	18,332,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190,171)	(15,829,071)	
應付租賃款減少	-	(1,275,885)	
租賃本金償還	(12,282,912)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4,823)	73,079	
發放現金股利	(2,343,647)	(834,689)	
現金增資	3,719,020	180,980	
支付之利息	(4,343,556)	(1,095,5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36,389)	(4,949,1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25,435	4,497,9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930,700	35,432,7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856,135	39,930,700	



董事長：林 賈 水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
經理人：孫 嘉 明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

(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三)。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適用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之認列豁免。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於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租賃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並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針對於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於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 針對於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使用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次適用日之帳面金額，即為該日前列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所衡量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

(3)出租人

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本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4)售後租回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本公司將先前進行之飛航設備售後租回交易持續採用售後租回交易處理，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比照其他承租交易之會計處理認列租回交易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5)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117,942,028千元及100,135,097千元，差額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19,132,091千元、其他流動資產減少879,744千元及應付租賃款減少2,204,904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3.30%。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7.12.31個體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108.1.1
認列豁免：	\$ 113,053,444
短期租賃	(103,908)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1,159)
納入IFRS 16租賃負債金額	<u>\$ 112,948,377</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97,440,217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2,204,904
可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租賃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	489,976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分別帳列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租賃負債—流動、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及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0,135,097</u>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應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度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及
- (4)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六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指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異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異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匯率、利率及油價波動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公允價值避險處理。此外，本公司得指定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或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外幣風險組成部分為避險工具，以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之現金流量風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待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

本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竣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係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

自有及租賃飛機設備之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依組成部份資本化作為飛航設備及租賃資產之成本，並按預計大修屆滿期間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以租賃承租之飛航設備於租期屆滿時所需進行之指定檢修，應估計檢修費用並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2)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0年～55年
其他附屬設備	5年～15年
(3)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機電動力設備	3年～18年
其他	1年～18年
(4)飛航設備	
飛機機身	15年～18年
客機內艙	12年
發動機	15年～18年

(5)租賃資產及改良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另，本公司針對部分租賃合約無法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異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以融資處理。

3.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資產出售後再租回，其出售資產損益之認列依租回交易之租賃類型而定。若租回交易形成融資租賃，售價超過帳面金額之部分予以遞延並於租賃期間攤銷。租回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時，若資產售價等於或低於公允價值，除損失可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時，則將損失予以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者外，出售資產損益立即認列。若資產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出售資產損益應予遞延並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本公司之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十六)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七)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航運收入

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認列載運客貨之勞務收入，其中客運服務是以機票出售時，先行承認預收收入並帳列合約負債一流動項下，俟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方予轉列收入。

(2)客戶忠誠計畫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會員搭乘而累積哩程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金額係依客戶忠誠計劃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係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已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另，當預期累積哩程之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合約負債將轉列收入。

(3)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使用，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4)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八)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為負債。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項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訂定認購價格之日。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廿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

如附註四(十七)所述，兌換哩程之權利價值係依「無限萬哩遊」中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及歷史經驗客戶兌換機率之變動將會影響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估計。是以，當會員以哩程進行兌換並獲得有關勞務服務或哩程逾期失效時，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將轉列為收入。

(二)除役負債

如附註四(十五)所述，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本公司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計及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影響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之估計。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附註六(十二)及附註六(廿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金	\$ 82,178	82,179
銀行存款	41,773,957	39,848,521
	<u>\$ 41,856,135</u>	<u>39,930,700</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七)。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108.12.31	107.12.31
	<u>\$ 502,455</u>	<u>501,757</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 3,274
	<u>6,234</u>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8.12.31	107.12.31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12,519	878,24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68,986	1,468,045
	<u>\$ 2,581,505</u>	<u>2,346,285</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向其他關係人取得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取得價款共計67,89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無是項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0千元及323,402千元，累積處分損失分別為11千元及18,332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4.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事。

(三)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燃油選擇權合約	\$ 37,428	-
遠期外匯合約	-	36
合計	<u>\$ 37,428</u>	<u>36</u>
流動	<u>\$ 37,428</u>	<u>36</u>
	108.12.31	107.12.31

避險之金融負債：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 -	136,503
遠期外匯合約	11,643	228
非衍生性租賃負債外幣組成部分	98,291,070	-
合計	<u>\$ 98,302,713</u>	<u>136,731</u>
流動	\$ 11,558,692	136,731
非流動	86,744,021	-
	<u>\$ 98,302,713</u>	<u>136,731</u>

1.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

本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損益期間
	108.12.31	107.12.31		
避險工具				
燃油價格交換合約	\$ -	(136,503)	民國108年	民國108年
選擇權合約	37,428	-	民國109年	民國109年
	<u>\$ 37,428</u>	<u>(136,503)</u>		

2.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之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於未來發生之採購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當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相關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將進行認列基礎調整。遠期外匯合約條款係配合其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8.12.31			
名目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期	平均行使價格
美元 31,000	新臺幣兌美元	109/4/1-109/10/5	美元29.717~30.717
107.12.31			
名目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日期	平均行使價格
美元 24,000	新臺幣兌美元	108/05/02	美元30.33~30.45

3.非衍生性租賃負債外幣組成部分

本公司以租賃負債之外幣組成部分來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外幣客貨運收入匯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租賃負債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損益期間
外幣客貨運收入	外幣租賃負債	\$ 98,291,070	民國109年~120年	民國109年~120年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4.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2,723,966 (320,595)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加)項之金額	\$ (19,066) (310,986)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加)(減)項之金額	\$ (42,721) (14,026)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兌換損失(利益)之金額	\$ 93,735 -			

本公司之避險交易並未有避險無效部分之損益須立即認列為損益之情事。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1,030,690	933,34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924,948	6,547,601	
減：備抵損失	(85,241)	(95,537)	
	<u>\$ 6,870,397</u>	<u>7,385,407</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0.21%	14,238	
逾期1天~30天	100%	45,111	
逾期31天~60天	100%	1,089	
逾期61天~一年	100%	6,667	
逾期超過一年	100%	18,136	
		<u>\$ 6,955,638</u>	<u>85,241</u>

107.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0.57%	42,283	
逾期1天~30天	58.69%	20,699	
逾期31天~60天	100%	25,229	
逾期61天~一年	100%	5,221	
逾期超過一年	100%	2,105	
		<u>\$ 7,480,944</u>	<u>95,537</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95,537	34,145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9,000)	70,000
沖銷之金額	(1,296)	(8,608)
期末餘額	<u>\$ 85,241</u>	<u>95,537</u>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五)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 334,404	326,012	
其他	99,138	205,809	
減：備抵損失	-	-	
	<u>\$ 433,542</u>	<u>531,821</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無變動。

(六)存貨

1.其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 111,651	217,806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1,270,042	1,310,178
燃料及其他	46,198	48,693
	<u>\$ 1,427,891</u>	<u>1,576,677</u>

2.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回升利益)	<u>\$ (1,721)</u>	<u>(409,831)</u>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本公司預計出售洛杉磯辦公大樓，並已開始處理相關出售事宜，預期於民國一〇九年間出售，該等資產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及負債金額分別為1,233,824千元及140,810千元，其明細如下：

	108.12.31
重分類自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u>\$ 137,703</u>
重分類自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u>\$ 1,096,121</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u>\$ 140,810</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為1,511,710千元(係減出售成本78,050千元前之金額)係以可觀察輸入值，即參考市場成交價格為衡量基礎，其公允價值之等級係屬第二等級。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	108.12.31	107.12.31
	<u>\$ 16,877,937</u>	<u>15,768,190</u>
關聯企業	170,153	111,665
	<u>\$ 17,048,090</u>	<u>15,879,855</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含之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8,153	15,560
其他綜合損益	(1,942)	(1,034)
綜合損益總額	<u>\$ 6,211</u>	<u>14,52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以現金分批取得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持股權百分比由0.05%變更為26.48%，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3.擔保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榮航太」)與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榮航宇」)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處分長榮航宇之股權予長榮航太，其處分帳面價值為415,426千元，並取得長榮航太之股權9,512千股，公允價值計506,139千元。另，因該子公司合併案，本公司認列持股比例調整之資本公積計90,713千元。自前述子公司合併基準日起，本公司對長榮航太之持股權百分比由80.00%變更至79.4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無是項交易。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及改良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3,009,859	7,374,353	19,417,246	30,747,228	122,341,091	183,332,464
本期增添	-	-	607,023	6,191	13,544,812	14,308,291
本期處分	-	-	(711,125)	(112,028)	(4,291,171)	(5,114,324)
重分類(註)	(81,322)	(25,068)	645,736	(28,935,213)	9,576,138	222,913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928,537</u>	<u>7,349,285</u>	<u>19,958,880</u>	<u>1,706,178</u>	<u>141,170,870</u>	<u>173,929,615</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廠 房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及改良	飛航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3,066,240	5,776,715	17,818,892	29,691,803	122,212,518	1,352,707	179,918,975
本期增添	-	208,627	83,775	1,168,303	10,235,749	8,077	11,704,531
本期處分	-	-	(951,324)	(125,825)	(15,527,908)	-	(16,605,057)
重分類(註)	(56,381)	1,389,011	2,465,903	12,947	5,420,732	(918,097)	8,314,11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009,859</u>	<u>7,274,453</u>	<u>19,417,246</u>	<u>30,477,228</u>	<u>122,241,091</u>	<u>442,687</u>	<u>183,332,464</u>
累計折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3,007,688	9,159,494	10,316,504	35,144,633	-	57,628,319
本期提列折舊	-	240,813	1,449,245	264,529	7,711,332	-	9,665,919
本期處分	-	-	(579,806)	(112,028)	(3,688,137)	-	(4,379,971)
重分類(註)	-	-	(95,800)	(9,501,536)	-	-	(9,597,33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3,248,501</u>	<u>9,933,133</u>	<u>967,469</u>	<u>39,167,828</u>	<u>-</u>	<u>53,316,931</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	2,791,066	8,445,534	7,635,763	41,564,621	-	60,436,984
本期提列折舊	-	216,622	1,421,577	2,806,322	7,261,527	-	11,706,048
本期處分	-	-	(675,372)	(125,381)	(13,681,515)	-	(14,482,468)
重分類(註)	-	-	(32,245)	-	-	-	(32,24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3,007,688</u>	<u>9,159,494</u>	<u>10,316,504</u>	<u>35,144,633</u>	<u>-</u>	<u>57,628,319</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978,537</u>	<u>4,100,784</u>	<u>10,025,747</u>	<u>7,38,709</u>	<u>102,003,042</u>	<u>815,865</u>	<u>120,612,684</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009,859</u>	<u>4,566,665</u>	<u>10,257,752</u>	<u>20,430,724</u>	<u>87,196,458</u>	<u>442,687</u>	<u>125,704,145</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u>\$ 3,066,240</u>	<u>2,985,649</u>	<u>9,373,358</u>	<u>22,056,040</u>	<u>80,607,897</u>	<u>1,352,707</u>	<u>119,481,891</u>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營業費用、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自存貨或預付設備款轉入等。

1.租賃飛機

本公司評估租賃飛機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帳列租賃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已重新衡量並列報於使用權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其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融資租賃取得之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已重新衡量並列報於使用權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

2.擔 保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3.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37,157千元及151,149千元，其資本化利率區間分別為0.10%~0.11%及0.11%~0.12%。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飛航設備等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飛航設備 及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FRS16之影響數	372,064	1,088,703	125,681,063	47,248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372,064	1,088,703	125,681,063	47,248
本期增添	10,271	122,856	13,652,892	25,353
本期除列	-	(24,756)	(365,782)	(3,722)
本期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7,248,359)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82,335</u>	<u>1,186,803</u>	<u>131,719,814</u>	<u>68,879</u>
累積折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FRS16之影響數	-	-	9,247,050	-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9,247,050	-
本期提列折舊	23,897	422,645	14,867,209	24,764
本期除列	-	(21,151)	(138,850)	(1,136)
本期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3,534,284)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3,897</u>	<u>401,494</u>	<u>20,441,125</u>	<u>23,628</u>
帳面價值：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358,438</u>	<u>785,309</u>	<u>111,278,689</u>	<u>45,251</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租賃飛機設備產生之相關資產係列報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以營業租賃承租飛機設備、辦公室、土地、房屋及停車場等，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 本：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56,381	-	126,673	183,054
重分類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322	-	969,448	1,050,770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	1,096,121	(1,096,121)	-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37,703)	(1,096,121)	-	(1,233,824)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u>	<u>-</u>	<u>-</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56,381	-	126,673	183,05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6,381</u>	<u>-</u>	<u>126,673</u>	<u>183,054</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6,381</u>	-	<u>126,673</u>	<u>183,054</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u>\$ -</u>	-	-	-
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92,137</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及本公司管理階層參酌成交資訊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1,037,507
單獨取得	278,926
本期除列	<u>(222,320)</u>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094,113</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980,627
單獨取得	333,053
本期除列	<u>(276,173)</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037,507</u>
累計攤銷：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436,651
本期攤銷	237,627
本期除列	<u>(222,320)</u>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51,958</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487,224
本期攤銷	225,600
本期除列	<u>(276,173)</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36,651</u>
帳面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642,155</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600,856</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u>\$ 493,40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擔 保

上述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付款項	\$ 234,459	781,05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33,542	531,821
其 他	104,708	280,483
合 計	<u>\$ 772,709</u>	<u>1,593,355</u>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付設備款	\$ 10,327,469	9,740,037
存出保證金	1,444,373	1,457,821
質押定期存款	77,894	81,921
合 計	<u>\$ 11,849,736</u>	<u>11,279,779</u>

(十五)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	109/12/29~110/12/29	\$ 8,500,0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台幣	-	111/10/27	6,325,180
小 計				14,825,1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0,575,180)</u>
合 計				<u>\$ 4,250,000</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12%-2.01%	109/05/28~113/07/23	\$ 13,953,333
擔保借款	台幣	1.15%-1.52%	109/05/20~120/12/27	54,414,841
小 計				68,368,17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0,856,419)</u>
合 計				<u>\$ 57,511,755</u>

幣別	利率區間	107.12.31	
		到期日	金額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9/12/29~110/12/29	\$ 8,500,0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台幣	111/10/27	6,607,923
小計			15,107,92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合計			<u>\$ 15,107,923</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08/02/18~112/11/09	\$ 13,723,333
擔保借款	台幣	108/02/27~119/12/11	47,997,634
小計			61,720,9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2,699,748)
合計			<u>\$ 49,021,219</u>
應付租賃款	台幣、美金	108/01/22~113/06/21	\$ 2,204,9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925,286)
合計			<u>\$ 1,279,618</u>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7,000,000	7,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未攤銷餘額	(223,720)	(318,577)
累積已轉換金額	(451,100)	(73,5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6,325,180</u>	<u>6,607,923</u>
嵌入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3,274</u>	<u>6,234</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	<u>\$ 376,948</u>	<u>398,682</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包含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帳列資本公積，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1.23%。嵌入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評價損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益)及認列之利息費用金額，請詳附註六(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第三次國內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金額計7,000,000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新台幣7,000,000千元。
- 2.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

3.發行期限：五年，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4.票面利率：0%。

5.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6.轉換價格：

本債券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4.24%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計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分別為13.7元及14.8元，累計轉換面額分別為451,100千元及73,500千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30,829千股及4,966千股。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8.債券持有入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以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並於本公司公告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贖回，並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9.本公司贖回權：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本公司部份之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係以外幣金額償還，其外幣名稱及金額列示如下：

	107.12.31
美金(千元)	\$ 49,153
折合新台幣	\$ 1,509,73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外幣長期借款。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9.1.1~109.12.31	\$ 21,431,599
110.1.1~113.12.31	37,608,416
114.1.1以後	24,153,339
	<u>\$ 83,193,354</u>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1. 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未使用之額度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4,516,397千元及6,250,950千元。

3. 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之應付租賃款如下：

	107.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005,415	80,129	925,286
一年以上至五年	1,179,456	21,911	1,157,545
超過五年	122,860	787	122,073
	<u>\$ 2,307,731</u>	<u>102,827</u>	<u>2,204,904</u>

民國一〇七年度因應付租賃款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廿六)。

(十六)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列科目及金額如下：

	108.12.31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 11,547,049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86,744,021
租賃負債—流動	\$ 172,5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47,793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七)。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349,75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14,35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04,88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857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5,710,384

1. 本公司之租賃

租賃期間如下：

土地：3年~19年

房屋及建築：1年~10年

飛航設備：4年~12年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1年~5年

本公司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或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租賃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本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另，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租賃期間為1年~5年，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 售後租回

本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飛機設備。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0千元及51,548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租賃負債係列報於應付租賃款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七) 除役負債

本公司之除役負債變動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9,576,977	17,411,564
本期新增	1,080,789	1,897,487
本期減少	(555,677)	(59,586)
匯率影響數	(294,102)	327,512
12月31日餘額	<u>\$ 19,807,987</u>	<u>19,576,977</u>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計。除役負債分別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八)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飛機設備、辦公室、土地、房屋及停車場等，未來之營業租賃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14,068,833
一年以上至五年	51,949,273
超過五年	47,035,338
	<u>\$ 113,053,444</u>

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租金費用為13,506,503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本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本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十九)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150,217	8,584,17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045,361)	(4,399,66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104,856</u>	<u>4,184,512</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截至報導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977,47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計畫支付之福利	\$ 8,584,178	8,201,02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15,930)	(563,81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281,214	304,873
— 經驗損(益)	449,266	196,802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51,489	445,29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150,217</u>	<u>8,584,178</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99,666	3,815,73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25,263	944,48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70,031)	(511,349)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1,557	60,36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8,906	90,43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045,361</u>	<u>4,399,666</u>

(4)認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86,373	183,93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3,284	60,569
	<u>\$ 229,657</u>	<u>244,508</u>
營業成本	\$ 173,751	182,675
營業費用	55,906	61,833
	<u>\$ 229,657</u>	<u>244,508</u>

(5)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

本公司累積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累積損失餘額	\$ (4,008,818)	(3,457,159)
本期認為損失	(461,849)	(551,659)
12月31日累積損失餘額	<u>\$ (4,470,667)</u>	<u>(4,008,818)</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1%	1.125%
未來薪資增加	1.53%~5.11%	1.54%~6.92%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16,55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1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變動0.25%)	210,390	206,767	217,982	214,41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99,200	195,985	205,207	202,13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02,345千元及390,74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 (1,102,400)		(748,51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56,739		(366,179)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545,661)</u>		<u>(1,114,690)</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92,370		214,0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		(673)	
避險工具之損益	2,290		(56)	
	<u>\$ 94,669</u>		<u>213,31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避險工具之損益	<u>\$ (547,083)</u>		<u>58,658</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4,528,128</u>	<u>7,667,517</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05,626)	(1,533,504)
所得稅稅率變動	-	487,483
免稅所得	461,636	455,04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70,112	(163,1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49,921)
其他	(271,783)	(210,662)
合計	<u>\$ (545,661)</u>	<u>(1,114,690)</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08.12.31	107.12.31
	38,311	33,862
除役負債	332,516	507,077
合計	<u>\$ 370,827</u>	<u>540,939</u>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新設及收購	確定福利計畫支出	確定福利計畫收入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	391,632	-	850,457	730,381	1,164,543
貸記(借記)損益表	-	(200,859)	252,153	(106,388)	635,156	78,25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92,370	-	(27,33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	190,773	252,153	836,439	1,465,919	2,086,274
民國107年1月1日	\$ 624,396	406,304	-	755,284	515,175	1,542,122
貸記(借記)損益表	(624,396)	(14,672)	-	(118,874)	80,545	(215,406)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214,047	-	27,339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	391,632	-	850,457	730,381	1,164,543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實現 兌換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及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利益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	\$ 2,882	77,300	3,163	83,345
借記(貸記)損益表	32,601	755	-	33,35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512,297	-	5,148	517,445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547,780	78,055	8,311	634,146
民國107年1月1日	\$ 42,798	58,784	32,486	134,068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1,267	1,267
借記(貸記)損益表	(39,916)	18,516	-	(21,40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0,590)	(30,590)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2,882	77,300	3,163	83,345

3.本公司營理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廿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70,000,000千元及4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7,000,000千股及4,5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48,535,695千元及43,821,215千元。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以累積盈餘1,406,188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40,619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30股之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以累積盈餘2,086,725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208,672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股東常會決議每千股無償配發50股之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每股13元之價格發行普通股30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3,000,000千元，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分別為25,863千股及4,966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分別為258,630千元及49,662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5,118,825	4,218,825
員工認股權	697,600	697,6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561,585	1,436,5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376,948	398,68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757	-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90,985	272
	<u>\$ 7,849,700</u>	<u>6,751,945</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股東紅利之全部或一部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2,343,647千元及1,406,18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834,689千元及2,086,725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為1,213,392千元。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3,760)	547,201	(109,356)	434,085
外幣換算差異	(36,486)	-	-	-	(36,4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527)	-	-	-	(2,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	167,328	-	-	167,32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損失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11	-	-	1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之份額	-	7,955	-	-	7,955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2,154,415	-	2,154,415
重分類至損益/非流動資產之避險工具公允 價值變動數	-	-	24,758	-	24,75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2,773)	722,495	2,069,817		2,749,539

3. 本公司前揭股份基礎交易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認股權利
給與日價格	16.05 元
行使價格	13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17.6291%
預期存續期間	51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97%

4. 員工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費用為 91,500 千元，認列於營業費用項下。民國一〇八年度無是項交易。

(廿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982,467	6,552,82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826,530	4,512,86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83	1.4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982,467	6,552,827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60,970	57,03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稀釋)	4,043,437	6,609,86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826,530	4,512,8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23,939	18,17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千股)	478,022	474,41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5,328,491	5,005,46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76	1.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於被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之損益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10,851)	-	819,258	152,637	-	961,044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371,924	(819,258)	(152,637)	-	(447,334)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10,851)	371,924	-	-	152,637	513,710
外幣換算差異	933	-	-	-	-	93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158	-	-	-	-	6,15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7,004	-	-	-	157,00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損失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18,332	-	-	-	18,33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59)	-	-	-	(59)
額	-	-	-	-	(1,984)	(1,984)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	-	(260,009)	(260,009)
重分類至損益/非流動資產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547,201	-	-	(109,356)	434,085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60)	547,201	-	-	(109,356)	434,085

(廿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千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1.28	30,000	-	立即既得

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單位：千股／元
1 月 1 日流通在外數量	27,352	-	\$
本期給與單位數	-	30,000	13
本期執行單位數	(15,985)	(2,648)	13
本期放棄單位數	(11,367)	-	13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數量	-	27,352	
每股認股權利公允價值	\$ 3.05	3.05	

(廿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108年度	107年度
臺灣	\$ 54,913,004	55,455,284
亞洲	40,469,352	40,631,947
歐洲	5,641,840	5,940,184
北美洲	33,959,536	33,105,001
其他	637,419	488,234
	<u>\$ 135,621,151</u>	<u>135,620,65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航運收入	\$ 126,002,327	126,720,587
其他收入	9,618,824	8,900,063
	<u>\$ 135,621,151</u>	<u>135,620,650</u>
合約類型：		
固定價格合約	<u>\$ 135,621,151</u>	<u>135,620,65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或勞務	<u>\$ 135,621,151</u>	<u>135,620,650</u>

2.合約餘額

	108.12.31	107.12.31	107.1.1
合約負債-客運服務及客戶忠誠度計劃等	<u>\$ 23,040,594</u>	<u>21,110,224</u>	<u>18,664,259</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5,343,125千元及13,163,955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遞延認列客運服務及客戶忠誠計畫相關收入所產生，本公司將於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或該等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交易價格估計值變動	<u>合約負債</u>	<u>合約負債</u>
	<u>\$ (149,905)</u>	<u>232,479</u>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攤予客戶忠誠計畫之金額分別為4,044,162千元及3,652,903千元，該等金額將於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認列收入，預期於三年內兌換完畢。

所有客戶合約之對價均已計入上述交易價格中。

(廿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所稱獲利，係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84,125千元及237,552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500千元及9,500千元，列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金額較民國一〇八年度估列金額減少113,650千元，主要係董事會決議之調整，本公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觀測網站查詢。

(廿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144,178	144,82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655,499	605,886
其他利息收入	638	6,738
利息收入小計	656,137	612,624
	<u>\$ 800,315</u>	<u>757,44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494,796	548,970
處分投資利益	-	14,61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1,235)	(4,8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6,106	15,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9,565	150,896
	<u>\$ 469,232</u>	<u>724,667</u>

3.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805,711	849,309
應付公司債	169,745	196,173
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	3,349,752	67,925
其他	913,653	835,813
減：利息資本化	(137,157)	(151,149)
	<u>\$ 5,101,704</u>	<u>1,798,071</u>

(廿七)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露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相關明細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六(十四)。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68,368,174	71,932,598
應付公司債	14,825,180	15,185,325
租賃負債及遞延之金融負債	99,011,363	113,189,380
應付帳款(含關聯人)	6,409,484	6,409,484
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	6,534,057	6,534,057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140,810	140,810
小計	195,289,068	213,391,654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3,274	-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11,643	938,273
流入	-	(926,630)
小計	11,643	11,643
合計	<u>\$ 195,303,985</u>	<u>213,403,297</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61,720,967	64,830,538
應付公司債	15,107,923	15,653,875
應付租賃款	2,204,904	2,307,731
應付帳款(含關聯人)	8,536,032	8,536,032
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	6,705,509	6,705,509
小計	94,275,335	98,033,685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6,234	-
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	136,503	136,503
小計	142,737	136,503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228	182,651
流入	-	(182,423)
小計	228	228
合計	<u>\$ 94,418,300</u>	<u>98,170,416</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61,720,967	64,830,538
應付公司債	15,107,923	15,653,875
應付租賃款	2,204,904	2,307,731
應付帳款(含關聯人)	8,536,032	8,536,032
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	6,705,509	6,705,509
小計	94,275,335	98,033,685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6,234	-
燃油價格之交換合約	136,503	136,503
小計	142,737	136,503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228	182,651
流入	-	(182,423)
小計	228	228
合計	<u>\$ 94,418,300</u>	<u>98,170,416</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露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9.98	18,064,621	\$
歐元		33.59	138,414	30,72
日圓		0.2760	452,512	18,802,401
港幣		3.8490	640,033	35,20
人民幣		4.3050	617,301	175,745
			129,715	468,823
				3,9210
				636,447
				4,4720
				580,085
				\$
				20,663,50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1,918	1,256,691	\$
印尼盾		0.0022	20,027	1,301,787
			14,309,995	30,051
				\$
				1,331,83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798,042	113,865,297	\$
歐元		33.59	349,505	30,72
日圓		0.2760	591,130	16,408,733
港幣		3.8490	94,050	35,20
人民幣		4.3050	810,866	306,095
			169,715	0,2782
				480,478
				113,696
				758,966
				\$
				18,067,96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24,067千元及25,955千元；權益將因現金流量避險而分別變動982,046千元及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1,235千元及4,861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露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露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683,182千元及622,661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報導日證券價格上漲5%	\$ 128,829	-	\$ 117,068	-
下跌5%	\$ (128,829)	-	\$ (117,068)	-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公允價值	合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502,455	502,455	-	-	502,455
避險之金融資產	37,428	-	-	-	37,4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12,519	1,012,519	-	-	1,012,519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68,986	-	-	1,568,986	1,568,986
小計	2,581,505	1,012,519	-	1,568,986	2,581,5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856,135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303,939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22,267	-	-	-	-
小計	50,682,341	-	-	-	-
合計	\$ 53,803,729	1,514,974	37,428	1,568,986	3,121,388

	108.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週除之金融負債－衍生性	3,274	3,274	-	3,274
週除之金融負債－非衍生性	11,643	11,643	-	11,643
合計	98,291,070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68,368,174	68,368,582	-	68,368,582
應付公司債	14,825,180	14,892,652	-	14,892,652
租賃負債	720,29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409,484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534,057	-	-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140,810	-	-	-
小 計	96,997,998	83,261,234	-	83,261,234
合 計	195,303,985	83,276,151	-	83,276,151
107.12.31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501,757	501,757	-	501,757
週除之金融資產	36	-	36	36
合計	878,240	878,240	-	878,2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468,045	-	1,468,045	1,468,04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346,285	878,240	1,468,045	2,346,285
小 計	399,300,700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17,228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539,742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387,670	-	-	-
小 計	52,235,748	1,379,997	36	1,468,045
合 計	6,234	6,234	-	6,2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週除之金融負債	136,731	136,731	-	136,7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61,720,967	61,722,715	-	61,722,715
應付公司債	15,107,923	15,010,158	-	15,010,158
應付租賃款	2,204,904	2,241,518	-	2,241,51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536,032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705,509	-	-	-
小 計	94,275,335	78,974,391	-	78,974,391
合 計	94,418,300	79,117,356	-	79,117,356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參考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以及每股淨值比例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2.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1,468,04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3,051
購買	67,951
處分	(6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568,986</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1,325,31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7,454
重分類	1,02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為損益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4,25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468,045</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3,051	134,370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8.12.31為0.80~2.62； 107.12.31為0.80~2.64)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8.12.31及107.12.31均為80%)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77,308	72,56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77,308	72,561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本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本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帳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本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款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本公司大部份的客戶屬性，係屬客戶群眾多但其交易金額並不重大，致單一客戶產生之信用風險之損失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建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模式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權益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上市櫃公司及信譽良好之非上市櫃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美金及日幣。

本公司銷售所產生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及採購及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互抵所產生自然避險後之淨部位，再輔以買賣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避險。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係以匯率、金額及現金流量之時點為基礎決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是否存在，本公司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指定於每一項避險關係中之衍生工具，是否預期或實際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另，本公司指定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外幣風險組成部分為避險工具，以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外幣客貨運收入匯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上述避險關係中，避險無效性主要來源為：

- 交易對手及本公司本身之信用風險對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因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係歸因於所規避現金流量之匯率變動，而不反映前述信用風險之影響；及
- 被避險交易之現金流量時點改變。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部分借款利率變動曝險係採固定利率基礎。部分係透過簽訂固定利率工具，部分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本公司係以利率、期限、重訂價日及到期日以及名目本金或面額為基礎決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是否存在。本公司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指定於每一項避險關係中之衍生工具，是否預期或實際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

上述避險關係中，避險無效性主要來源為：

- 交易對手及本公司本身之信用風險對交換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因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係歸因於所規避利率之變化，而不反映前述信用風險之影響；及
- 交換合約及借款之重定價日之差異。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組合比例以管理風險。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需經董事會核准。

(廿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淨債務係資產負債表所顯示之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債務。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三十)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追溯適用 新準則之 調整數				非現金之變動			
	108.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其他	107.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其他
應付公司債	\$ 15,107,923	-	78,795	-	(361,538)	\$ 19,596,232	(4,500,000)	81,792
長期借款	61,720,967	-	6,639,529	7,678	-	59,134,480	2,502,929	20,100
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及避險之金融負債	2,204,904	100,135,097	(15,590,286)	3,349,752	128,125	3,427,353	(12,75,885)	2,57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79,033,794	100,135,097	(8,950,757)	3,436,225	128,125	\$ 82,158,065	(3,272,956)	104,464
應付公司債	107.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其他	107.12.31			
長期借款	\$ 19,596,232	(4,500,000)	81,792	-	(70,101)	15,107,923		
應付租賃款	59,134,480	2,502,929	20,100	63,458	-	61,720,967		
應付租賃款	3,427,353	(12,75,885)	2,572	50,864	-	2,204,90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82,158,065	(3,272,956)	104,464	114,322	(70,101)	79,033,794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RTW Air Services (S) Pte. Ltd.(註2)	本公司之子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本公司之子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本公司之子公司
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EVERGREEN SHIPPING AGENCY (EUROPE)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GMBH SP. Z O.O.	
長照(深圳)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照(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EVERGREEN SHIPPING AGENCY (JAPAN)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轉投資公司
CORPORATION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註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註1：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註2：該公司於一〇七年八月清算完畢。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參與現金增資後對該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62,363	180,812
關聯企業	6,626	1
其他關係人	2,665,734	2,666,566
	\$ 2,834,723	2,847,379

關係人為承載兩岸航線旅客，向本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本公司從事航空運輸業務，對各關係人中屬旅行社者，其所提供之運輸服務及收費標準與一般旅行社相同。本公司對前述關係人之應收款項收受擔保票據，該應收款項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除前段所述外，其餘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 營業成本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成本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9,002,598	9,133,004
關聯企業	41,366	20,378
其他關係人	546,579	528,195
	\$ 9,590,543	9,681,577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營業費用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90,955	180,562
關聯企業	134,681	62,051
其他關係人	269,034	170,603
	\$ 594,670	413,216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向關係人購入設備等，購買總價款分別為59,943千元及85,81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出售設備等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價款
子公司	\$ 740	570
	\$ 740	570
	處分損益	處分損益
子公司	712	567
	\$ 712	567

5. 租賃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等，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80,898千元及租賃負債80,898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1,80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53,651千元。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6,329	17,679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4,243	-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303,350	256,071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188,403	-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55,228	30,739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102	1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78,336	285,960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738	9,312
		\$ 846,729	599,762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應付帳款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52,079	840,128
應付帳款	其他子公司	962,503	888,318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4,444	3,809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62,481	68,417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73,956	176,228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13,053	11,84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85,490	66,644
		<u>\$ 1,854,006</u>	<u>2,055,389</u>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1,786	78,698
退職後福利	2,787	23,749
股份基礎給付	-	845
	<u>\$ 84,573</u>	<u>103,292</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說明請詳附註六(廿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押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85,367,003	74,841,178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信用狀保證、關稅保證及合約履約保證	77,894	81,921
		<u>\$ 85,444,897</u>	<u>74,923,09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或有負債：無。

(二)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6,588,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十五架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9,708,925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GE公司訂立合約購買五具波音787型備用發動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118,6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三具尚未交運，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64,293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DPR Construction, A General Partnership承攬洛杉磯土地開發案之設計營造統包工程，造價預算金額約為美金64,59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價款為1,532,829千元(列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4. 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375,736</u>	<u>2,320,40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造成本公司於中國地區之經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並對本公司之經營產生影響，包括航班取消及部分航線遭到禁航等，惟因相關訊息仍不明確尚無法合理預估對營運及財務狀況之影響金額，本公司將持續關注事件發展以即時評估。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 能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469,141	5,577,838	14,046,979	8,291,503	5,759,385	14,050,888
勞健保費用	472,991	340,154	813,145	450,764	320,014	770,778
退休金費用	435,891	296,111	732,002	424,687	210,570	635,257
董事酬金	-	19,463	19,463	-	19,983	19,9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734,874	559,770	4,294,644	3,664,010	449,428	4,113,438
折舊費用(註)	24,046,844	889,713	24,936,557	10,893,896	720,144	11,614,040
攤銷費用	-	237,627	237,627	207	225,393	225,600

(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25,004,434千元及11,706,048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67,877千元及92,008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人數	11,335	11,321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8	8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756	1,73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240	1,24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0.1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

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三。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四。
- 7.與關聯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 8.應收關聯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權益部分)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772,569	502,455		502,455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64,636	150,648		150,648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33,297	166,663		166,663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68,032	141,590		141,590	
					961,356		961,356	
本公司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580	17,755	2.11	17,755	
本公司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2,418	313,739	5.67	313,739	
本公司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03,008	698,780	5.96	698,780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轉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10,949	454,561	9.98	454,561	
本公司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轉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01,625	1,057,039	9.56	1,057,039	
本公司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2,770	10.00	32,770	
本公司	Star Alliance Services Gmbh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6,861	4.55	6,861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法人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7,349	6,911	0.01	6,911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法人股東 之法人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800	2,279	0.01	2,279	
翔利投資(股)公司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0,542	54,400	0.46	54,400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Air Macau Co., Lt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228	0.0207	1,228	
					2,646,323		2,646,323	

單位：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實績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基金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28,055,711	351,311	-	-	28,055,711	352,394	350,000	2,394	-	-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基金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10,169,719	150,446	34,377,696	510,000	10,774,846	160,000	159,653	347	33,772,569	502,455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基金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	-	22,844,015	350,000	22,844,015	350,320	350,000	320	-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昇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昇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9,048,165	90,482	194,236,380	1,942,363	-	-	-	-	203,284,545	2,032,845

單位：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長榮航太科 技(股)公司	零件修護工廠	108.10.24	370,700	31,880	長友營造 (股)公司	母公司法 人股東之轉 資公司	-	-	-	-	自地委建，董事會決議。	因應零件修護業務增 長，暨發展零件維修 能量，增加公司產 值。	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四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洛杉磯辦公大樓	108.2.13~108.9.5	108.12.18	728,912	(註) 919,572	不適用	不適用	(1)Headstart International PTY. LTD (2)AMA Consulting Engineers, P.C. (3)Steve Gautreau and Kristen VanCott (4)Mardi Norman (5)El Segundo Investments 2, LLC (6)Lil Nubbins Neighborhood, LLC (7)Hermosa House LLC (8>Welcome El Segundo LLC	非關係人	資產活化運用	鑑價報告	無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試車台工廠	108.11.8	87.8.31	251,812	752,742	已收款	500,930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之產能及獲利率的提升，增加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效益。	鑑價報告	無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發動機工廠	108.11.8	92.4.30	187,877	540,980	已收款	353,103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之產能及獲利率的提升，增加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效益。	鑑價報告	無

註：交易金額係為銷售合約金額，該交易尚未完成。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款、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款、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2,633,030	1.94	60天	-		299,600	4.48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05,902	0.09	60天	-		(37,177)	0.58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55,819	0.11	60天	-		7,529	0.11	(註)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355,095	2.86	60天	-		(652,079)	10.17	(註)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787,596	2.37	60天	-		(478,605)	7.47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545,400	2.17	60天	-		(420,496)	6.56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55,162	0.30	60天	-		(63,186)	0.99	
本公司	長榮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73,876	0.15	60天	-		(22,350)	0.35	
本公司	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進貨	149,583	0.13	60天	-		(2,590)	0.04	
本公司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td.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3,093	0.10	60天	-		-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545,400	78.54	60天	-		434,885	84.45	
長榮航勤(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246,212	7.60	60天	-		40,971	7.96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0,797	3.42	30天	-		8,312	1.61	(註)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435,495	7.36	60天	-		653,963	5.33	(註)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銷貨	1,132,179	2.43	30天	-		129	0.00	(註)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銷貨	331,730	0.71	60天	-		109,968	0.90	(註)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10,797	0.25	30天	-		(8,312)	0.18	(註)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787,596	77.94	60天	-		485,135	84.41	
長榮空廚(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36,496	3.82	60天	-		21,619	3.76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55,162	22.86	60天	-		66,615	44.83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06,926	93.77	30天	-		-	-	

註：基於組織重整之考量，原長榮航空(股)公司持有之長榮航宇(股)公司之股權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移轉由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持有。屬損益科目者僅揭露關係人存續期間之資訊；
復於同月長榮航宇(股)公司消滅併入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長榮航宇(股)公司為消滅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為存續公司，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列示於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之轉投資公司	577,936	(註)	-		571,612	
本公司	長汎旅行社(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92,694	(註)	-		132,154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55,241	5.62	-		455,241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93,373	6.03	-		493,373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660,922	4.21	-		660,92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	110,017	2.92	-		110,017	

註：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七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000	100.00%	344,524	14,953	14,953	(註1)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398號中航大廈3樓K-M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197,798	113,973	112,833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10/F, Gedung Mega Plaza Jl. 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0,800	51.00%	20,027	(44)	(22)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932,050	932,050	10,000,000	100.00%	714,369	(22,246)	(22,246)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3,200,450	2,000,450	518,440,696	79.42%	10,799,290	2,022,479	1,606,284	(註1)(註4)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北路608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80	111,180	34,459,973	56.33%	865,796	102,652	57,824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498,000	72,912,180	49.80%	2,340,651	614,861	306,201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40,348	72,750,000	60.625%	1,532,300	297,794	180,537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	1,200,000	-	-	-	(58,231)	(23,292)	(註1)(註4)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25,000	25,000	2,680,000	100.00%	63,182	2,194	2,194	(註1)
本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000	31.25%	114,172	43,185	13,962	(註2)
本公司	長汎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2段100號3樓	旅行社	55,061	-	5,505,000	26.48%	55,981	(18,875)	(5,809)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	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	900,000	-	-	-	(58,231)	(17,469)	(註1)(註4)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8號6樓	機體、發動機及發動機零件之維修、製造及銷售	2,032,845	90,482	203,284,545	49.00%	1,411,860	(50,078)	(9,213)	(註3)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130,927	563,226	112,646	(註3)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4：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與長榮航宇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人民幣	美元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 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倉儲業	人民幣	254,480	2	138,784	-	-	138,784	76,466	14.00%	10,705	225,867	106,670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 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普通倉儲 業、汽車貨運業、其他運輸 助業	人民幣	14,000	2	61,418	-	-	61,418	89,287	14.00%	12,500	116,413	58,49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748,721千元(USD23,361千元)，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註四)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1,453,728千元(USD50,337千元)，其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轉讓完畢。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2,402,651 (USD 79,781)	NTD 2,456,862 (USD 80,562)	42,751,309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	\$ 10
週轉金	82,168
活期存款	2,159,016
支票存款	114,202
定期存款(註)	39,500,739
合 計	<u>\$ 41,856,135</u>

註：定期存款之期間1~3個月，本利率區間為0.46%~3.25%。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A公司	\$ 410,568
B公司	177,583
C公司	135,908
其他(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118,228
合 計	<u>\$ 842,28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單位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數 量	單價(元)	單價(元)	總 額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貨幣市場型基金／日盛證券投資信託發行	33,773	14.82	500.417	502.455
				14.88	502.455

應收帳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D公司	\$ 995,082
其他(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4,605,944
小 計	5,601,026
減：備抵損失	(85,241)
合 計	<u>\$ 5,515,785</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燃料及其他	

成	本	市	價
\$	111,651		268,138
	1,270,042		1,270,042
	46,198		46,198
\$	<u>1,427,891</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預付稅款	
其他	
小計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應收代付款	
其他	
小計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	
小計	
合計	

金	額
\$	88,770
	40,420
	<u>105,269</u>
	<u>234,459</u>
\$	32,081
	<u>72,627</u>
	<u>104,708</u>
\$	334,404
	99,138
	<u>433,542</u>
\$	<u>772,709</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 商品名稱	摘 要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
		股數 (註一)	公平價值 \$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註一)	公平價值 \$	
股票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	16,492	-	-	-	-	1,263	-	17,755	無
股票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8,502	278,029	-	-	-	-	35,710	8,502	313,739	無
股票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203	600,211	-	-	-	-	98,569	35,203	698,780	無
股票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0,344	378,690	6,167	67,890	-	-	7,981	36,511	454,561	無
股票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8,202	1,034,882	-	-	-	-	22,157	38,202	1,057,039	無
股票	中華快速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9,810	-	-	-	-	2,960	1,000	32,770	無
股票	Star Alliance Services GmbH	-	8,171	-	-	-	-	(1,310)	-	6,861	無
股票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	-	5	61	(5)	(61)	-	-	-	無
			<u>\$ 2,346,285</u>		<u>67,951</u>		<u>(61)</u>	<u>167,330</u>		<u>2,581,505</u>	

(註一)：含普通股211千股及特別股21千股。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以現金分批取得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持股權百分比由0.05%變更為26.48%，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被投資公司 財務報表 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之再 衡量數	期 末		市價或股票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損益	金 額	持 股%		股 數	單 價	總 價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5,500	\$ 385,110	-	14,953	-	(41,641)	(13,898)	-	-	-	-	344,524	100	5,500	-	344,524	無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o) Ltd.	未發行股票	162,689	-	112,833	-	(71,636)	(6,136)	48	-	-	-	197,798	99	未發行股票	-	197,798	無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41	30,051	-	-	-	(10,733)	921	-	-	(212)	-	20,027	51	41	-	20,027	無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10,000	753,988	-	-	-	(22,246)	(17,373)	-	-	-	-	714,369	100	10,000	-	714,369	無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508,929	9,473,422	9,512	2,124,446	-	(777,661)	(2,527)	-	3,757	(22,147)	-	10,799,290	79.42	518,441	-	10,970,346	無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31,327	857,207	3,133	57,824	-	(9,398)	-	233	-	(40,070)	-	865,796	56.33	34,460	-	865,796	無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66,284	2,106,594	6,628	306,201	-	(66,284)	-	-	-	(5,860)	-	2,340,651	49.8	72,912	-	2,340,651	無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72,750	1,502,758	-	180,537	-	(130,950)	-	-	-	(20,045)	-	1,532,300	60.625	72,750	-	1,532,300	無
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20,000	438,718	-	-	(120,000)	(438,718)	-	-	-	-	-	-	-	-	-	-	無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0	57,653	-	2,194	-	(4,339)	-	7,674	-	-	-	63,182	100	2,680	-	63,182	無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6,336	111,665	-	13,963	-	(9,504)	-	-	-	(1,952)	-	114,172	31.25	6,336	-	114,172	無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	-	5,505	61,780	-	(5,809)	-	-	-	10	-	55,981	26.48	5,505	-	55,981	無
合 計		\$ 15,879,855		2,874,731		(1,588,919)	(39,013)	7,955	3,757	(90,276)		17,048,090					

(註一)：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長榮航宇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兩家公司合併案，合併後長榮航太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以現金分批取得長航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持股權百分比由0.05%變更為26.48%，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E公司	\$ 478,765
F公司	252,197
其他(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3,997,015
	<u>\$ 4,727,977</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費用：	
應付機場費用	1,202,415
應付薪金	1,020,665
應付外修費用	767,056
應付佣金	725,871
應付機坪勤務費	470,736
其他(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3,514,902
小 計	7,701,645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購置固定資產	74,084
其他(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178,134
小 計	252,218
合 計	<u>\$ 7,953,86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合約負債—流動：	
遞延客運服務收入及客戶忠誠計畫等	\$ 19,820,043
其他流動負債：	
應付代收款	\$ 4,535,848
除役負債	313,317
其 他	93,542
合 計	<u>\$ 4,942,707</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 要				發行總額	餘 額
	保證銀行	年 利 率	發 行 年 月	償還辦法		
第十九次公司債	上海銀行	1.07%	105/12	期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1,000,000	\$ 1,000,000
	臺灣銀行	1.07%	105/12	期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2,500,000	2,500,000
	兆豐銀行	1.07%	105/12	期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1,000,000	1,000,000
	合作金庫銀行	1.07%	105/12	期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1,000,000	1,000,000
	華南銀行	1.07%	105/12	期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2,000,000	2,000,000
	彰化銀行	1.07%	105/12	期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還本一半	1,000,000	1,000,000
第三次轉換公司債 小計			106/10	期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7,000,000	6,325,180
					15,500,000	14,825,180
						(10,575,18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 4,250,000</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一)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銀 行 別	利 率 區 間	契 約 期 間	金 額
抵押押借款：				
土地建物抵押貸款	凱基銀行	1.26%~1.36%	104/12/23~11/12/23	\$ 660,000
土地建物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24%~1.35%	105/01/18~11/20/18	2,450,000
小 計				<u>3,110,000</u>
航空器抵押貸款	華南銀行	1.37%~1.50%	103/05/21~11/05/21	2,245,750
航空器抵押貸款	華南銀行	1.37%~1.47%	104/10/27~11/6/10/27	2,639,333
航空器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19%~1.20%	97/05/20~10/05/20	232,975
航空器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31%~1.41%	105/08/30~11/7/08/30	3,683,250
航空器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31%~1.41%	103/06/25~11/5/06/25	2,159,083
航空器抵押貸款	合作金庫銀行	1.46%~1.47%	103/09/01~11/5/09/01	1,159,500
航空器抵押貸款	兆豐銀行	1.37%~1.52%	104/03/27~11/6/03/27	1,867,647
航空器抵押貸款	兆豐銀行	1.21%~1.22%	106/12/28~11/8/12/28	2,645,833
航空器抵押貸款	彰化銀行	1.37%~1.46%	104/09/30~11/6/09/30	2,609,333
航空器抵押貸款	國泰世華銀行	1.20%~1.21%	106/09/22~11/8/09/22	2,652,250
航空器抵押貸款	第一銀行等銀行團(註一)	1.16%~1.17%	97/06/12~10/06/12	232,499
航空器抵押貸款	合作金庫等銀行團(註二)	1.16%~1.17%	98/02/03~11/0/02/03	697,967
航空器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28%~1.29%	107/06/29~11/9/06/29	3,271,625
航空器抵押貸款	玉山銀行	1.15%~1.16%	107/02/23~11/9/02/23	3,500,000
航空器抵押貸款	彰化銀行	1.26%~1.27%	107/12/11~11/9/12/11	3,770,250
航空器抵押貸款	華南銀行	1.19%~1.19%	108/12/27~12/0/12/27	3,496,000
航空器抵押貸款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22%~1.23%	108/01/30~12/0/01/30	3,833,333
航空器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19%~1.19%	108/06/25~12/0/06/25	3,806,213
航空器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19%~1.19%	108/08/15~12/0/08/15	3,257,000
航空器抵押貸款	元大銀行	1.19%~1.19%	108/09/25~12/0/09/25	<u>3,545,000</u>
小 計				<u>51,304,841</u>

(註一)：係由第一商業銀行等十一家銀行聯貸。

(註二)：係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十一家銀行聯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銀 行 別	利 率 區 間	契 約 期 間	金 額
中長期信用貸款	國泰世華銀行	1.16%~1.26%	106/09/19~11/11/09/19	\$ 375,000
	臺灣銀行	2.01%~2.01%	104/05/28~10/05/28	50,000
	臺灣銀行	1.21%~1.22%	107/08/14~11/2/08/14	800,000
	彰化銀行	1.26%~1.27%	106/05/26~11/05/26	1,250,000
	王道銀行	1.16%~1.20%	105/11/25~11/01/10	240,000
	第一銀行	1.19%~1.19%	106/06/19~10/06/19	83,333
	永豐銀行	1.16%~1.17%	106/06/29~11/11/06/29	312,5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21%~1.22%	106/06/07~11/06/07	500,000
	兆豐銀行	1.21%~1.22%	106/08/25~11/08/25	600,000
	玉山銀行	1.21%~1.22%	106/07/12~10/07/12	375,000
	土地銀行	1.24%~1.25%	107/01/12~11/11/01/12	281,250
	遠東銀行	1.21%~1.22%	107/03/30~11/2/03/30	437,500
	永豐銀行	1.16%~1.17%	107/09/28~11/2/09/28	468,750
	元大銀行	1.23%~1.24%	107/11/05~11/01/05	1,000,000
	高雄銀行	1.26%~1.27%	107/11/09~11/2/11/09	440,000
	中國信託銀行	1.16%~1.17%	107/11/28~11/01/11/28	480,000
	凱基銀行	1.16%~1.17%	107/12/12~11/09/12	700,000
	台新銀行	1.16%~1.26%	107/01/26~11/01/26	1,00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6%~1.16%	108/03/21~11/11/03/21	500,000
	陽信銀行	1.16%~1.16%	108/03/28~11/11/03/28	8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1.13%~1.13%	108/07/04~11/07/04	460,000
	全國農業金庫	1.15%~1.15%	108/07/23~11/3/07/23	500,000
	星展銀行	1.12%~1.12%	108/11/18~11/11/18	500,000
	中國銀行	1.17%~1.17%	108/12/05~11/12/05	600,000
	交通銀行	1.13%~1.13%	108/11/22~11/11/22	<u>1,200,000</u>
小 計				<u>13,953,333</u>
合 計				<u>68,368,174</u>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10,856,419)</u>
總 計				<u>\$ 57,511,755</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新 貢 支 出	\$ 5,577,838
佣金費用	1,371,244
廣 告 費	904,732
折舊費用	889,713
其他費用(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3,283,476
合 計	<u>\$ 12,027,00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六(五)、七及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除役負債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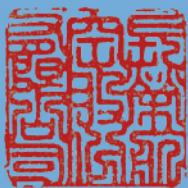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六)。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寶水



www.evaair.com